



《加华文苑》编委会

主任：林楠

委员：微言 程宗慧 冯玉 刘明孚 半张

主编：微言 冯玉

执行主编：刘明孚

执行编委：半张

责任编委：

王志光 jhwywp@gmail.com（文学评论）

梁娜 nakapitany@yahoo.ca（散文类）

段莉洁 duanlj@yahoo.com（散文类）

杨柳 willowyang0@gmail.com（小说）

孙玲 lingsun9668@gmail.com（剧本）

范文瑜 wxfanwenyu@gmail.com（传统诗词）

文质彬彬 benliangbin@hotmail.com（传统诗词）

索妮娅 helei_s@yahoo.com（新诗）

唐艳艳 yanzhoutang729@gmail.com（新诗）

半张 kq_zhang@yahoo.com（诗文翻译）

韩长福 1256767968@qq.com（诗文诵读）

古中 ggekosho@gmail.com（书法）

刘德 grand_east@hotmail.com（绘画）

谢孝宠 jsztcpv@126.com（大词派会员各类作品）

邵丽 13336023224@163.com（大词派会员各类作品）



加华文苑 第49期 2024年10月15日

目录

【洒泪送别诗儒症弦先生】

- [七律·痛悼症公仙逝（新韵）](#) 沈家庄
[七律·悼症弦公（依沈家庄先生韵）](#) 听雪斋主
[悼症弦](#) 芦卉
[敬挽症公](#) 冯玉
[水调歌头·缅怀症弦公](#) 冯玉
[挽症公](#) 微言
[诉衷情·旅愁——悼症公](#) 微言
[悼症弦先生](#) 陈良
[缅怀症弦公](#) 吴景廉
[敬挽症弦先生](#) 刘明孚
[缅怀症弦先生（飞雁格）](#) 刘明孚

[悼痲弦公叙懷](#) 蕭均
[七律·緬懷痲弦公](#) 李建剛
[七絕·悼痲公](#) 秀玉
[七律·悼痲弦先生](#) 曹小平
[七律·悼念痲弦大師](#) 清泉映秋月
[蝶戀花·悼念痲弦師](#) 清泉映秋月
[敬挽痲公](#) 雨田
[悼痲弦公](#) 雨田
[悼念痲弦翁](#) 苗海
[七絕·悼痲弦公](#) 趙鐘鳴
[長相思·緬懷痲弦公](#) 趙鐘鳴
[七絕·悼痲弦公](#) 凭海臨風
[挽著名詩人痲弦（二題）](#) 老李飛刀
[七絕·悼念詩人痲弦（新韻）](#) 張景晨
[悼痲公](#) 盛坤
[在痲弦的詩歌里相逢](#) 竹笛
[橋園砧聲](#) 馮玉
[懷念痲弦公永垂不朽](#) 彥如
[恍如隔世](#) 唐艷艷
[悼痲公](#) 星子安娜
[痲弦先生，他從民國士林走來](#) 桑宜川
[謙謙君子 灑灑雅賢](#) 張士方
[萬壑歸園·敬呈痲弦老師](#) 張士方
[文壇又一顆巨星隕落](#) 亮燈
[悼念痲弦先生](#) 李愛英
[人生朝露 藝術千秋——懷念痲弦先生](#) 艾倫
[詩人痲弦與對聯](#) 高揚
[洛夫談痲弦及紅玉米意象](#) 甘建華

【文學評論】

[習王閑聊：散文寫作二三談（續）](#) 習軍、王志光

【散文】

[移民九曲](#) 李天行
[我的移民融入之路——在加拿大過洋節](#) 張康清
[媽媽的冰棍](#) 張國瑞
[我還想再調皮一次](#) 艾倫

[温哥华的秋天](#) 黄净伟

【小说】

[穿白衬衣的留学生](#) 半张

[王老家的“福”运](#) 郑南川

【剧本】

[李逵温哥华断案](#) 张国瑞

【诗词联赋】

[光明行——秋日致微言](#) 蘆卉

[甲辰重九吟](#) 芦卉

[行香子·喜盈门](#) 冯玉

[清平樂](#) 文質彬彬

[七律·又到中秋](#) 文質彬彬

[秋逸](#) 彦如

[秋意](#) 南山

[汉俳·秋晨](#) 秀玉

[小重山·秋](#) 秀玉

[七律·白露吟](#) 悬壶阁

[水调歌头·中秋詞二首](#) 冯瑞云

[七律·秋韻四首](#) 随爱飘游

[水調歌頭·中秋夜懷遠](#) 聽雪齋主

[定風波·詠諸葛亮](#) 聽雪齋主

[七绝二首](#) 陈伟超

[秋绪](#) 雨田

[秋荷](#) 雨田

[秋夜梦乡](#) 雨田

[常州吟诵赋](#) 王麗萍

[七绝·秋分](#) 晚秋

[渔舟秋晚](#) 苗海

[玉蝴蝶·故乡的秋](#) 苗海

[秋日怀乡](#) 苗海

[七绝·金耳朵公园踏秋赏瀑布](#) 靖莲英

[秋雨](#) 凭海临风

[秋晚](#) 凭海临风

[秋怀](#) 凭海临风
[七律·秋韵](#) 张旦华

【新诗】

[极地冰川](#) 索妮娅
[夜](#) 索妮娅
[新“静夜思”](#) 周保柱
[秋之舞](#) 竹笛
[九月平安吉祥](#) 清歡
[夕阳的身影](#) 水木清华
[品味遗憾](#) 相思枫叶
[惊秋](#) Maggie 湄伊
[喀纳斯湖](#) 张国瑞
[夢見一首詩](#) 唐艷艷
[同班女生](#) 王旭
[月色如歌](#) 晚秋

【译丛】

[飞鸟集（第156首至第160首）](#) 作者：罗宾德拉纳特·泰戈尔，汉译：郑振铎
[尘微大千（第31首至第35首）](#) 作者：天端，英译：Ranbel Sun & Landy Sun
[一杯酒](#) 作者：盛坤
[八月](#) 作者：亚历山德拉·尼科德，汉译 徐建纲
[古朗月行](#) 作者：〔唐〕李白，英译：史晴川
[中秋月](#) 作者：〔唐〕李峤，英译：史晴川

【诵读】

[你是一束光——纪念痲弦先生](#) 作者/朗诵：艾伦
[在痲弦的诗歌里相逢](#) 作者/朗诵：竹笛
[桥园砧声](#) 作者：冯玉，诵读：竹笛、Jeffrey
[红玉米](#) 作者：痲弦，诵读：1. 胡发翔 2. 盛坤
[你的名字](#) 作者 痲弦，诵读：赵淑香
[葬曲](#) 作者：痲弦，朗诵：寒子

【书法】

[仿文待詔署款作四言絕句一首](#) 黃異庵

[對聯：曉風/璧彩](#) 邱志强

[行書·尋夢](#) 孔少凱

[隸書·望遠](#) 黃日強

[行書：學無止境](#) 陳建國

[行書：藏古今學術 集天地精華](#) 古中

【绘画】

[通天之路](#) 程樹人

[海灘故事](#) 李天行

[玉色臨窗絮語輕](#) 劉德

[吻柳說春事](#) 李冰奇

[千年不朽胡杨树](#) 吳萍

【洒泪送别诗儒症弦先生】

【编者按】华语诗坛著名诗人、杰出编辑家、加华笔会顾问症弦先生于2024年10月11日11时溘然长逝，享年92岁。症弦先生生前为新诗百年的发展和新诗美学的探究，做出杰出贡献。他任《联合报》副刊主编21年，创“日不落报”黄金年代。退休后移居加拿大，创办加拿大华人文学学会并主编《华章》。因倡导建构世界最大文坛的宏愿并付之实践，成为一面具有文学号召力的精神旗帜。症弦先生的逝世引发社会各界广泛关注，大家纷纷以诗文表达不舍和哀悼之情。现将加华笔会会员与文友的部分作品集一专辑，送别我们的顾问症弦先生。（冯玉）



症弦，本名王庆麟，河南南阳人，1932年生，1949年赴台，曾主编《创世纪》《诗学》《幼狮文艺》等杂志，任《联合报》副总编辑兼副刊主编二十余年。其诗歌富有独创性与高度想象力，民谣写实与心灵探索相结合的风格浑然天成，从之者众，影响深远。出版有《症弦诗抄》《深渊》《症弦诗集》等诗集。2013年11月获第4届中坤国际诗歌奖。2020年9月获柔刚诗歌奖特别荣誉奖。2021年获北京文艺网诗人奖。2023年获第27届中国台北文化奖。



七律·痛悼痲公仙逝（新韵）

沈家庄/温哥华

一生奇梦寄山河，弦痲犹能赋楚歌。
对望成痴记哈客，独吟行板伴诗魔。
怜桥晚岁花堕泪，听海中年韵婆娑。
傲世深渊存绝响，乡情迷处雨滂沱。

注：

1. 痲公《记哈客诗想》中的《写诗像恋爱》文中说道：“诗人……那些形式和意象，只不过是诗人与自我对望”。
2. 痲公有诗《如歌的行板》；诗魔，即诗人洛夫，与弦痲前后同到台湾，二人与张默同创《创世纪》诗刊，二人亦前后同渡太平洋到温哥华。
3. 痲公夫人名“桥”，痲公有诗《给桥》，为世所传诵。
4. 痲公诗集《深渊》，诗评家罗青谓“自五四运动以来，在新诗诗坛上，能以一本诗集而享大名，且影响深入广泛，盛誉持久不衰，除了弦痲的《深渊》外，一时似乎尚无他例。”

七律·悼痲弦公（依沈家庄先生韵）

听雪斋主/温哥华（加华笔会会员）

惊闻噩耗恸山河，世纪长怀忆楚歌。
江畔游弦留痲韵，云端赋笔与诗魔。
潇潇秋絮桥边落，寂寂孤鸿客里过。
遥祝仙乡魂泊处，哀思但寄雨滂沱。

悼痲弦

芦卉/温哥华（加华笔会会员）

行板如歌，开创文坛新世纪；
名编不朽，长留风节在人间。

注：《如歌的行板》是痲弦颇负盛名的一首新诗。痲弦曾任《创世纪》诗刊主编，被誉为“一代名编”。



敬挽症公

冯玉/温哥华（加华笔会会员）

音容宛在，诗儒归去，万里秋风传噩耗；
德望长馨，吟骨永存，五洲旧雨尽悲声。

水调歌头·缅怀症弦公

冯玉/温哥华（加华笔会会员）

萧瑟秋风起，嘹唳雁声悲。菲莎河水呜咽，寒雨湿人衣。忽报诗儒驾鹤，华语文坛失色，吾辈失恩师。旒纛平芜满，何处寄哀思。
忆畴昔，创世纪，展虹霓。深渊一卷，梓里明月逐云归。谁教天鹅上岸，联副华章相顾，脉脉立春晖。仙去清歌在，余韵绕天涯。

挽症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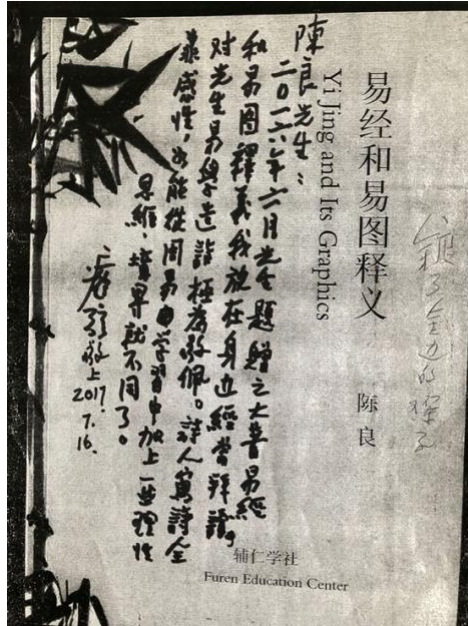
微言/温哥华（加华笔会会员）

辑众篇，刊“创世”，等身著作寄乡心，赤子情怀，千秋不泯；
畅“诗想”，睿哲思，空谷足音成绝响，文星陨落，四海同悲。

诉衷情·旅愁——悼症公

微言/温哥华（加华笔会会员）

枫林寂寂又深秋，窗外月如钩。砧声阵阵犹诉，千载旅人愁。
多少事，逐东流，思悠悠。望中乡梓，梦里春萱，魂聚中州。



悼症弦先生

陈良/温哥华（加华笔会会员）

秋叶摇摇霜满天，长河悲咽似症弦。
诗心如月青山静，慧语温人春水涓。
故梓中原遥望里，漂居海寓长风前。
尔后捶衣石上月，寂寂无言照旧篇。

缅怀症弦公

吴景廉/温哥华（加华笔会会员）

千年颂月夜闲吟，症老初倡昼酌斟。
霹雳音容随鹤去，何时追忆却留心。

敬挽痲弦先生

刘明孚/卡尔加里（加华笔会会员）

三驾并行，痴心出版创世纪；
六旬编辑，精致裁缝做嫁衣。

注：1966年以后，痲弦先生全身心投入诗刊和文学编辑，甘为他人做嫁衣。

缅怀痲弦先生（飞雁格）

刘明孚/卡尔加里（加华笔会会员）

小花一勺落诗坛，三驾并行驶向前。
行板如歌千万曲，极光萦绕泪潸然。

注：

1. 痲弦先生（1932年8月29日～2024年10月11日）非常平易近人，享有诗儒之称。
2. 痲弦先生第一首发表的诗是《我是一勺静美的小花朵》。
3. 1954年10月10日，洛夫、痲弦和张默创办发行诗刊《创世纪》，三人享有“三驾马车”之称。
4. 《如歌的行板》是痲弦先生非常受欢迎的佳作中的一首。
5. 痲弦先生仙逝时正值十级极光弥漫天空。

悼痲弦公叙懷

萧均/溫哥華（加華筆會會員）

驚悉星流逝，慶麟乘鶴離。
散懷文好句，問字意遐思。
賜鹽兩三把，授楹千百枝。
靜飛花一勺，越海不還期。

七律·缅怀症弦公

李建刚/温哥华（加华笔会会员）

追求梦想拥年轮，
文化传承责在身。
故国情怀谈境界，
深渊影响誉风尘。
中西写实当移俗，
今古书新为至真。
尤念先生多执着，
诗魂激励世间人。

七绝·悼症公

秀玉/温哥华（加华笔会会员）

行板如歌惊俨肃，
云城秋冷水云悲。
症公相继诗魔去，
文字尤扬人怆思。

七律·悼症弦先生

曹小平/温哥华

水满秋塘草满坡，
曾闻行板宛长河。
百年笔健存青册，
一帧书成走白鹅。
酹酒重阳传鹤语，
垂星大野作樵歌。
寿高德劭居仙谷，
从此清风明月多。

七律·悼念症弦大师

清泉映秋月/温哥华（加华笔会会员）

疾惋师翁驾鹤仙，
漓淋折露柳泫涟。
秋山赤叶为弦降，
诗梦华林哭症迁。
尔著遗篇答百世，
身怀睿智顾千年。
愿君一路行程好，
永诵英才慰九泉。

蝶恋花·悼念症弦师

清泉映秋月/温哥华（加华笔会会员）

九九阳黄西北斗，叶泫潜飘，海上帆船扭。痛失枫天诗镜友，芬花蕊向何芳吐？
谨句遗篇回耳久，一日诗人，一世诗人守。怅惋弦师身已走，追歌诵月何时有？

敬挽症公

雨田/温哥华

行歌入梦，噩耗惊闻，悲诗儒乘风归去，
笑貌于心，华章有继，看新人踏浪而来。

悼症弦公

雨田/温哥华

探讨诗文岁月中，手持豪笔出新风。
长歌一曲如行板，带泪黄花祭儒公。

悼念症弦翁

苗海/温哥华

昨日秋风劲，惊闻失症弦。
诗文满人耳，一读一潜然。

七绝·悼症弦公

赵钟鸣/温哥华

忽报诗翁驾鹤行，人皆落泪鬼神惊。
文星虽陨光犹在，德炳千秋垂美名。

长相思·缅怀症弦公

赵钟鸣/温哥华

情深深。意深深。槌石三钧直万金。天涯赤子心。
乐章吟。诗章吟。婉约鸿篇情韵深。达贤何处寻。

七绝·悼症弦公

凭海临风/温哥华

症公何处作仙游，万里蓬莱落叶秋。
一片诗心随鹤远，行歌几阙世间留。

挽著名诗人症弦（二题）

老李飞刀/温哥华

一

今秋惊悉失诗翁，多少弦歌久未终。
三驾马车虽止步，曾经驰骋在心中。

二

弦断吟坛泪欲奔，感怀暖暖与诗魂。
纵然远去星光在，照耀千秋史册存。

七绝·悼念诗人症弦（新韵）

张景晨/温哥华

诗人自喻症琴弦，奏响平生苦与甜。
无奈弦疲琴作古，留得雅韵在诗坛。

悼症公

盛坤/温哥华（加华笔会会员）

众望所归，诗人著书，巨匠名垂史册；
升堂入室，编辑栽植，文豪伟业流芳。

在症弦的诗歌里相逢

竹笛/温哥华（加华笔会会员）

那次相遇
你静坐在不远处
眼中映着岁月的波澜
那是历史的静寂
也是你诗句中无声的余韵

我站在台上
诵读着你字里的深沉与远方
《红玉米》在我的唇边绽放
每一句，像宣统那年的风
吹过屋檐下悬挂的红玉米
携着时间的哀叹与乡愁的重量

那夜，你的诗在空气中低吟
如同缓缓展开的行板
透着酒和木樨花的淡香
诵读着《如歌的行板》
每个字，都带着音乐的节奏
拨动心中的琴音
“观音在远远的山上
罌粟在罌粟的田里”

你坐在那里
目光温柔而遥远
仿佛灵魂早已远行
你的诗句如秋天的树叶
纷纷飘落
在风中归于沉默

每一片
都承载着难以言说的哀伤

“我的灵魂，必须归家”
你的心声在耳畔回荡
像告别，也如归途
而诵读
将你的诗意传递给每一颗在场的心
每一句话
都是灵魂归家的足迹
如风中的呢喃
洒落在记忆深处

悲伤地
叩问着家的方向……

桥园砧声

冯玉/温哥华（加华笔会会员）

一块淡青色的石板
镶嵌在桥园门前
深深浅浅的纹理
封存着斑驳而久远的记忆
当夜色静谧
月光如水洒下
石板上依稀响起
悠远的捣衣声

这是来自南阳
老屋门前的砧石
犹记得 儿时的故乡
月亮很亮 借着月光
母亲在门前浆洗衣裳
嘭嘭嘭的槌打
将少年的光阴
一并槌实

母亲的女红精妙细巧

十里八乡的新嫁娘
总想来讨幅绣品
讨个吉祥
母亲飞针走线
细细将腾瑞的日子
连成瓔珞 绣出端庄

饱读诗书的父亲
是位儒雅乡绅
牛车上的图书馆
涌动春风和煦
引来渴望读书的儿童
纸墨书香滋润着乡土
生长出开满木樨花的树

最难忘那个硝烟弥漫的初冬
跟随学校向南方撤离
少年不识离别苦啊
路边与父母匆匆一别
竟成永诀
那天白河的水流很急
湍急的浪花 泛着苍白

不意时光也跟着留白
四十二年啊多么漫长
十八从军征
老来返故乡
父母与家都已不在
唯有母亲留下的砧石
依然默默守在门前
无语泪千行

石身上断开了一道裂痕
仿佛述说不堪回首的往事
如同颠簸命运里的深渊
结成心底难以弥合的伤痛

执意带它漂洋过海
安放在桥园门前
看到它，仿佛故乡和母亲
就在身边

当秋风染红桥园门前枫树
月光又洒下一地秋水
远处传来谪仙的吟唱
——长安一片月
万户捣衣声……
您抚摸着门前那块砧石
石上又依稀传来
母亲的捣衣声

懷念痲弦公永垂不朽

彦如/温哥华

紅茵翩躚的紛飛落葉
跳躍著痲公“我的靈魂”的詩句
思鄉的樂曲和家鄉趕毛驢車的吆喝聲
一遍遍地叩擊著耳膜，激盪著胸懷，思念著親人
幽長的林蔭小道上
一縷透過葉子灑下的柔光
讓坐在搖椅上安詳讀報的痲公
仙氣非常

還有門前的槌衣石
剛剛還與老人互訴衷腸
他撫摸過的溫度還留在石上
還有，你聽
詩詞歌賦的講壇上
他中肯睿智而又富含哲理的話語還在大廳迴響
尤其那爽朗的笑聲
與和藹可親的面龐
感染和鼓勵了無數有志學詩的心靈在詩學裡徜徉

可突然地
有驚雷炸響
濛濛細雨也收不住淚行
只因為
所有愛他敬他的人
要接受最傷痛的離殤

恍如隔世

唐艷艷/溫哥華（加華筆會會員）

恍如隔世啊
我在夢裏追尋
《瘧弦詩集》七十載
二十五歲青春的詩
從未退卻詩壇
每次刷新再版
同樣的書香
《如歌的行板》
在我枕邊聲聲回盪
.....

恍如隔世啊
當我還是少年
讀瘧公的《印度》甘地
詩界的「馬額馬」啊
伴著我成長的腳步
假如有人問我
詩是什麼
我總隆重 朗朗誦頌
《鹽》啊 給我一把鹽.....
嚇得伙伴們笑我是瘋姑娘

恍如隔世啊
如今我已作人母
再讀《瘋婦》
才懂蓓薇的迷惑
瑪利亞 請收回人道主義悲憫的面具
一字字 一句句
都是詩心的傾注
瘧公甘作「創世紀」大樹
林懷民蔣勳桃李無數
.....

恍如隔世啊
不 不 不
庸俗還是昨天的模樣
麥子甜甜的睡在打谷場上
月亮的臉掛在斑駁的牆

憔悴的額頭在黑暗裡發光
貪權者的臉和昨天一模一樣
深淵 深淵
玫瑰的害熱病癱瘓在臉龐
火焰和吻留給月亮翻唱
哈利路亞 我們為何而活？
老江河 老星辰 老太陽

恍如隔世啊
不 不 不
《花非花》和《致橋》的愛情
他們都是一勺靜美的小花
艷如加拿大冬季的紅葉
紅葉又勾痛了月亮裏愛人的笑臉
這些年 這些年
燭光下秋意好深喔，痲公輕語

恍如隔世啊
不 不 不
宣統那年的風又在耳邊吹起，吹著紅玉米
不朽和千古 是假大空的虛詞
實實在在做人 真情真意寫「橋」詩
橋的眼睛在和我說話
橋的秀髮在召喚我飄逸
歸去 歸去
喔！去「橋」的身邊
再向春天為她借一件漂亮的新衣裳

悼痲公

星子安娜/多倫多

衣袖上的書香
床頭邊的詩集
月光下的離愁
搗衣石的水聲
遠了又近，散了又聚

一勺靜美的小花朵
一串屋檐下的紅玉米
不墜落，不墜落

在时光隧道静止

痲公，您只是睡去
温柔之必要
肯定之必要
一点点酒和木樨花之必要
我们默默等待之必要
掬一口眼里的清泉
抓一把窗外的冰雪
这个世界需要您之必要
我们静静读您之必要

一勺静美的小花朵
一串屋檐下的红玉米
不坠落，不坠落
在诗歌隧道永恒

痲弦先生，他从民国士林走来

桑宜川/温哥华（加华笔会会员）

痲弦先生是台湾名诗人，本名王庆麟，如今已是逾八十一岁的耆英老人，上世纪五十年代初台湾《创世纪》诗刊的三驾马车之一，其诗刊颇有大陆文人郁达夫、成仿吾、郭沫若早年合办的《创造社》诗刊之风雅。他以台湾新诗之开创与拓植成名，其现代诗在六十年代台湾崛起的名家中，以超现实主义的色彩、民谣写实的风格、优美的音乐节奏、以及对人物心灵的解读，表现出了诗人的知性情怀，对生命之意义与现代人生存困境之探索。

到上世纪七十年代后期，痲弦任台湾《联合晚报》副刊主编已有二十多年之久，亲历过台湾文坛的雨雪风霜，春华秋实，见证过现代台湾文学从发轫到走向世界的历史进程。老人家现已移居加拿大，大半个世纪以来佳作不断涌现，有多部诗集，文集问世，蔚为台湾现代文坛大家，从之者众，影响深远。除此以外，痲弦还曾在舞台剧《孙中山传》中饰演孙中山，海内外巡演 70 多场，作为表演艺术家遐迩闻名。

一次聚会上，痲弦对我说：“有诗的年代是最好的年代”。这句话虽平淡朴实，但却言之凿凿，其中蕴涵了太多的哲理及对历史的感悟，犹如“洪钟大吕”，震耳发聩。古今中外的人类社会历史何尝不是如此？从古希腊罗马时代至欧洲文艺复兴，从唐诗宋词至上世纪的 70-80 年代，“天上落下一块陨石，都会砸倒一片诗人”的年代，当诗歌不再被人们踩在脚下，受到冷落的年代，那正是一个民族开始复兴的辉煌时代。

我深知，诗于痲弦，是他生活的一部分，已融于他的血液。或者这样说，不论他早年狂写诗，还是现今慎写诗，他永远都是一个诗人，过着诗的生活，一如他自己所言：“诗是很不容易戒掉的瘾，诗是一种癖性，一种毛病，喜欢上诗，就不容易抛掉它。”他称诗人有两种，一种是写诗

的人，一种是写过诗的人，他这么说，并非为自己如今诗写得差不多了而寻找托词，其实这才是他的思想在大彻大悟后的升华，在诗的映照之下熠熠发光。

每次我与痲弦交谈，都有一种触摸历史沧桑的感觉。诗人或许是他的别称，但他的博学以及诗人的敏锐眼光，见证了“功夫在诗外”的道理；我们常谈论的虽是诗外的东西，比如海峡两岸的文学掌故与历史片段，他都能娓娓道来，不经意间话语中总在流露出一种纵横古今的“诗境”。痲弦戏称自己是“清朝遗老”，其实在我眼里，他还不老，更不落伍，因为他始终有着一颗诗人的心。

在演讲会上，痲弦还特别引用了杨唤的另一首诗歌，来寓意三毛的宿命，诗很简短，特录于此，以飨读者：“我走了，像一发出膛的炮弹，飞完了全部的射程。给容纳过我的间，留下了什么？恐怕，只有轰的一声巨响！我落到哪里并不重要，重要的是，有过声音、速度和光亮。”

在这首的诗行中，诗人把“我”比喻为“一发出膛的炮弹”，想象大胆新奇，之后“留下了什么？”的设问发人深省，而回答非常理性，蕴涵着诗人对人生价值的思索。结尾一句则类似格言，表明诗人敢于直视平凡的生命但又拒绝平庸的思想，具有震撼人心的力量。

在一次文友聚会上，痲弦先生语重心长地对我说：“为史须有史感，史德，史心，写出的文字再过几十年，几百年都还能站得住，立得起来，经得起检验，并为后世读者所认同。”诚如斯言，还原历史场景，让真相说话，实乃信史之道。这番话语让我想起了钱穆先生治史的观点：“写史自要有史法和史义，以求取史识。如何观察记载是史法，如何了解历史之意义与价值为史义。而要获得史义，求取史识，就必须要有史心和史德。2019年6月11日修訂（摘自桑宜川：聆听痲弦忆三毛）

謙謙君子 灑灑雅賢

張士方/溫哥華（加華筆會會員）

2024年10月12日

日前收到臺灣朋友的信息，驚悉痲弦老師於溫哥華時間 2024 年 10 月 11 日早在家中去世，悲痛之心油然而生。面臨如此突然的噩耗，不得不把手裡忙的事暫攔一邊。一時思緒萬千，千言萬語涌上心頭。溫哥華認識的著名詩人不少，能與之較頻繁來往過 20 年的，不過二三；痲弦老師就是其中之一。筆者最崇敬的，除了痲弦老師作品，就是他的道德修養，他的高風亮節。20 年來的無數次交往，不由讓我回想起自己曾發表過的詩文。下面是筆者于 201 年 12 月 7 日在《高度·高度文化·詩壇雅賢》發表的《詩壇雅賢·亦師亦友》一文，不妨在此與讀者分享。

2016 年 7 月 13 日，筆者的《對聯詩詞寫作快易通》新書發布會在列治文圖書館舉行。不少文友前來捧場，名作家阿濃老師、加拿大中華詩詞學會正副會長沈家莊和程宗慧老師、大華筆會正副會長何顯和馮玉老師，著名畫家李天行和鄭海明老師……，為此，我要衷心感謝他們！特別提到的是為新書寫序的詩人也專程前來支持筆者；會上，還發表了風趣幽默且令筆者臉紅的發言。詩人是誰？他的大名在學界無人不曉，在此我不得不用我的禿筆為他著墨一番。

第一次見到此名大概于上世紀九十年代末，在列治文圖書館看了《中國當代十大詩人選集》後，痲弦之名便深深刻入我腦中。事實上，看完書後要我馬上復述十位詩人的名字，也許我不能全部記住，但痲弦的名字一定不會遺漏。當時想，詩人必定是位音樂愛好者，其詩肯定很有樂感和韻味。品讀後，感覺的確如此。在《山神》中，詩人用“紅葉也大得可以寫滿一首四行詩了”，

描寫秋天的美。通過一片紅葉，整片秋色便迎面而來，可謂別開生面的一葉知秋。在《暖暖》的末段中，以“秋天，秋天什麼也沒留下，只留下一個暖暖，只留下一個暖暖，一切便都留下了。”來向愛人示愛，她能不感動嗎？在《歌》中，詩人把金馬比喻過去的青春，灰馬比喻暗淡的將來，白馬比喻純潔的愛情，黑馬比喻死亡，手法更是獨具匠心。

據詩人自己說：“我高中時代很喜歡拉二胡，二胡的聲音是啞啞的，而‘瘧’字通‘啞’，因特別愛好這種啞啞的聲音，就取了“瘧弦”這個名字。陶淵明有：‘但識琴中趣，何勞弦上音’句，也就是無弦之琴的意思。這貌似怪怪的筆名有一個好處，讓人們過目不忘。”

“知人論世。”一個美國女士讀了學者錢鐘書的書，十分敬佩，要登門拜訪。錢鐘書在電話中說：“假如你吃了個雞蛋，覺得不錯，何必要認識那下蛋的母雞呢？”不少人都稱贊錢鐘書以如此幽默的方式謝絕了讀者的要求。但是，如果她用了孟子的話：“頌其詩，讀其書，不知其人可乎？”（後人把此話化作成語“知人論世”）回應，便足以駁倒錢鐘書。其實，如果我是那個讀者，即使不用孟子的話回答錢鐘書，也可以這樣回應他：因為我吃到的雞蛋與別的完全不同，它的蛋黃五彩繽紛，每種顏色都有不同的味道，所以很想知道這是只什麼種類的母雞。或者說，因為你是人，不是雞，兩者之間無法類比；你的作品不僅獨一無二，文筆清新幽默，而且令人陶醉，所以很想見一下作者本人，看他是怎麼與眾不同。

見賢思齊，一直想見詩人的念頭揮之不去。天如人意，仰望已久的機會終於到來。第一次見到瘧弦老師是 2004 年 1 月 31 日，那是我們加拿大華裔作家協會為他主辦《新春話紅樓》的講座上。詩人博大精深的學問，幽默風趣的口才和那渾厚磁性的聲音給我留下深刻的印象。還有一次，在我們大華筆會的晚宴上，彼此之間只是簡單的互相問候，聊聊幾句，我就感覺到有一種自然的親和力。不久，筆者便不時向他請教。十多年來，我們經常在電話裏“空談”。老師的睿智、經歷、學識和謙虛的談吐，讓我從中獲益匪淺。就這樣，瘧弦不但成了我十分敬重的文學導師，同時又是一位難得的忘年詩友，可謂亦師亦友。

筆者非文科出身，寫作原是我的最怕。出國後，才開始嘗試挑戰自己的弱項，有空就向報刊投稿。瘧弦老師不僅是位詩人，還是位編輯。為了向瘧弦老師學習，我不時把拙作寄給他斧正。例如：《點金成鐵與點鐵成金》《詩清都為飲茶多》《名作的背後》《水中移月》（原名《水中移月半瞎談》，當時視網膜手術後只能用一隻眼睛。瘧弦老師建議刪去“半瞎談”）《望江南·中州好》等，以及詩歌翻譯《當你老了》和最近的新詩《鄉味》和《晝月》。寄去的作品都受到老師的贊美，他還建議我給臺灣的《乾坤詩刊》投稿。拙作《水中移月》和譯詩《當你老了》就是在他的鼓勵下，榮幸登上了名詩人雲集的《乾坤詩刊》大雅之堂。隨著與如此博學的謙謙君子交往，潛移默化，我的寫作和學養長進不少。

他不但知識廣博，而且閱歷豐富多彩。既是詩人，又是多家報刊的總編輯，更是多間大學的兼職教授。大學開設課程有：藝術概論、中國戲劇史、新詩創作等。他還是世界上第一位舞臺劇孫中山的扮演者。在《孫中山傳》中，他以出色的表演征服了海內外的觀眾，連續上演了 70 多場，並榮獲最佳男演員稱號。

作為新詩詩人，1994 年，瘧弦老師正式定居大溫哥華三角洲市後，却把大部分時間用在研究傳統文化上。因為他覺得，中華傳統文化博大精深，新詩必須從中汲取養分，才能往走得更更高更遠。雖然我是一位無名小輩，瘧弦老師非但不嫌本人學識淺薄，反而不時打電話詢問一些古詩詞的出處，或確認一下他是否把原作記錯。例如：“秀句出寒餓，身窮詩乃亨。”、“天恐文人未盡才，常教零落在蒿萊。”。他也曾隨信寄來已發表的大作《一首詩的背後》與我分享。這是篇絕好的有關詩歌創作文章，從中，我領會到人人心中所有，個個筆下所無的詩人心聲。

除了“空談”，詩人也常與我鴻雁往來。爲了練字，我給他的書信都用行楷。筆者曾用拆字聯把 痙弦兩字嵌入聯中：“擁冕甘居亞座，伏弓默釀玄機。”并以隸書寄給他，他見後非常喜歡。在他的 來信中，他認爲“新詩貧血，是因爲對古代詩詞要籍研讀太少。”我也應其要求，給他寄去 16 條關於古人論詩的參考書目。老師的不耻下問，活到老，學到老的精神真是值得晚輩學習。

痙弦老師曾對我說，當年的新詩都是糊弄人的。我說，藝術是不分形式的，只要功夫到家，任何形式都可以出優秀作品，新詩也有不少佳句啊。他也同意我的觀點，隨口把他的長詩《深淵》其中的一句“激流怎能爲倒影造像？”讀給我聽。我感覺到，這是詩人的得意之作。後來，筆者重讀莊子，發現《德充符》第三段有仲尼曰：“人莫鑒于流水而鑒于止水，唯止能止衆止。”（意思是人不在流動的水中照見自己，而在靜止的水中照見自己，只有靜止的水面才能留住求照者；只有安靜不動的事物才能讓別的東西也安靜下來。）我告訴了痙弦老師，他回信致謝。沒想到，我們許多創意古人早就有了。兩千多年前古代聖賢如此充滿自然哲理的句子，竟然被不知情的詩人以新詩的形式如出一轍地表現出來，如此巧合，簡直難以置信。可見人類的思維，有時沒有古今中外之分。筆者相信，“激流怎能爲倒影造像”將會成爲傳世的經典名句。

筆者給痙弦老師的信

亞弦老師：

您好！

昨天與老師電話聊天，記下您口述的新文集開場白，非常欣賞！老師的開場白如下：有志未伸，有夢未圓，有緣未盡，有情未了，有事未盡，好一串栓在身上的未字，越拖越重，真也，假也，是也，非也，不去管它吧。”

今早起來，把它演繹為三言體：斯一生，匆匆過；志未酬，緣未盡，夢未圓，情未了，景未觀，路未達，事未完，話未說；八未味，自心知。真假耶，是非耶，進退耶，去留耶，得失耶，成敗耶，順逆耶，悲喜耶。境遇兮，奈若何；未未未，罷罷罷。

冒昧演繹，未必如願，敬請賜正！

學生 張士方 頓首

2017 年 4 月 7 日



萬壑歸園·敬呈痲弦老師

張士方/溫哥華（加華筆會會員）

2016年11月21日（刊于2016年12月7日環球華報）

人臨毫臺自思源，少小隨書一路奔。
凍餓尸陳哀野外，驕淫酒醉樂朱門。
從軍別母終生憾，倚馬成詩讀者尊。
豈畏風雲遮慧眼，千山過後是橋園。

萬壑：比喻道路坎坷不平，或形容地形險峻。南朝·宋·劉義慶《世說新語·言語》：“顧長康從會稽還，人問山川之美，顧雲：‘千岩競秀，萬壑爭流，草木蒙籠其上，若雲興霞蔚。’”
隨書：因躲避國共內戰，痲弦老師于南陽就讀的“南都中學”與當地其他十多所中學一起，從河南南遷至湖南零陵（今永州），組成一所“豫衡聯中。”

哀野外：南遷時痲弦老師親眼目睹窮人凍死餓死的慘狀。

從軍：詩人17歲時，在永州因免費吃了一頓整年沒吃過的豬肉，被招兵的老鄉騙去當兵。之後，隨軍經廣州坐船去了臺灣，從此便與母親永遠失去聯繫，造成了他終生的遺憾。

倚馬：倚在即將出發的戰馬前起草檄。南朝宋劉義慶《世說新語》：“晉朝桓溫領兵北伐，命令袁虎斜靠著馬寫一篇告示，袁虎不一會兒即寫滿七張紙，而且文情并茂。”後用“倚馬可待”比喻文思敏捷，寫作迅速。

橋園：痲弦老師以愛妻張橋橋（1940-2005）名字命名的書齋號

痲弦，諧音“雅賢”。“雅”者，正直、美好、高尚、詩歌也，“賢”者，德才兼備也；雅賢者，高雅賢士也。方曰：詩苑雅賢者，非痲弦莫屬。

以上4000多言，不足以把痲弦老師的博學多才、敏捷思辨、謙和大度、幽默風趣、友善待人、敦敦教誨等種種個人亮點表現出來。但願此文能把痲弦老師賜予的點點滴滴記錄於此，並把老師作為自己終身學習的榜樣和永遠銘記的導師。相信痲弦已得到上帝的召喚，他的靈魂也已順利地步入天堂；擺脫人間的艱難困苦，同時享受著無憂無慮的幸福。祈望痲弦老師在天堂中得到永生！永別了，詩人；永別了，我的導師；永別了，痲弦老師！

文壇又一顆巨星隕落

亮燈/溫哥華（加華筆會會員）

10月11日，文化名人痲弦先生悄然离世，文坛又一颗巨星陨落。

我对痲弦先生的尊敬，不仅仅因为他是受人景仰的文化大咖、著名编辑和诗人，更因为他待人谦和、具有君子风度，而这种风度不是翩翩的那种，是从骨子里流露出来的，有道德修养及厚重文化滋养的一种绅士品质。于我而言，他声名显赫却行事低调，博学多才仍平易近人，虽没有众多头衔却根植于众人心中，他亦师亦友，如慈祥的长辈，是我十分敬重並真正佩服的男子汉。

早在2012年，《世界华人周刊》张辉社长与与漂木艺术家协会的洛夫先生联手发起，共同主办了温哥华首场大型诗会，当时因为有许多文坛名家到场而名噪一时，如痲弦、洛夫、叶嘉莹、王健、周士心、叶兹等，听名字都如雷贯耳的文学大咖，以及刘惠琴、林亭亭、王海伦、寄北等知名作家，与温哥华的专业诗人、业余诗词爱好者们同台朗诵，切磋，那真是值得载入历史的一次文学盛会。而我作为活动及现场主持人，有幸与众多名家近距离接触，讨论落实诗会细节，令我眼界大开，从此，我的生活中多了一些名人朋友，痲弦就在其中。

痲弦作为著名诗人，有“文运推手”、“文学教育家”的美誉，他曾在话剧中饰演过孙中山的角色，并获得最佳男演员金鼎奖。痲弦的诗歌朗诵也别具风格。他当场朗诵了自己的诗《盐》、《红玉米》，其他嘉宾读诵了他的诗《我的灵魂》。

有一次我和曙光开车去痲弦家，接他去参加话剧“华人之光”开演庆典活动，在往返的路上老人坚持要坐在后座，一路上和我们聊天，慢声细语地讲起他年轻时经历的小事，顺便讲出当时的种种习俗，风趣幽默的语言，令我俩听得入迷，像听故事一样，同时也很佩服耄耋老人的记忆力。



曙光也曾参与过痲弦口述历史的录制及编辑，那是由《世界华人周刊》发起的抢救世界文化遗产系列活动，可惜他没有最后完成。本文以及更多珍贵照片，都是由曙光每次拍照的，所以很遗憾我找不到有曙光与痲弦的单独合影。

痲弦作为受人景仰的文化界巨人，素有提携后辈新人的美名美誉，而我对此就有切身体会，那也是痲弦给留下我印象最深的一次。在市图书馆听痲弦的文学讲座时，旁边展示架上放有图书馆的几本藏书，其中包括我的书《一步一步走进加拿大》。当他得知我的“一步一步”书续集即将在印出版时，给了我很多建议。

我当时边打工边记录移民生活，根本没有什么写作计划，以为续集出版我就放下一桩心事了。痲弦鼓励我说，你这本书对中西文化起到很好的连接作用，你能坚持写下来，就是一件很了不起的事。并为我出主意说，这本书不要称续集，而要有单独的书名，以后你再写第

三本、第四本时才有连续性，你可以写出“一步一步”的系列来。他说的这些我根本想象不到，正是痲弦当时的话，令我茅塞顿开，这才有了后来的《一步一步走进加拿大》第二部《生活在加拿大》，以及第三部《家住美丽的温哥华》，甚至还会有第四部……。这种真诚的帮助和教诲，让我实实在在感受到了来自长者父辈的关爱，感受到真正大师的胸怀（越是满瓶越沉稳，越是半瓶子越摇晃）。我何其有幸，感恩生命中遇见痲弦、王健教授等真正的谦谦君子、真正的绅士男子汉。

如今，德高望重的痲弦先生悄悄地走了，留下他的诗、他美德和一世英名，不带走一片云彩。充实人生，圆满谢幕，痲公千古！唯一令我欣慰的是，有大师作伴，曙光拉起二胡曲，遥想天堂从此不再寂寞。写到此，我泪如雨下……

悼念痲弦先生

李爱英/温哥华

刚刚平定罗善权画家的悼念短文情绪，上午就接到痲弦先生去世的消息，心里很难过。想起来近几年鬢鬢之年的作家、文人、专家、学者，一个又一个陆陆续续走了，觉得人生苦短，也许一转身就再也看不见。

痲公于我是一座丰碑。

十几年前，见到的痲弦先生个子不高，体态匀称，头发短短，圆脸宽额，特别是一双眼睛炯炯有神，笑起来爽朗而干脆；步履轻盈利落，甩着胳膊快步登台（当年华裔作家协会年会，我接受他的颁奖及他毫无架子和拿捏的合影）；看见的痲弦先生总是神采奕奕，精神焕发。又喜欢讲故事，讲段子，幽默风趣，犀利深邃。

那时的他，参加不少的文学活动，是温哥华的文学界旗帜，跟台湾来的创世纪三驾马车之一洛夫先生，还有南开大学的叶嘉莹先生等，都是国际知名大师，温哥华领军人物。觉得他们都是高山仰止景行行止的伟人，很难切切实实接近他们，但是听报告、听讲座，听演说，还是尽力去捕捉他们思想的火花，良多收益！

记得有几次单独跟痲公讨教的机会，而有幸近距离领教。印象最深是任京生记者带我去痲公的家，帮他记录捶布石的前世今生。他特地讲到门口前那个有破裂纹的石板的历史。记得随后整理了四千字，邮件发给了台湾来温哥华探访的三驾马车另一位张默（他来温哥华的时候曾经陪着去列市看落日和聚餐，赠我诗配画和书法一幅。张默评价他的老友洛夫和痲弦，可谓惊掉了我的下巴）。最后有没有放到创世纪相关报刊发表，就不知道了，也没有再过问。

记录完毕，痲公说还有很多材料需要整理，时不我待了。我自觉才疏学浅难以胜任，加上当时全天工作，就不再有下文。想来遗憾之至。最好的学习机会都失掉了！

记得当时任记者说要拍照留念。我本意让痲公坐右边的，但他说你是女性，我说您是长者。两人谦让之后，他就一下子坐在捶布石的旁边，我也只好坐另外一边。任记者拍了不少的照片。阳光散射下来，一种神圣的光流动在痲公脸上身上，让我看见图片感慨不已。当时我穿了一件鲜艳的上衣，痲公好像还说你的红色衣服很好看。突然觉得他就是个有些年纪，有些孤单的邻家老头儿。

完成任务去吃饭的时候，痲公谈起了自己父亲被劳改，在茫茫冻土冻沙上度过生命最后时光的那些惨无人道的经历。特别是劳改农场里吃人肉，扒尸体上棉袄等等情节，让我胆战心惊浑身

起鸡皮疙瘩。他说开放后他回家乡，听父亲的一个宿舍关押的，九死一生逃回家乡活着的那个人，诉说一个细节：天寒地冻，父亲被委派到十几公里远的劳改农场外的地方去挑糊口的大米。回来已经过了午饭时间。就战战兢兢如履薄冰地支起一个小三角架，淘一把米放小破锅里、捡一点柴煮米充饥。但是被管理者看见后，一脚踹翻锅子，米水全部混进灰里。又把他踩倒猛摔，毒打一顿！

症公说他曾经去过那个地方，寻找所在，却风吹荒沙白骨累累。他的沉甸甸的描述，生生地割着我的心。那个镜头，我听的泪流。至今想起来还是心有余悸。

除了愤慨，只余感叹。就是因为症公的这番话，后来促使我寻找了不少的类似的书籍，包括后来看的《墓地》一类作品；另外就是《南渡北归》以及鼎公的几卷回忆录，马老的“中国现代文学史”等等，知道了另外一个世界，另外的观点，又常常读到触目惊心，扼腕叹息。

正视历史，书写公正，不虚夸，不吹捧，这颗种子是症公为我种下的。

我记得曾经写过一个内容，我的大学班长最早去欧洲，看过当地的原版电影和文学书，回来用“Fuck”开头，愤怒之极。就是因为这颗种子在我心里发芽长大开花结果，所以我有意识的去各个图书馆寻找那些另类历史记录，和另一些观念的书刊来读，我也屡次用fuck表达自己内心的愤怒和感慨。

真实的历史需要正义者的记录和流传后世，影响子孙后代。

还有一次是洛夫去世后，首次在他侄女家的农庄里举行追悼会。《高度》周刊的老麦让我写一个综合报道，第二天刊发。我当时确定了跟洛夫先生熟悉的十个人选来采访。跟症公说的时候，他低着头，沉闷地感叹，老友走了，一个个离去了，就再也说不出话来。良久才又开口。当时评论家林楠先生在他旁边就说，这种兄弟般的友谊持续了多少年，不是一下子能侃侃而谈的。反倒是林先生谈了很多，并以评论家的口吻评价洛夫先生。在大合影之后，我曾经跟熟知洛夫先生和症弦先生的一位熟人说起他们。她谈到了他们各自家庭，又特别谈到桥桥。听到症公视自己的妻子为灵魂伴侣，特别是病重期间关怀备至倍加珍惜的种种细节的时候，我还是感慨万千。

作为文人，每个人都有自己独立的思想观念以及经营家庭的方式，思想不同，家庭幸福的概念也不同。

最后一次是症公的生日庆祝活动。其实当天我并没有报名，可为城市电视台“新枫采人物”采访一飞机制造公司董事长的时候，他正好安排在那个酒店早餐。见到为这个隆重活动张罗的老朋友们，也就留下了。看到众人簇拥下的症公，孤单单的，已经少了很多的精神气儿，也不再那么匆匆和活力饱满。没来由的就躲在远远的，心里有些难过。联想到自己父母也日渐老去但能够互相陪伴，就特别同情症公失去桥桥。

岁月无情，其实是体现在人慢慢衰老的步履蹒跚的过程中，你看得见，却无能为力！

疫情期间，听一位老友说，她去看过症公。觉得他的精神头儿已经大不如从前，加上女儿对他的关照和家庭的影响，已经让他几乎不能参加社交了。一个孤老头儿闷在屋子里，会怎么样呢？谈起来都觉得很遗憾，特别是耄耋老人，如果失去了另一半，那日子是有些难过的。她甚至谈起了有女人想追求症公，被她的女儿把水饺扔到院子外的不知真假的故事，等等。彼此慨叹一番。

谁料想天有不测风云，症公去了的悲伤一下子在大温弥漫开来。其实九十又二的年龄也算是一个喜丧，但是记得他说过要整理很多的历史资料，说他做编辑多少年来书信往来，还有他写的一些日记类的随感类的内容。可能在他的家里，在别的地方，在台湾的办公室里，等等等等。记得当时他说起来的时候，已经是大大的有心无力徒唤奈何了。

我知道是由小组或者有人替他整理过的，但是不知道现状如何。当然还有为他拍摄的个人传记片。也会挂一漏万，我看过，觉得不是特别满意。

人死如灯灭，这盏灯耗干了最后的油滴，终于安详的熄灭。可是痲公的精神不灭，他的独立特行的思想，他的幽默风趣，他的博大精深的作品，将一直引导着后来人。

人生朝露 艺术千秋

——怀念痲弦先生

艾伦/温哥华（加华笔会会员）



重阳节那天，天气很好，枫叶正浓，红遍了远山近巷，温哥华市中心正在举行第十二届千叟宴，长者们畅谈甚欢。突然，有消息传来，文学届前辈、有着“好编辑、好伯乐、好诗人”的痲弦先生走了，享年九十二岁。心中立即作痛，难以自抑。尽管知道这一天早晚会来，但真正到来了，心里依然充满了无比的不舍和悲伤。好在，痲弦先生已属于高龄老人，这是相对令人宽慰的地方。尤其他那人格魅力和文学精神早已扎根在我们心中，永存！

“你的声音很好！《盐》这首作品，你在朗诵、情感、气息上都很有位……”这是在他老人家米寿生日宴上，当他完整地听完我的朗诵后，把我招呼到跟前所聊之言。“您老的这首诗文，我很喜欢，表达了对人民疾苦的控诉，对时政当局和社会黑暗的不满……我还为《盐》写了一篇文章，诠释我的心得……而且我也是一名话剧演员。”“噢，你演话剧？我也曾经演过话剧……”我怎么能不知道呢？他饰演的孙中山形象深入人心。《国父传》曾公演了七十多场，痲弦先生还曾得到过蒋经国的接见以及孙科夫妇的合影留念。以前我认为痲弦先生朗诵自己的诗歌时“中气十足”，而且善于把自身置于“情景”之中，可能受益于话剧。但经过深入探究后，才知道痲弦先生早年就擅长朗诵，而且声音带有天然的“金属音”，不是简单的“浑厚”所能表达。即使到了晚年，他的声音依然胸腔共鸣，具有穿透力、干净、利落。“是的。所以无论在演出，还是朗诵上，我都要向您学习，求您赐教……”那一刻，我有太多的话想对痲弦先生讲，有太多的情感想对老人表达，但无奈排队等着同痲弦先生照相的人太多，我只好收敛我的“贪念”。对他说“您老先忙，等有时间，再当面向您请教”，他也颌首示意。

没想到这一刻很快就实现了。那天，是一个春暖花开的日子，我和微言、杨兰、冯玉几位老师一起去登门拜访痲弦先生。主要目的是邀请老人家给“洛夫国际诗歌节”做总顾问。其实，以痲弦和洛夫先生的交情，他肯定没问题。在2018年洛夫先生去世后，在莫青夫妇的庄园里举行

悼念时，是我把痲弦先生第一个迎进屋子里的。当时，他的神情显得有些恍惚、有些落寂。但登上香时，他已恢复过来，还在洛夫像前说了些知己话，更是在留言簿上，认真地写下了自己的心语。

我们驱车到达了位于三角洲的痲弦先生的桥园，在他那视野开阔的门前停了下来。桥园是痲弦先生以其爱妻张桥桥而起的。痲弦先生移民到加拿大也是为了给爱妻一个清新的空气环境，治疗她的病。他们夫妇的感情之深，可见一斑。

我们下车后，整理了一下衣冠，以示对痲弦先生的敬意。而后沿着铺设好的门前坡路，拾级而上。在坡路顶端，在门厅的左侧放着那块砧衣石，那块早已出了名，在痲弦梦里多次辗转反侧，从南阳运来的砧衣石。它就那么静静地躺在那里。如同他的母亲静静地守候在那里，守候着这个生前终究未能见上最后一面的儿子。母亲那句让人泪奔的话“告诉我娃儿，娘是想他想死的”早已深深地刻在了这砧衣石的裂缝里。

扣响了大门，痲弦先生已经笑盈盈地站在那里了。老人早已穿戴整齐，照例挎着他的一只公文包，手里拿着拐杖（拐杖基本不用，可能是以防万一吧）。老人还是很健谈，一出门，往前走了几步，指着砧衣石就聊了起来。尽管我们对这个故事已经知道的七七八八，但是从老人的亲身经历讲出来，还是不一般，而且形象鲜活起来。我们在此拍了几张照片，作为留念。而后边走边聊，下了缓坡，一同乘车前往附近的中餐馆。



这一顿饭，我们吃得“热火朝天”。说到高兴之处，痲弦先生也是尽情地释放自己的情感。他的笑声爽朗，很率性。我们也无拘无束，想到哪里就谈到那里，这是一份丰富的“文化大餐”。痲弦先生提到了诗歌的发展、谈了海外华文文学的现状，从中我们再次感受到了他那海外华文文坛“一盘棋 一家亲”的理念。虽然他已经搁笔多年，但对诗歌创作的独特见解一直令我们受益匪浅。他主张诗歌要有“情”，但不是矫情，更不必要以拗口的句子显示水平。他认为“人人都可以成为诗人”，这是对诗歌爱好者莫大的鼓励。但“没有生活、没有激情、没有语言敏感的人”很难写出有水平的诗歌，这“一针见血”地抓到了诗歌创作的核心。当今天很多人还在写口水诗、毫无生机的长短句或“标新立异”的秽言污语时，痲弦先生的话是多么得振聋发聩

当然，有痲弦先生的地方一定有快乐。他不但用自己独特、广阔的视角给我们带来文学上的营养，更是顺带讲了很多文人趣事，各个都很精彩，令我们捧腹。他的笑料很文雅，但笑点往往出其不意。那天，我感觉他肚子里的故事一直源源不断地涌现出来。可见他的记忆力、他的博学还有他的语言感染力，让我钦佩至极！那一刻，我们都仿佛年轻了许多岁，跟着他回到了青年时期。不知不觉中，一起度过了欢乐满满的几个小时。即使散场时，他也不忘同我这个后辈幽默一下，“让你破费了，要不AA吧，哈哈……”“痲老，您可别让我无地自容，难得你给我这个机会。”这确实是一个难得的机会，因为痲弦先生那时候已经很少参与公众活动。再后来疫情来了，更是鲜于露面。

同痲弦先生近距离接触十几年了，前期多是在一些文学活动上。他的文学观点、创作理念，在温哥华的写作领域注入了新鲜、长青的活力。他讲话风趣幽默，无论多么正式的场合，只要他一开口，全场都会感到轻松、愉快。不知不觉中，他的一言一笑，他的为人处世，尤其在文学上的指点，都流入到了我的心底，植入了永久的记忆。后来，在其身旁得以更亲切地请教、聆听、交流后，让我对这位“学识渊博”、“故事成筐”、“言小喻大”、“和蔼可敬”、“笑声奔放”的长者产生了更深的敬佩和仰望之情。

他的一生有很多标签，比如诗人、编辑、伯乐、好丈夫……每一个标签后面都有若干的故事，都有着他不寻常的，苦乐交加的人生。他一定是经历了那个时代的风雨飘荡，在各种艰难困苦中，不失乐观地走过了激情澎湃的青春年代。但我们何其有幸，在他的后半生，在枫叶翩翩的加拿大，同其比邻而居，近距离受之解惑传道。他是温哥华华文文学“三驾马车”之一（他在台湾时同洛夫、张默三人的称号），这句话，我竟然数次用在了在温哥华主持的文学讲座上。因为他同洛夫、叶嘉莹也是温哥华文坛上的“三巨头”、“三位文学巨匠”。开始，我还是因为顺口说出“温哥华文学的三驾马车”，后来干脆就“故意”而为之了。

痲弦先生的离去，让温哥华的秋天多了几分愁意，枫叶上也挂满了泪滴。但先生的教诲，令我们终生受益。“人生朝露，艺术千秋，世界上唯一能对抗时间的，对我来说，大概只有诗了。”先生的话，让我们再次肃然起敬！

诗人痲弦与对联

高扬/江苏扬州

温哥华时间 2024 年 10 月 11 日清晨，台湾著名诗人痲弦逝世，享年 92 岁。

痲弦，本名王庆麟，河南南阳人。他是台湾现代诗大家，属于台湾文化枢纽性、领袖级的人物。痲弦还是一位表演艺术家，是两岸第一个在舞台上扮演孙中山的人。

痲弦乃诗歌大家，对中国传统文化里的对联也很喜欢。他的记忆河流里流淌着对联。

《平乐村之一》说道：

在我幼年的记忆中，他药铺的味道特别好闻，……药铺里敬著泥塑的骑着老虎的药王爷孙思邈的像，一进门就能看到。药铺里有一副对联“但愿世间人无病，何妨架上药生尘”，横批是“杏林春暖”。

痲弦不仅仅记忆中有对联，他的身边也有对联。在他加拿大温哥华住宅里就悬挂着一副对联：

迹寄天涯处；

诗传海内名。

这副对联可以说是对症弦人生与诗歌成就的一种高度概括和贴切写照。“迹寄天涯处”反映了症弦远离故乡、漂泊天涯的人生经历。他出生于河南南阳，后随军队赴台，又安家加拿大，一生辗转多地，足迹遍布天涯。“诗传海内名”则突出了他在诗歌领域的卓越成就和广泛影响力。他的诗集《深渊》等作品在海内外诗坛备受赞誉，其诗歌创作风格独特，对现代汉诗的发展产生了深远的影响。

桥园里还悬挂着另一副对联：

春前有雨花开早；

秋后无霜叶落迟。



上联描绘了一幅早春的美丽景象。在春天即将到来之时，春雨悄然降临，滋润了大地。这雨水仿佛是大自然的使者，带来了生机与活力，促使花儿早早地绽放。那花朵在春雨的滋润下，展现出生命的蓬勃与美好。

下联则描绘出秋天的一番景致。通常，秋天一旦降霜，树叶便会纷纷飘落。而此联中说“秋后无霜叶落迟”，营造出一种较为温暖的秋日氛围。没有寒霜的侵袭，树叶得以在枝头多停留一段时间，仿佛在眷恋着生命的美好，也给人一种宁静、悠远的感觉，让人感受到大自然的温和与生命的坚韧。

如果我们知道症弦举家迁居到加拿大温哥华的原因，则会更理解下联的深意。

温哥华的气候宜人，适宜症弦妻子张桥桥仅存的半叶肺。症弦还找了一户外型颇似“桥”字的房子，把它命名为“桥园”。

病弱的桥桥曾冒着风险，生育了两个女儿，这让症弦一生感恩。症弦给两个女儿分别取名景萦、景莘，“景”是家族排辈用字，“萦”“莘”二字是为了纪念他童年生活的两个村子：杨庄营村和平乐村。

症弦对妻子关心、呵护、照顾，给予了浓浓的爱。2005年，桥桥安详离世。医生说，桥桥生命的延长是一个奇迹。对照下联，这不正是“秋后无霜叶落迟”的印证吗？

显然，这副对联不仅仅是对自然景象的描写，还蕴含着一定的哲理。上联中的春雨促使花开早，暗示着机遇和条件的重要性。适当的条件可以加速事物的发展，就如同春雨让花儿提前绽放。下联中的秋后无霜叶落迟，则可以理解为外部环境的变化对事物的影响。没有寒霜的压力，树叶得以延缓飘落，这也提醒人们，有时候良好的外部环境可以让人与物保持更长时间的稳定和美好。

一日诗人情未老；
千秋雅韵梦常新。

痲弦生前喜欢说的一句话是：“一日诗人，一世诗人。”他接受采访时说：“如今的年轻人喜欢‘飙车’，我们那时是‘飙诗’，每天在宿舍里头对头、脚对脚地写诗，很多诗都在那时候写成。我曾经创下一天最多写6首诗的纪录。”

那位“飙诗”的诗人走了，然而其激昂的诗潮将永远奔腾。

洛夫谈痲弦及红玉米意象

甘建华/湖南

闻悉痲弦（王庆麟）先生病歿，其实在我的意料之中。近年多有听闻加拿大友人说，痲弦先生垂垂老矣，长年缠绵病榻。所以，曾有请他为我主编《洛夫纪念文集》题签的想法，也只得作罢。2019年7月24日，在读过青海作家井石《为诗人痲弦所惦念的青海》一文后，我挥笔写了一首《痲弦的青海心事》，见于海内外几家报刊选本。后来，诗友冯玉告诉我，痲公看到了这首诗，请她代致谢忱。

温哥华当地时间2024年10月11日早晨，痲弦先生魂归天国，事实上是一种时间的坚守。1954年10月10日，《创世纪》诗刊在台南高雄面世，距今刚好70周年。10月5日，台湾诗坛举办《创世纪》70周年庆祝活动，播放一部同名上下集纪录片，其间不断晃动洛夫、张默、痲弦“三驾马车”的身影。相信痲弦先生临终前看到了这一切，他的一生圆满了。

北京诗人臧棣认为：“新诗百年，痲弦可以排进前十位。他是最具有现代诗感的大诗人。”他甚至这样说：“就文学质量而言，今年的诺奖应该颁给痲弦。”

我从未见过痲弦先生，甚至没有与其通过电话。对于他的了解，多半来自衡南同县乡前辈洛夫先生的口中，并得知他在青少年时期滞留吾乡的一段辛酸往事。余则来自两岸书刊，包括浙江龙彼德著台湾版《痲弦评传》，痲弦口述、辛上邪记录整理的《痲弦回忆录》，还有广西师大出版社8年前出版的黑色封面《痲弦诗集》。

痲弦平生有两个衡阳师友，一个是他在美国威斯康星大学东亚语言文学系攻读硕士学位的导师周策纵。周先生是祁东县双桥镇竹山村人，曾经做过蒋介石秘书，获得过密歇根大学文学硕士、哲学博士学位。他是国际红学会创始人，著名的《五四运动史》就是他写的，在海外影响非常大，胡文辉《现代学林点将录》比附其为《水浒》中“地飞星八臂哪吒项充”。周先生说过一句名言：“伟大的事物都是晦涩的。”所以，痲弦的诗也是晦涩的，《深渊》就有一种晦涩美。痲弦则戏谑他的老师往那儿一坐，就是一副狮身人面相，这个说法非常形象，也很有意思。

再一个就是大家熟知的诗魔洛夫先生，他们的真挚友情超越了一般的兄弟情谊，历几十载春风秋雨而不变。洛夫先生2018年3月19日病歿后，我回忆其生前多次与我交谈如子曰，整理出一个5万字长篇访谈《诺亚方舟：大洋彼岸的漂木》，其中与痲弦先生有关文字逾5000字。该文先

后载于《写作》和《财富地理》两本名刊，收入人民文学出版社2023年12月出版《当代作家写作访谈选》。今稍作修订发布，以飨海内外读者。

今天之前，所见痲弦的各种简介，都写着他“1932年生”，没有具体月日，这就导致我在中国大陆最先发布痲弦讣闻时，说其“享年92岁”。后来看到台湾知名学者杨宗翰《敬悼诗人痲弦》，特意注明其生于1932年8月29日。如此说来，痲公得寿该是93岁——阿弥陀佛！

甘建华：有许多朋友走着走着就散了，但您和张默、痲弦是例外。从年轻到年老，你们都是《创世纪》的“三剑客”和“三驾马车”，这在中外文学史上都是罕见的现象。请问你们是怎么认识的？

洛夫：缘分就像是晃动在一个盆子里的豆子，你不知道什么时候哪两颗豆子会碰到一起，碰到了就是缘分。张默，痲弦，创世纪诗社同仁，还有纪弦、覃子豪、余光中等人，都是我生命中的过客，而且都是重要的过客。

与张默、痲弦认识的时候，我们都才二十多岁，我比张默大两岁，张默又比痲弦大两岁。张默安徽无为，痲弦河南南阳人，原本我们三个人不可能碰到一起，就是诗歌这根纽带将我们扯到了一起。那时我们都在台南海军陆战队，我在大贝湖旅部，张默在左营一个炮兵中队当兵。1954年6月，我们参加在高雄办的短期三民主义讲习班，分在一个班里，我是排头，他是排中。之前我们都在军队报刊上发表过诗歌，彼此都知道对方的名字，这次在一起待了一个星期，互相加深了了解，谈诗谈得入迷。

事实上，到了台湾之后，我们被迫割断了血脉的母体和文化的母体，内心不时激起被遗弃被放逐的悲情。当时我们都认为此生再也无望回到自己的家园，何异于一群流浪之犬？精神的苦闷难以言说，写诗便成了唯一的宣泄管道。于是，探索内心苦闷之源，求得精神压力的纾解，希望通过一种特殊的创作方式来建立存在的信心，并以此来“修补心灵严重的内伤”。我们两个人脑袋一拍，办一本诗刊吧！名字是张默起的，就叫《创世纪》，他负责编辑，我负责组稿审稿。

甘建华：“创世纪”这个名字是怎么来的？是不是与《圣经》或米开朗琪罗的那幅名画有关？

洛夫：与《圣经》无关，与米开朗琪罗的著名壁画也没有关系。我父亲信奉基督教，我当然知道《圣经》。张默在此之前，从未接触过这些东西，更不知道意大利的米开朗琪罗。据他后来告诉我，有一天傍晚，他到高雄大业书店看书，随手翻到女散文家张秀亚的《三色堇》，眼中跳进了“创世纪”三个字，觉得这三个字特别可爱。他第一时间告诉了我，我也觉得很好，诗刊的名字就是这么定下的。

甘建华：当时痲弦呢？

洛夫：痲弦是第2期参加的。《创世纪》10月10日创刊，他是10月20日左右才调到大贝湖的。我们认识那天晚上，是在左营的四海一家军官俱乐部，我送给他一本创刊号，上面写了时间：10月24日。这本杂志他一直保存着，所以我们都记得这个时间，他对我把他的名字写成“哑弦”一直不能释怀。

痲弦的“痲”，其实就是“哑巴”的意思，取其谐音。而“痲”的象形字体将“病”与“亚洲”的“亚”结合起来，“弦”则有“弦外之音”的意思，合起来近似于“无声的中国”仍旧翻涌着“潜在的激流”之义。

我俩当时都在左营广播电台，我做编辑，他做外勤记者，合住一个宿舍。他来了以后，我们和张默三个人，就成了南部诗坛的“铁三角”。除了追女朋友以外，我们整天形影不离，谈诗，写诗，飙诗，反正有大把的青春挥霍。

甘建华：飙诗？怎么飙？跟飙马一样？

洛夫：对，跟飙马赛马一个样，都是比赛。就是你写一首诗，我也写一首，写不出诗或写不出好诗，心里非常着急，吃不下饭，睡不着觉，非要赢了对方。有时候，看到对方写出一首好诗，或者一个好句子，心里也很嫉妒，暗暗发誓要打败对方。那种痛苦和快乐，是一种折磨，也是一种享受，事非经过不能体会。痲弦最好的诗，大都是这样飙出来的。

甘建华：其间有什么特别有趣的事情吗？

洛夫：1959年5月，我从大直军官外语学校毕业，7月被派赴金门前线充任新闻联络官，负责接待来自世界各国的采访记者。出发前夕，我们仨在左营喝得高兴，深夜爬上海军忠烈将士纪念碑继续谈诗飙诗，结果被宪兵巡逻队发现了。早前这个地方丢过东西，我们被当作嫌犯抓起来，关进禁闭室喂了一夜蚊子。痲弦后来写了一篇《〈创世纪〉三巨头蒙难记》，现在想起来都好笑。

其时正是金厦炮战最猛烈的时候，我的成名作《石室之死亡》就是此时完成的。最初我在一间石块堆砌的房子里办公，夜间则到附近另一个地下碉堡中睡觉，后来住进了一个贯穿太武山、长约200米的隧道中。有一天，炮弹落在我们的头上，对面那个上尉吓得钻到桌子底下，我当时似乎懵了，坐在那儿一动也不动。隧道内经常不发电，晚餐后大家除了在黑暗中聊天，便是睡觉。开始我很不习惯这种战地生活，经常失眠，在黑夜中瞪着眼睛胡思乱想，有时在极静的时刻，各种意象纷至沓来，久而久之，在胸中酝酿成熟，便有一种蠢蠢欲动的感觉。直到8月某一天，我在办公室写下《石室之死亡》第一行：“只偶然昂首向邻居的甬道，我便怔住……”这首长诗64节，每节两段10行，总共640行，写写停停，1960年5月完工。现在有不少人将创作时间写成1961年或1965年，都是不对的。1961年《石室之死亡》收入张默、痲弦主编的《六十年代诗选》，1965年诗集单独出版，这一点还是要分清楚的。

甘建华：所以，南京作家冯亦同说：“金门炮战的最大战果，就是炸出了一位大诗人。”但您并非只有诗歌创作的巨大收获，同时也找到了自己的爱人陈老师。曾经见过一篇文章，说痲弦是你们的介绍人，请问是这样吗？

洛夫：我与太太是在金门自由恋爱的，是我主动追求她。痲弦这个所谓“介绍人”，只是婚礼的一个程序设计，也是尽朋友的义务罢了。

甘建华：看过痲弦先生的有关资料，说是他曾在衡阳读过书，又在湖南当的兵，是从零陵去的台湾。他不是河南南阳人吗？这是怎么一回事？

洛夫：这段情况我比较清楚，痲弦给我说过无数次，每回听了都是唏嘘不已。那是1948年深秋时节，南阳有五千多名师生在国民党的蛊惑下，被王凌云所部整编第九师裹挟南下，其实就是踏上逃亡之路。第二年春节后，他们到了我们衡阳，成立“国立豫衡联合中学”（简称豫衡联中），把希望寄托在白崇禧的身上。但当时的湖南省主席程潜已经打算向解放军投诚，正在暗中准备和平起义，所以极力阻挠这些河南人在衡阳复课办学。他们没有办法，只好乘湘桂铁路运煤车去冷水滩，在零陵的寒风冷雨中接着上课。痲弦说他们一路上就像叫化子一样，难得吃到一顿饱饭，几千人看着看着就散了，到台湾时只剩下218人。

有一天，他们在零陵老城内饿得不行了，几乎处于半昏迷状态，被一个操着河南口音的军官给收留了，不但吃到了一顿饱饭，还吃到了大半年都没有吃到的猪肉。那个老乡军官让他们自己选择：是回家还是去台湾？去台湾就可以当少尉！他们你看看我，我看看你，十五六岁的少年还能有什么办法呢？后来，痖弦给我们讲述往事时，总是鼻涕一把泪一把，慷慨激昂地说：“你们都是投笔从戎，我不是！不是我的热血在燃烧，而是我的胃在燃烧！”

甘建华：看到一个痖弦先生谈往事的资料，说是女孩子们发现拒绝诗人的追求非常困难。你说他太矮，他也不走；说他太胖，他也不走；说他太穷，他也不走；说他说话声音难听死了，他也不走，就赖在那里。但日子久了，女孩子发明了一个一定有效、百试不爽的方法，就是把诗人叫到跟前，正色告之：“我老实对你说吧，我不喜欢你的诗。”诗人听完扭头就走，从此不再回首。当时你们是不是这样？

洛夫：痖弦他们可能是这样，我不是这样。除了那时穷一点，我的爱情、婚姻都还顺利。痖弦后来娶了张桥桥，生了两个女儿，他们的婚姻也很美满。

甘建华：您好像写过3首给痖弦的诗歌，一首《杭州纸扇——题赠痖弦》，一首《痖弦以泥水掺合旧梦在南阳盖一座新屋》，一首《除夕痖弦夜访》，这在您的赠人诗中可能是最多的。从另一个方面来说，也证明您与痖弦先生的关系确实非同一般。

洛夫：是的是的，痖弦是我一生最好的朋友，最好的兄弟。这人相貌英武，非常聪明，为人方正，而又和光同尘，交游极其广泛。台湾曾经有人这样评价他：“痖弦以诗之开创和拓植知名，民谣写实与心灵探索的风格体会，蔚为现代诗大家，从之者既众，影响极为深远。”他写诗的时间比我晚，最初是1953年在纪弦办的《现代诗》杂志上，发表一首《我是一勺静美的小花朵》，我就是这时注意到他，并拉他进入创世纪诗社的。

1977年秋天，痖弦从美国留学回到台湾后，应聘《联合报》副刊主编。不到3年时间，升任副总编辑兼副刊组主任。1984年创办《联合文学》杂志，担任社长兼总编辑，台湾许多名家如林怀民、蒋勋皆出其门下。其实在这之前，他担任《幼狮文艺》主编时，就已经很少写诗，但他从来没有退出创世纪诗社，一直担任《创世纪》诗刊发行人。你要知道，发行人是一个非常重要的角色，关系到一家报刊是否能够生存发展下去。他自称写诗早早地就“结扎”了，创作生涯只有十几年时间，但他的诗歌典雅秀美，更兼幽默甜美，颇受台湾读者尤其是女性读者的喜爱。台湾三次评选“现代十大诗人”，他和我都榜上有名。不仅喜欢他的读者没有忘情于他，一本《痖弦诗集》从年轻吃到年老，《深渊》就有好几个不同的版本。而且这人还特别能说，什么诗到了他的嘴里，都能道出个一二三四，不但见解独到，而且新颖深刻。

甘建华：痖弦诗中有一个“红玉米”的意象。我们衡阳多见的是黄玉米、白玉米，近年有了一种黑玉米，又叫“黑珍珠”。

洛夫：我写痖弦南阳老家盖房那首诗中，有一句“青灰瓦屋/坐落在忧郁而颤动的红玉米上”，就缘自他那首有名的《红玉米》。《除夕痖弦夜访》也有“丢了魂的红玉米”，这是写他的爱侣张桥桥过世后，暮年的他悲伤的泪水和无限的寂寞。

痖弦生长于中原大地，诗中颇有北方老人恋旧的口吻，很接地气：“宣统那年的风吹着/吹着那串红玉米//就在屋檐下/挂着/好像整个北方/整个北方的忧郁/都挂在那儿”。我和张默、商禽、楚戈常常与痖弦逗乐，说他的确是个河南土老帽儿，憨厚质朴，却又传统守旧。大约是在1990年代初，他拿着授田证补偿金，在南阳乡下盖了一幢青砖房子，作为返乡探亲时的临时居所，

房子由老屋拆下的旧砖混合新砖砌成，颇具香火传承之意。你仔细想想，有这个必要吗？但他就是这么做的。他在台北有房子，到加拿大又买了一套大房子，再加上大陆这一处，所以，《除夕痲弦夜访》中有一句：“诗人时兴三窟”。

甘建华：我读过广西师大版《痲弦诗集》，还在孔夫子旧书网买过龙彼德先生写的《痲弦评传》，台湾繁体版。又读过他的几篇访谈，感觉他的口才很好，知道怎么说话，就像作文一样起转承合，阅读时感觉他在笑吟吟地说清口。

洛夫：你这个感觉很对，痲弦真有这本事。我与他都在复兴岗学院读过书，我是第一期，他是第二期，不过你想不到他是学影剧的吧？他的老师都很有名，其中一个齐如山，梅兰芳当年的御用编剧。1966年，台湾纪念孙中山先生百年诞辰，痲弦被挑选扮演孙中山，演了六七十场，拿到了最佳男演员奖。据说连蒋经国都看过他的演出，孙科夫妇还拉着他合了一张影，并且是让他站在中间。

你说的《痲弦诗集》，这是后来的大陆版本，很早之前就有英文版，痲弦自己翻译的，1968年在美国爱荷华大学出版。这个自称“失败的作家”，就有这么厉害，不服不行！

甘建华：网络上有一张您和痲弦他们裸泳的照片，曾经轰动一时。

洛夫：呵呵呵呵！那是我们年轻时候的荒唐和孟浪，屈指数来，都有半个世纪之久了。我太太当时在台北宜兰县平溪乡小学教书，女儿莫非那天周岁生日，痲弦、商禽、辛郁、楚戈、许世旭他们来家玩儿。饭后到一个山涧深潭游泳，都没有带游泳裤，商禽带头脱得精光跳进深潭，我们也一个个跟着跳下去，游得真是畅快极了。韩国诗人许世旭那天带了一架相机，放在对面的石头上搞自拍。开始我们还有些不好意思，后来也就无所谓了，算是在台湾岛上开了风气。过后，有家名叫《大人物》的杂志，刊登了这张照片，并且找我和痲弦做了访谈，掀起了一阵不大不小的风波。

唉！商禽、辛郁、楚戈、许世旭他们几位，近年间都相继走了，就剩下我和痲弦两人了。



【文学评论】

习王闲聊：散文写作二三谈（续）

习军/温哥华（加华笔会会员）、王志光/温哥华（加华笔会会员）



【编者按】继上期刊登了习军和王志光两位语言教师关于散文写作的对话录后，反映良好，不少笔友私信谈了感想，赞同散文写作要有悟，没有悟道，文章便缺少了灵魂。所谓诗有诗眼，词有词心，文有灵魂，方能诗言志，词咏情，文载道。一篇文章，少不了景情境。景，所描述的景物、人物、事件；情，作者所寄托的心绪、心境、情感；境，作者的感悟、境地、悟道。有了景情境的融合，便是一篇好文章。然而，如何写好文章呢？读书、思考、动笔缺一不可，这是一个长期文字修炼和审美提高的厚积薄发过程。本期将继续刊登习军和王志光两位老师谈散文写作，只是变更了形式：两位各自阐述了自己对写作的体会，又殊途同归，提出对中英文思维相异决定形式与审美的不同、大胆写及如何写的思考。相信将会对笔友们有所启发，并期望由此开展有益的讨论。——王志光

习军：一封给学生的信

Robert,

你好！我们都很好，谢谢！你父母都还好吧？他们年纪大了，来到加拿大时间又不长，多去陪陪他们。

你所提出的问题很好，很有深度。的确，你们常常会发现自己处在一个“尴尬”的境地：一方面，一定程度上脱离了中国文化，而另一方面融入到西方文化中又并不很深。这种尴尬自然也会在写作时要去面对。你意识到了，很好！怎样去面对这个情况，不仅对你，而且对于所有你们这样的青年人来说，其实还有我们，都是一个应该好好研究的问题。

关于这个问题，我的想法简单来说就是：大胆去写。

怎么个“大胆去写”法呢？

你是高中毕业后来的加拿大，你的中文非常好，用中文写作完全没有问题。但是你会英文，所以英文必然会要“干扰”你的中文。这是无法避免的。换句话说，你们写中文时难免多多少少会出现“用英文写中文”的现象。其实这绝不仅仅是你们，即使是我们这样岁数比较大的人也同样会有这个现象。比如我就常见到类似这样的说法：“60岁及以上的人”。你觉得不觉得这应该就是从英文 people aged 60 years and older 演变过来的？中文里说“60岁以上的人”应该就可以了，它就包括60岁的人了，是不是？这个现象之所以越来越普遍，其主要原因之一是我们现在平时看到的中文已经就不那么“纯洁”了，已经就受到了英文或者其他语言的渗透了。

其实，中文在从古代汉语到白话文到当代中文的演化过程中已经很深地受到西方语言的影响了，这是世界文明大融通的表现之一，也是必然结果之一。你看，我做了一个比较，原句是荀子《劝学》中的一句：

锲而舍之，朽木不折。

如果刻几下就停了，腐朽的木头也刻不断。

如果才刻几下你就不再刻了，那么即使它是一块腐朽的木头你也永远不会把它刻断。

If you stop when you have made only a few cuts, even if it is only a piece of rotten wood you will never cut it into two.

我自己写中文时也有这个情况。我相信谁都有，只是程度不同。

再看下面这个。这是一位同学在文章中写的：

“我对这片土地，它的果实的爱以及追寻让我尝尽了最美味的植物性食物。但是那些我在旅程中遇到的同样令人可喜的人们又如何呢？”

能说它有什么语法错误吗？能说它有什么语病吗？不好说。只能说它有点别扭，有点西化。我给他修改成了下面这样：

“我对这片土地有着一份执着，对这片土地上的美味物产有着一份挚爱，所以，我有幸尝遍了收获于此的各种植物性食物。但是我的朋友们呢？他们对美食有着跟我一样的兴趣与执着，他们和我的想法有什么异同呢？”

除了句式以外，这涉及了语汇积累的问题。你看，“有着一份执着”、“有幸……”、“收获于此”、“有什么异同”，等等。这些是中文里的常见语汇，你看那位同学就没用到，要是用到了效果就会很不一样了。要多读中文作品，读多了，这些语汇就积累起来了。

所以，你喜欢写哪类文章，就多去读哪类文章。这就是厚积而薄发的道理。多读，是能写好的重要前提。语汇的积累，读好作品是最重要的途径了。

可以刻意选择一些你所喜欢的作家的东西去读。比如鲁迅的、朱自清的、余秋雨的。当然，还有很多现在常见于媒体的大作家，大家对他们往往有很不同的看法，这不奇怪，你自己觉得谁好就可以看。写的时候就有意地以他们的文笔为准绳，这样你就容易相信自己写出的语句是合乎大多数读者的是非标准和审美要求的。

平时要多写，无论什么每天都写几笔，所谓“拳不离手，曲不离口”。可以不成文。写的过程中，读过的东西就会流出笔头，至少词汇、语汇就有了用到的机会。

这就叫我们平时所说的练笔吧。练笔既指这种字词句层面的练习，也指篇章层面的练习。

说说篇章层面的练笔。你的主要兴趣在写散文。你在中国长大，中国社会有“散文”这种文体。可是在英文里什么是散文呢？正像你说的，英文所说的 essay 与我们中文所说的“散文”不完全一样，prose 也与中文所说的“散文”不一样。即使是中文所说的“散文”，中国人心中的理解也不都一样。所以你有时候感到困惑不知该如何掌握。

我的建议还是大胆写。举个例子，鲁迅的《一件小事》，很多读者看了后都觉得它是散文，可是鲁迅偏偏就把它编进了《呐喊》集，可见鲁迅是把它归为小说的，《呐喊》集里都是小说嘛。在鲁迅研究界，现在仍有人把《一件小事》归为散文。为什么鲁迅一定要把它归为小说呢？研究者们都会有自己的判断。可是普通读者呢？至少，他们也许会由此而去深入思考究竟什么是散文，什么是小说，进而去深究一些文学理论。你呢？你自己觉得《一件小事》是散文呢还是小说呢？为什么？

我那篇《撒库拉，撒库拉》，投稿的时候我是按散文投的，得奖、发表也是归为散文类的。但是编辑部看了稿子后就问过我它是散文还是小说，一些读者也觉得它是小说。说真的，按照中国的标准来说它就是小说，可我是在加拿大写作、投稿，所以我就坚持按照西方文学的标准把它归为散文了。也许以后在中国刊物上再发它的时候我就把它归为小说了。

不要怕人们对你有不同看法。自己觉得怎样对就怎样做，只要你有站得住脚的道理。你一个中国人身在加拿大，属于“两头不沾”的人。但是事实上是两头都沾不少，这正是你我咱们这类人的特点。也许，以后你以你自己的背景与经历走出了一条自己的路，那也说不定。

再说一个“大胆”所指的方面。好吧，还以鲁迅为例。鲁迅常被称为“伟大旗手”。相信你能理解他为什么会有这样的称号。他的作品被冠以“匕首与投枪”之名。我知道你读过不少鲁迅的东西，所以你显然知道“匕首与投枪”说的是他的文章的内容与风格。你也应该知道，这“匕首与投枪”型的文章其文笔、语气自然往往也是犀利的，甚至是尖刻的。但是，你也许也知道，近年来文化界不少人开始用另外的眼光看待鲁迅的作品，他的作品也大有退出中学、大学教材的倾向。鲁迅如果在世，他会怎样看待人们对他的看法？怎样看待人们对他的看法的变化？

你当然知道英国的大文豪弗朗西斯·培根，就是 Francis Bacon。你知道吧，他也有 time-server 之称啊？Time-server，中文我们就称之为“时代的仆人”吧。“时代的仆人”，从中文字面看这是一个好词，可是英文 time-server 多少就有点不大好的意思了吧？

你身为一个生活在加拿大的中国人、年青人，你对中国文化、加拿大文化、西方文化自有你的看法，你要不要以文学方式发表你的看法呢？比如你那篇文章《河》，它颂赞了那位船工，文章是把他当作英雄看待的。但是我不大接受文章所表达的那种英雄观。在我看来，“舍己为人”是英雄的核心特质。可是你的看法是英雄必须为人，但是却并不一定要舍己。

咱们两代人的英雄观不完全一样，这不奇怪。我们与我们的上一代的英雄观也不完全一样，中西英雄观也不完全一样。是的，我们可以把文章写得浑圆一点，让自己的观点不那么“刺眼”，当然也要考虑我们的读者是谁，但是，把自己的观点白纸黑字地写下来，想到那文章会长久地存在下去，我们敢不敢？

“文以载道”这个道理你懂。但既然要载道，要表达你的道，你就必须对你所表达出来的道要负责任，要对社会负责任，也对你自己负责任。这就要求你静下心来，潜下心来，踏踏实实地学习、深入地思考，写东西不求哗众取宠，不求名不图利。写出东西来是产品，为求写好东西而做的修炼，是一份人生功课。

你知道“功夫在诗外”的道理。文章写出来也许只是一两千字、三五千字、万把千字的事，可每一篇文章都必然是我们的灵魂的呈现，我们交给读者的应该是艺术品。一篇文章深沉不深沉，有没有价值，不是靠摆弄字词句而产生的，那必须是自我陶冶而后生成的。还说鲁迅，鲁迅说过“从水管里流出的是水，从血管里流出来的是血。”你要想让从你的笔端出来的是好东西，你自己就需要努力把自己陶炼成“好东西”。走好这个过程需要胆量，能做出来更需要胆量。

说了这半天，归总起来就是“大胆去写”，大胆去练。平时写出来的东西难得有很多人给你看看，更难得有很多人给你评论一下，但是不要紧，坚持写，写多了自己就能体会出道道来了。

有什么想法尽管跟我说，话少就写微信，话多就给我写电邮。回头我有时间也会跟你再往细处聊聊，还可以聊聊怎么样可以写得更好等等。

祝你好！

James

王志光：练一散文写作之径

语言大师季羨林曾说过，写好散文要练字，练句，练文。他讲的是写作方法，其实是一个文字修炼和审美修养的过程。

字词是文章的基础。所谓练字，古人早有贾岛的推敲美传。汉字的构成，既有形体美，也有内涵美，更有逻辑美。一个推和敲，十分生动形象地展现了月下夜归人伫立门前的内心活动：推还是敲，影响屋内人否？屋内是给留门虚掩还是插门入睡了呢？贾岛的诗不多，却因推敲一词流芳。汉字的丰富多彩胜过许多其他文字，但要驾驭它并非一日之功，因此练字便成为一种认真学习、仔细推敲的积累。

现实生活中，不规范的字词几乎比比皆是：

—“**有**”字的滥用。主持人都在说，“现在有请某某讲话。”平日很多人也会说，“你有吃吗？”这些都已司空见惯的表达其实是受到英文和粤语的影响。

—**近义词不分**。如突然与忽然、但是与可是等。

—**介词的滥用**。如在一个夏日的傍晚或在秋天。

—**偷换概念**。如美轮美奂原本是修饰屋宇现在却形容一切美好的东西。

—**望文生义**。如原本形容天气开始变凉的七月流火变成七月溽暑。

—**的得地不分**等等。

至于能否运用雅词，则更需要我们努力加强文字修养。在语言教学中，词法是一门功课，通常会从古拉丁文的词源、前缀、词根、语音、音节及构词法讲起。而中文教学则缺失了溯本寻源，使学生丧失了对汉字结构及演变的了解，减弱了对字词内涵及外延的深刻认识，继而也就缺少了对汉语字词美学上的感觉。比如，波，水之皮；涛，水之寿；波涛则给人以十分形象的持续动感图面。再如樱，树之婴。那满街一树树绯红或雪白赤条条无绿叶牵挂的花簇，与刚出生的婴儿有什么区别呢？从汉字能体会到物体之美，便会激发我们的审美从而去准确地运用字词。所以说，练字是提高审美的厚积薄发。

如果说字词是文章的细胞，句子则是其经络。按照中医理论，任脉和督脉通顺，也即小周天或大周天打通，身体便没有了病痛。句子通达流畅，则文章必然通顺。

说到练句，个人以为基本分为三个层次：初级、中级、高级。

所谓初级，是指作文水平，要求达到语句通顺，没有病句。

这个层次至少尽量不出现以下情况：

—动宾不搭配、词不达意；

—定语过长、主语与谓语离得过远；

—过多使用句号而割裂句子之间的逻辑关联；

—过多使用分号而叠床架屋；

—过多的长句型；

- 语句平庸的口语化句式及缺少修饰、短促、粗糙的采访式语言；
- 带说明或补充性的括号句型，这样的句式给人以语言表达能力不足的感觉；
- 中外文夹杂的句子；
- 过多的成语或熟语。

中级，句子之间的逻辑性要比较高。

—**关联词的使用比较多，但使用时宜避免议论文口气，可采用非完整式运用。**如：“虽然上山的路不大好走，天色也渐渐暗了下来，我们还是朝着那个方向走去。”省掉了但是，减少了论说文的口吻。又如：“坚持心中的信念，永不退缩，方能体会到会当凌绝顶，一览众山小后的快乐。”省却只有，原本作文造句的口气便成为写作水准。一般来说，关联词在散文中常常以隐藏的形式出现，其反映的逻辑关系最好能通过意会而非正儿八经地使用只有才能、因为所以、如果就等，避免了直白生硬。好的文章很少能看到作文体的关联词，这类词能不用就不用，这当然是长期形成的语言修养。

—**反问句的运用有着留白作用。**比如习军老师在其《狼》一文中一直在写狗放生荒野后变为狼的故事，只是在一切结束后，留下一句：“那人呢”？这个反问句如点睛之笔，给读者留下了深度的联想和思考。可惜我们很多文章都缺少这种留白手法。

—**对比的句子可以提高文章的格调。**当我们描述天地万物之时如果能与人类相类比，文章的格局与情怀则异于一般的作文水平，达到天地人合一的境地。作家杨柳在其《望野眼》一文讲述了急刹车后望见了浣熊一家在穿越马路，继而又讲述人类如何讨厌浣熊翻垃圾、刨毁草地、传染疾病等恶行。然而却一个转折：“不过，想想原本是人家的地盘，如今却成了两脚兽的华屋，让这些原居民们情何以堪呀？”于是，望野眼，望出了人与动物之间应该和睦相处的关系，极大地提高了文章的深度。我们在写动物和风景时，其实完全用一句话与人联系上，那末文章就自然上了一个台阶。

高级则在修辞、句法和句式等方面有较高的修养，对审美有更高的要求。

优秀的散文，句型、句式是很美的，即便是十分朴素的词语，也彰显出句子的通达、流畅、紧凑。当然，能运用适当的排比句会使文章更生动，更能显示句子内在的逻辑性，或并列，或递进，一种刚柔并济、遒劲有力的美感便会油然而生。

笔者在《秋之语》里看到满天满眼的枫叶时抑制不住心头激情：“枫之骄子啊，或悄然飘落，或随风起舞，满天的彩星，风儿不再寥寂；或飘落满地，或挂罥树梢，装点着四周，大地不再单调；或冲墨洇晕，或率性地披红裹黄，撞击着视野，人们不再压抑。那飘落的是瓜熟蒂落，丰收的喜悦，岁月的流丹；那舞动的是色阶的嬗变，心灵的浪漫，生命的轮次。满树的红黄绿斑驳陆离，满地的姹紫嫣红醒目怡神，满世界飞舞的杏黄葱绿扑入眼际。这是看不尽的灿烂，留不够的烁金，拾不完的欢愉。枫叶在尽情地欢唱，在倾心地描绘秋韵图，在霜降前发出最后的呐喊。”对枫叶乃至灿烂人生的讴歌跃然纸上。

好的散文不乏很多句式。比如国内散文家楼兰在参观江西婺源的《黄花梦里行》中四六句的运用十分娴熟：“在夜行。有千山万水划过列车，像划过梦。我们擦着梦的边缘南行，醒来时已是九江的清晨。过九江，湖口，见鄱阳湖一角静远，一鹭，一舟，一抹山痕，水网交隔，黄花片片的深处点缀幢幢白楼，那里演绎的人间悲欢况味是否别于他地呢？如此猜想着，车子已经绕过鄱阳湖烟水迷蒙的一角，向婺源最深处几个地图上找不到的小村子进发。”作者驾着文字之船游走于山水之间，望绿云流淌，赏黄花于梦境，读起来若耳边响起探戈之声，时疾时徐；又若长短调，顿挫有序，伸缩自如，四六句中跌宕着静水深流的心绪，整篇文章充满美感。

好的文章常常会使用独语式或娓语式的叙述。楼兰如此，美国华裔女作家尔雅亦如此。读者随着作者娓语式和独语式的叙述，走进一个灵透的世界，如同在和煦的阳光抚摸下或月辉洒满庭院，透过香茗氤氲，倾听一位优雅的女士低眉信手，续续拨弄着心弦，娓娓叙述心中无限事。三言两语的独白，似不经意的援引，似有却无的心绪，令人品味，体会，思忖。作者文字的一颦一笑，朴素中的幽默，无不透着一种厚积薄发的轻柔，一种举重若轻的沉甸；一花一木，一虫一鸟，一人一物，都寄托着对生命的热爱，对故土的眷恋，对至亲的感恩，对天地人合一的感悟。

字词、句式的基础上则是练文。文章的谋篇布局、起始与高潮等处理有很多手法，中式的，西式的，或者两者结合都可以写出很好的文章。这里有一个中西方思维方式的不同。中国人习惯于线性螺旋形思维，而西方人则多是直线式思维。这点决定了中国人的审美和文章形式。比如，写游记容易写成流水账。写一般的散文常常也是时间地点人物几要素按时间顺序。如果再加上没有什么情感和感悟，文章便容易流于一般。当然，并不是不能按照时间顺序写，只要有景情境交融，都会是不错的文章，如果能有其他的一些手法加持，则是锦上添花了。

一以物性即事物的特征来描写事物，可使文章更有韵味而不至于过于直白。比如，脑子里一片空白、手心出汗、手放在琴键上微微发抖，这都是紧张的表现，比平铺直叙地写心里如何紧张云云不知要生动多少。屠格涅夫小说中写狗伸着舌头吐着哈气，丝毫没有说天气多么热，却将热衬托出来。这种对物性的描写远比直白式的描述高明许多。

一将文中的亮点作为开头，便会起到引人入胜的效果。这相当于西方电影开头的楔子。

一使用一些反问句或设问句会有留白流韵作用。

一暗喻、象征、穿越、时空颠倒和心理描写都会使文章充满立体感。抒情散文和纪实性散文都可以运用以上的手法而令文章不落窠臼或俗套，一看就十分亮眼，读起来很有美感。

一尽量减少网络语言和熟语，使文章向文学方向靠近。现如今到处听到的是老公老婆、资深美女等。至于千篇一律的话语更是处处皆是：“阳光灿烂，鸟语花香”“跨入婚姻的殿堂”等等。很多耳熟能详的成语或熟语其实完全可以变成自己的话说出或取其精华而简化之，语句便有了新意，比如：画蛇添足一添足，画龙点睛一点睛之笔等等。

相由心生。文章呢？文自心经。一篇好文章好在作者的心美。练字、练句、练文，首先要练心。一部《文心雕龙》详解了写文章的方法技巧，其实讲的是文心，一颗文人之心方能雕出玲珑剔透的雯龙。心正而文正，心美则文美。福州的鼓山上有两个斗大的字：磨心。这磨的是心中的戾气、私欲和浮躁，琢出一颗充满正气的心。这是一颗不以物喜，不以己悲的旷达之心；是一颗悲悯、包容、同情之心；一颗平和及消除戾气、追求真善美的善良之心。如是，我们才能写出一篇好文，一篇值得品读、欣赏和流传的佳作。

【散文】

【编者按】“我的移民融入之路”征文比赛圆满落幕！散文部陆续刊登获奖作品并附终审评委、著名散文家刘荒田的精彩点评。本期刊登的三等奖作品有：会员李天行的《移民九曲》和理事张康清的《在加拿大过洋节》。

——编委：梁娜 段莉洁

移民九曲

李天行/温哥华（加华笔会会员）



“回国留学？你是疯了！”父亲来信极力反对：“移民八年，刚建起家庭根基，怎么对得起你的妻子？！”

是啊，谁都难以理解这近乎疯狂的想法。不过，疯人也有自己的逻辑。

我的第一份工在纸盒厂。把机器轧过的纸板对齐叠好，用木槌打掉多余部分。因为没掌握窍门，我的心随着机器轰隆轰隆，手忙脚乱，奋起八年知青战天斗地的气概，拼了命地捶。一天下来，筋疲力尽，骨头散架。回到家，摊在地毯上，躺平了！

未来丈人难免微辞。当初就不同意女儿结交这个文弱书生，为了申请我移民结婚的事，父女曾大吵一场。如今这景象，证实了他的先见之明。

八年前，我以知青身份被举荐去刚成立的县二轻局属下的宫灯厂做美术设计，认识了当学徒的女伴。四年后她随在加拿大出生的母亲全家移民，再四年我来了。

一个月后，我向战天斗地的纸盒厂请了一天的假，在长周末举行了婚礼。

然后回到工厂，我被辞退了！不言自明：这工作书生不宜。

书生不宜的工作还有，朋友介绍我去一家运动服厂当杂工。一周后，我早上换工作服，放在衣袋预备下班路上取婚照的二百块钱被偷走了！第二天，老板告诉我，他们知道是谁，但没有证据，无法追回。我只能忍气吞声……

八十年代初的大陆，能够出国是天大的喜事，我给同事宴请了三桌，亲戚朋友四桌。我去的是金山，将来会衣锦荣归，光宗耀祖的！

温哥华的寒冬，我乘坐巴士，踏着积雪，用笨拙的口语，拿着自己画的小设计本子在市内从东到西，逐家广告公司登门找工。多少次，拖着失败的脚步回家，冰冷凄清，乌天暗地。

也许上帝被我感动了，一天，西三街一位白人打了个电话，写下地址让我到本那比市找理查。

理查是一个香港老板，店不大。他让我以学徒的形式工作，这是联邦政府资助的训练计划，开始时薪 5 元，比我前两份工都高一——梦寐以求的机会！

那时没有电脑，招牌广告大都用手写，特殊的毛笔和颜料。一周后，我能应付一般作业了。三个月学习期满，半年后工资增加到 7 元。

我春风得意，存心跟着理查，将来做个接班人。我加倍努力，然而做错了两件事，他大发雷霆。一次是木板锯斜了，另一次是丝网没粘好。后来我小心补好，最后效果没问题。同事白人女工为我不值，辞职走了。

我感恩理查，是他教会我谋生技能，在异国站稳脚跟，四年后我女儿满月酒还请了他们夫妇。我替他服务了大半年，思量他公司小，生意不会太多，就在市中心找到另一家公司，西人老板波勃给 10 元时薪。理查心里不是滋味，在朋友中抱怨。二十年后，他退了休，带着夫人到我的公司聊天，夫人透露了当年他对我摆老板款的后悔。是的，我们是老朋友。

波勃已有一个帮工，业务也不太够。我又在西四街找到稍大的公司，时薪 11 元，逐年增加，87 年待遇已达 14.5 元，接近同工的白人了。

84 年我们回国旅游，85 年买了房子（当然，是供的），86 年生了女儿。如此下去，生活蒸蒸日上，混个衣食无忧的中产也指日可待了！

移民无非就想过安稳的小日子，此刻，我却砸锅卖铁要走回头路？！

人说，一个巴掌打不响，如果太太不愿意，我也没辙。巧的是，她也疯了！她是理想主义者，当年顶着父母和世俗的压力义无反顾的申请我出国，不就凭这疯劲吗？

她的父亲是木刻家，曾在中学教语文和美术。她天生对色彩敏感，素描有悟性。之前宫灯厂有个名额，选送省工艺学校读书，因为出国，她舍弃了。

我几岁就在墙上涂鸦，初中几位美术组的同学进了广州美院附中，我没报考，成千古之恨！

两位知青朋友在加拿大深造的壮行撩动了脑海的涟漪。太太的灵犀，点燃了彼此久藏的火种。

然而，所有人都往外跑，喝洋水，镀金边，我逆流而动，不是中邪了？！

一般人有所不知，由于现代艺术运动，西方艺术院校早就抛弃了传统训练，而封闭几十年的大陆，反而保留了扎实的基础学习。

我们并不富有，持反对意见的两位父亲，肯定不会资助我们做傻事啊！我们从未想过啃老，他们也没有金仓。

我们计划，再奋斗两年，到时把房子出租，除还贷外每月还有足够余钱，让小姨帮忙按时寄往国内。

我联系了广州美术学院油画系的恽圻苍主任，他非常高兴。出国前，我每个周末从增城乘车船到学院进修，他甚为感动，与我成了师友。

此时，大陆形势有变。亲友好心劝说：不要走了！

怎么办？两三年的准备，我已届不惑之年，孩子两个，不走，还可以再等吗？不！我去意已决。安置好家当，找到租客，釜破舟沉。六月二日，画友们为我们饯行，颇感易水之寒。

这班朋友都是华人艺坛的精英，他们有感我勇于攀登，却不无担心，此去前途未卜。万里之外的大洋彼岸，在此间视听新闻中铺天盖地尽是黑云压城。

一位我十分尊重的老师好心提醒，不要触碰这个敏感问题。可是，人生道路上刻骨铭心的抉择偏偏碰上那轰动世界的事件，我无法绕过。只能以尽量平和的语调作白描。今天看来，当日我的举动，实在是人生赌博。

温哥华时间3号，我们登上去香港的飞机（那时广州没有直航）。接机的弟妇惊责：“你们还要回来？！”此前，弟弟到北京办事，电话无法联系，她寝食难安。市面气氛似当年文革，连高层大厦、运货卡车都挂着醒目的大标语！9号早，弟妇递来某港报号外，超大通栏标题：全国内战今晨爆发！我接过一看，说的是在京某军驻地传出几声枪响。我扔下报纸，骂道：“唯恐天下不乱！”径往火车站买票去了。

到了广州，一切平静，真是天壤之别！若无身历其境，绝不相信，媒体立体轰炸的威力如此可怕。从北域三春到南国初夏，此行实如过山车，现在安然着陆了！

我向加拿大亲友报平安，他们一直悬着的心才放下来。

我这个留学生，年龄大同学一倍，比很多老师还老。同学之间却没有代沟，也没人介意我冒充后生。我的异类身份，反被另眼相看，照顾有加。

沉浸在学院的环境里，可说大开眼界。所谓“科班”，除了正规的教学程序，学习氛围是自学或私教无法相比的。首先同学素质普遍较高，老师的理论心领神会，我向他们请教，都热诚为我解释，切磋讨论。另一方面，同学画法的不同，相互启发，相互影响，事半功倍。

学校的老师，旧雨新知，有些专诚到画室看我的画，提意见；有的在我的画纸上示范；也有直接告诉我毛病在那里。

最难忘的，是八十岁的王肇民教授特地请我和太太到他家示范画静物。他是国内公认的水彩大师，为人正直，最讨厌阿谀逢迎。他不设私教，也不多话。我们付费在图书馆的教授进修室随他画了一年人体。

90年底，温哥华的出租房子遇到问题，被迫中途辍学。梦想的四年学习腰斩，多么遗憾！

好在我已学习一年半，打下基础。学校记住了我，2000年广东油画大展、2013年六十校庆、2017年北美校友展，都邀请我参加了。

可是，这不能当饭吃。

回到温哥华，我马上在高贵林找到工作。不幸，两年后又失业了。

太太提议，自己干吧。于是买电脑，租铺子，当起老板来了！可是不谙经营，收入微薄。更有一次，因风暴砸烂了灯箱招牌，被客户告上法庭，赔钱了事。我也不适合做生意。十年后，把它贱卖了。

许多画家在家里授课，赚得盆满钵满。我也尝试教画，但学生不多。

每年冬天是商业淡季，我就在店里画画，我的好些静物水彩都在那里完成的。另外，从95年开始，每周五晚在温市一个画室画人体，断断续续七八年。扎实的训练补充了留学的不足。太太也画了几年。

2001年11月，我收到美国加利福尼亚州水彩画会的通知，男人体《黑椅子》入选了。这是平生第一次被国外的展览录取！我喜出望外，马上拿去裱画店装框。

三天后，画店老板慌慌张张地给我打电话：画弄坏了！

原来是他见画纸有些凹凸，要把它压平。谁知没有把机器玻璃版的胶水擦干净，人体的背部被撕出无数个豆子大小的白斑。

苍天弄人！我回家把颜色带去，硬着头皮细心填补，我没了兴致，随便挑个简单的黑框，通常水彩画必须的几寸白边卡纸也省掉了。就像穿着T恤赴宴，人家个个西装笔挺，我太寒酸了！

元旦刚过，加州来了电话，《黑椅子》获得第五名，900 美金的奖品！老天爷，这玩笑也太刺激了吧？！

不久，半张纸大的女人体《黑袜子》进入美国圣地亚哥国际水彩展。展览结束那天，俄克拉荷马州一个电话给我要买画，按 1500 美元的标价直接汇钱给我。

我的运气来了！

2001 年起我二十次入选美加与国际展览，数次获奖。2002 年加入主流的加拿大艺术家协会；2003 年晋升签名会员 FCA，是全北美承认的专业资格；2004 年晋升最高级会员，获 SFCA 勋衔；2007 年成为协会全国展览的评判；2010 年成为协会水彩画导师——我成了艺术“权威”了！太太的作品《出让》获得协会混合媒材展第二名，她的油画也曾入选美国油画会的展览。

2011 年，广东美协水彩画研究会的《水彩》第 4 期，中国美术家协会水彩艺委会的《中国水彩》杂志总 53 期分别介绍了我。

也是这一年，西安的杨老板找到我，三年内我所有创作力邦艺术港全数收购。十个画家九个穷，我算熬出头了！

2013 年，力邦通过亚洲最大、世界第三的保利拍卖公司在北京春季以 4 万 6 千元拍出了我的水彩作品《祈望》！

如此，可以告慰已探九近百的两位老父亲了——我不察觉的是，为了我们的一意孤行，双亲们已揪心了四分之一世纪！

【刘荒田老师点评】移民——回国——再移民，意义不在地理上，而在心态上。为了追求梦想，义无反顾地一搏再搏，其间回澜翻卷，甘苦备尝。志同道合的夫妻，理想终于结出丰硕之果，历程果然当得“九曲”二字。文字平实诚恳，直线式叙事，条理清晰，描述亲情的割舍与缝合格外动人，尽管线条嫌粗。

我的移民融入之路

——在加拿大过洋节

张康清/温哥华（加华笔会会员）



每个人，都会有一些特殊的、有意义的日子值得纪念。每个家庭和社会也是一样。

出生、入学、就职、结婚、退休、故世，一个个里程碑似的日子里，一个人就完成了从摇篮到坟墓的人生轮回，有长有短。

一个家庭，则是将其每一个成员，包括父母和先辈，一些特殊的、有意义的日子，排列组合为一个集成。它不会因为某个成员的人生轮回完成而结束，相反，而是不断延续传承，有本有源。

每个家庭所在的地区、国家，更会有一些法定的，或约定俗成的节日、纪念日，比如华人的春节，西洋人的圣诞节，国际儿童节，有声有色。

2000年11月10日，是一个非常特殊的日子。那年，人类历史进入了二十一世纪，那天，我们全家登陆了被世人称为最适合人类居住的地方之一，而被本地华人感叹好山好水好无聊的温哥华。多年以后，我在这里还遇到了杨绛先生的家族后人，回想起来，这里也许是一个和钱钟书先生笔下的《围城》有某种联系的地方。

那天，一架大型民航客机，越过太平洋缓缓飞来。像大字一样展开的机翼，仿佛鲲鹏的翅膀，随着气流颠簸，微微地上下振动着。翘立的机翼尾梢，在气流中划出一左一右两道长长的、淡淡的银色气雾，在金色的阳光照射和蓝天白云的衬托下，犹如嫦娥舒袖起舞。

随着飞机起落架轮胎触及跑道的那一瞬间，只见地面上冒出一簇白色的烟雾，就像鸣响了迎宾的礼炮一样。这是要迎接我们这跨世纪的一家子吗？还是想给我们正在开启的移民融入之路预示着什么？

朋友亲自开着超大容量的美制轿车，轻轻松松地，就把我们一家三口的所有行李、家当装进了后备箱，把我们接到了家里暂住。进门没多久，两家的孩子们已经挤在一张沙发上看动漫片了。

第二天，是个星期六。朋友不用上班，朋友家的孩子不用上学，我家的孩子还没学可上。大家本可以好好做个加拿大梦，再睡个自然醒。也许是闹时差，我却醒得特别早。磨磨蹭蹭，吃完早餐，朋友带着我们出了家门，去街上逛逛。

路过一家街坊小超市，进去买了一份当天的报纸，居然还是中文的。然后，又经过一个社区绿地大草坪，看见上面聚集了不少人，男男女女，老老少少，有些还穿着制服，几乎每个人的胸前，都佩戴着一朵鲜红色的小花。

原来，这里是一个社区公园，正在举行一个什么纪念仪式。上午 11 点左右，只见所有人都静立致敬。

回家翻开报纸一看，才知道，那天正巧是加拿大的“阵亡将士纪念日”，也称作“国殇日”（Remembrance Day）。人们最初把它称为“停战纪念日”，因为 1918 年 11 月 11 日第一次世界大战交战方签订停战协议，1920 年，加拿大议会便通过了“国殇日”纪念法案，规定每年的 11 月 11 日上午 11 点，为法定纪念阵亡将士的特殊时刻。传统的仪式年年延续，也不断提醒人们记住战争的恐怖，更要拥抱和平。

人们胸前佩戴的小红花，是罂粟花，中间有一个黑点，象征着被一颗子弹击中后，鲜血染红的一个伤口。每年的这一天，数以百万计的加拿大人佩戴罂粟花，象征着永远不忘那些为国家献身和牺牲的人。

从报纸上，我还看到，第一次世界大战中，有 15 万华工投身欧洲战场，奋不顾身地帮助英、法战士共同抗击德、奥军队的入侵。很多华工血洒异域他乡、从此不能再回祖国故乡。所以，我明白了，每年的国殇日，纪念的就是包括那些华工在内，所有为了和平而牺牲自己的战士和勇士。

真没想到，刚登陆的第二天，无意中就过了第一个加拿大的节日，还是“国殇日”，从而接受了一次特殊的加拿大爱国主义教育。

更没想到的是，这还只是刚刚开始。加拿大各种各样的节日、纪念日，在随后的日子里，接踵而至。

尽快安排孩子上学是头等大事。有孩子的移民家庭，有几家不是为了孩子的教育而远渡重洋？可孩子上学没几天，他却高高兴兴地回家说，“明天是 Pro-D Day，不用上学了。”

什么 Pro-D Day？孩子都不用上学了？上网一查，才知道，这天中文叫“专业发展日”，是专门为中小学教师而设立。学校停课一天，所有课程取消，教师可以在这一天的业务活动中，提高他们的专业能力，并与同事进行业务交流，而孩子们就只能停课在家，该干嘛干嘛。

再仔细一查，一年当中，居然有六天 Pro-D Days。除去春假、暑假和寒假所在月份之外，几乎每个月都有一天。华人家长很是担心这六天的 Pro-D Days，孩子无课可上，影响学业。而最惨的，还是那些家中有 10 来岁及以下小孩的上班族家长。因为这些小孩，还不到单独呆在家里的法定年龄，家长不得不求爷爷告奶奶，请亲朋好友帮忙，相互照看一天。

日历就这样一天一天的翻篇，很快就翻到了 7 月 1 日。

这一天对两岸三地的朋友来说，非常的特别。在中国大陆，人们庆祝建党节。在香港，民众纪念 97 回归周年。而在加拿大，几乎每个人庆祝的是国庆节（Canada Day）。

国庆节是一个国定假日。我们一家第一次过加拿大的国庆节，举家出行，来到市中心的加拿大广场。只见身着红白相间服饰的人群，犹如人山人海，载歌载舞。当晚的满天烟火，更像是银花火树。

这一天的所见所闻，我才恍然大悟，加拿大真的是一个“80 后”——非常年轻的国家。1982 年，英国女王兼加拿大女王伊丽莎白二世签署法令，将加拿大宪法修宪权移交给加拿大国会，至此加拿大与英国的特殊关系才得以终结，成为完全主权独立的国家，7 月 1 日这一天才成为真正的“加拿大日”。

而在1982年之前每年的7月1日，充其量只能被称为“自治领日”（Dominion Day）。这是因为，加拿大联邦是在1867年7月1日，由英国在北美的三块领地合并而成，建立了一个英国名下的“自治领”（Dominion），这一直延续到1982年。

尽管如此，加拿大人依然喜欢称1867年7月1日为建国的日子。所以，2017年，加拿大举国上下普天同庆，庆祝建国150周年。也就是在那一年，我个人的第一本书也正式出版，专门为了纪念加拿大150周年而作。

也就是在写作那本书的时候，我才了解到，加拿大华人在很长一段时间内是拒绝庆祝7月1日“自治领日”。这是因为全面禁止华人进入加拿大的《1923年排华法案》，就是在1923年7月1日生效，加拿大华人社区从当时起，将“自治领日”视为“侨耻日”而拒绝庆祝，直到1947年，排华法被废除为止。

2023年的7月1日，是这个充满极端种族歧视的排华法出笼100周年。从东海岸到西海岸，加拿大华人社区，以各种各样的形式反思这个特别的日子，写文章、开座谈会、社区集会。

我有幸受邀赴首都渥太华，参加了2023年6月23日在加拿大联邦参议院举办的，“反思排华法案颁布100周年”国家纪念活动。加拿大第一位原住民总督玛丽·西蒙阁下亲自出席仪式，致辞并为排华法100周年纪念牌匾揭幕。第二天，我又亲眼见证了来自全国各地华人社区代表加入的“排华法案百年反思”国会山集会。

这一年当中，一个个特殊的日子、特别的时刻，我意识到，这不正是我们认识加拿大华人与当地原住民之间长期互动，增强华人的自豪感和归属感，以及以实际行动反对种族主义的一次次绝好机会吗？

其实，这已经不是我第一次来到加拿大首都。记得刚刚登陆加拿大的头几年，对这个国家充满了好奇和期待。一年的冬天，兴冲冲就带着全家，专程飞到魁北克，参加“冬季狂欢节”（Quebec Winter Carnival），随后又领略了冰天雪地中，几个东部城市的风情万种。在摄氏零下30多度的极寒中，感受着几乎超越人体极限的严寒之痛，也体验了加拿大人对冰雪的情有独钟。原来，超越自己的舒适区，也会给人带来意想不到的兴奋和回忆。

日子飞快，转眼间，孩子已经从盼着过万圣节，好穿上各种千奇百怪的装扮，到邻居街坊，挨门挨户地“Trick or treat”，慢慢地，变成期待着过圣诞节和春节，这时就会有五彩礼包和大红包到手。

就这样，在圣诞节和春节的轮替中，孩子长大了，毕业了，工作了，成了一位动漫师。孩子上班后第一年的圣诞节，孩子妈依然像往常一样，亲手准备了家庭圣诞大餐。但这次跟往常不同，倒不是因为妈妈做的饭菜更丰盛，也不是因为我多喝了一杯剑南春，而是在饭后，孩子从双肩包里，拿出了一个大信封。原来，孩子工作出色，拿到了升职通知书。

接着，孩子像变戏法一样，又从双肩包里拿出两个包装精美的圣诞礼物，一个给妈妈的，是健康用品，另一个给爸爸的，是护理用品。

第一次收到孩子的圣诞礼物，自然是兴奋又欣慰。孩子实现了自立，学会了分享，明白了回馈，知道了祝福，更懂得了关爱。

这些，不就是我们千里迢迢，跑到加拿大来过节的意义吗？

【刘荒田老师点评】移民在他国落地生根，方式很多。此文以“过洋节”切入，别开生面。第一次是刚来时碰上国殇日，初步领略加拿大人的爱国主义。然后是五花八门的节日。如果平均使用力量，那就流于空泛。重点放在“排华法案百年反思”，可惜未予展开，空话嫌多。

妈妈的冰棍

张国瑞/温哥华（加华笔会会员）



初冬, 温哥华连绵的霪雨已是这座城市的名片, 淅淅沥沥匆匆缓缓, 激不起温城人心巢一丝涟漪。今天是周三 Good Friday 前最后一次送报纸的日子, 报纸比往日增加了一倍, 都是广告。恰逢下雨, 我们全家出动帮我小儿子送报纸, 这也是近三个月来第一次如此庞大的送报阵容。我开着车, 儿子和夫人分头送, 车人齐头并进, 铅灰色天空云低雨漫, 车人行色匆匆好像谍报片的镜头。

我踩住刹车, 儿子打开后备箱盖, 数六份报纸六份广告摞在一起, 抱在胸前低头哈腰, 用身体遮住报纸, 疾步冲向各家宅门。爱人和儿子都穿的防雨衣, 儿子不习惯戴帽子雨淋着头, 我驾着车时而而在他们前面时而而在后面。我盯着她们娘俩急匆匆的背影, 她俩比肩的个头, 看到十二岁的儿子的肩膀比妈妈的宽厚。妈妈帮儿子送报纸, 挣的钱算儿子的, 他不愿意我跟他送, 我跟儿子送报时只管推车不管送报。我斜靠在车里看着此景, 心喜溢到眉头, 看到儿子招手示意我过去, 才松开刹车跟着她们走。

今天用三十分钟送九十多份报纸, 平时她们俩送要四十多分钟, 其中也有下雨跑得快的原因。回到家, 儿子说: “快饿死了!” “你想吃什么?” 我问儿子。妈妈跟他说了一大串, 面包、炒鸡蛋、方便面, 还有我叫不上名字的西餐等, 他哪个都不想吃, 最后妈妈说: “还是到 Timhortons 买吧。” 儿子勉强答应了: “行吧。” 我们赶紧开车奔 Timhortons, 我们俩给儿子买吃的是最高兴的事, 就等着看他大口大口边吃边说: “好吃!”, 如果他只吃不说, 就表示味道一般。也可能今天孩子打完排球又送报纸真饿了, “一吃一个不言声,” 这是我小时候妈妈经常说我的俗语。现在物质真是极大丰富, 平时吃什么他都很难选, 做什么饭是他妈妈最犯愁的事。

“一份餐十块多加币, 今天送的报纸能挣十多块, 得, 挣的钱一顿吃没了。” 回来的路上我跟爱人唠叨。此刻我突然想起我小时跟我儿子现在年纪差不多, 我和我妈去割草卖钱的情景。当年我家住在北京城郊的县城里, 妈妈没有工作, 秋天去割草晒干卖给农业社喂牲口。哥哥姐姐上班妹妹小, 我是家里的主劳力, 做饭买煤担水, 抽时间还要割草挣钱。记得有一次暑假, 一早我跟妈妈拿着镰刀和绳子去河畔割草。来割草的人各自占一块地盘, 我们来得早选了一块长得最高的一片草。我们割一捆我就往家背一次, 夏秋季节草旺盛, 割到下午了我的手起泡了, 累得坐下割。妈妈虽然割得慢, 可她一个劲地割个不停, 有时也坐会儿。妈妈看我累了, 手撑着大腿站起

来帮我打捆，抹着我脸上的汗说：“瑞子”，这是妈妈喊了我一辈子的昵称，“一会回去妈给你买一根牛奶冰棍。”我看着赤橙的夕阳照在妈妈的侧脸上，那一画面永远定格在我的记忆里。我们割一天的草卖了一块多钱，买一根牛奶冰棍五分钱，冰棍的甜蜜一会消失了，夕阳下妈妈甜蜜的慈容滋润了我一生。

我上了大学，妈妈把我当大人了才跟我说她的一些经历。妈妈本是大家闺秀，老爷是全国知名的山西祁县的粮商，妈妈的照片解放前就摆在北京大北照相馆的橱窗里。那张照片，妈妈烫着头，长得绝不亚于二十年代电影明星周璇，穿的是英国进口的呢子大衣，还上了色。我家有一只包着皮子的樟木箱子，小时候我看到过妈妈拿出箱子里的高级的衣服和那些照片晾晾。很有意思，我那时看反特的电影，总觉得照片里的妈妈像上海滩的女特务，但我始终不敢问，也不愿意相信。而且我家有爸爸穿旧的高级皮鞋，皮鞋上有花边，鞋底都是牛皮的，只是都卷起来了，还有一些高级衣服手包。总觉得我家解放前是资本家，不是现在的普通工人。我填各种表成分一栏总是填中农，后来才知道我老家爷爷定的是中农，我家是资本家。我妈妈不但能割草，做衣服织毛衣样样都很出色，手指的关节都是鼓起来的，当年的风韵荡然无存。我能想象原来她的手像诗经里描写的“手如柔荑，肤如凝脂。”

我虽然是家中老儿子，即最小的儿子，可是我跟妈妈最知心。我十二三岁时，北京给家属安排工作，妈妈也上班了。父亲一个月回一次家，平时家务是妈妈和我商量打理，穷人的孩子早当家嘛。记得我上学，中午回来做我和妹妹的饭，下午下学做作业等妈妈回来一起做饭。擀面条、揉馒头等力气活我来做，妈妈只会简单地炒菜熬菜，一家人围着一盘菜吃得蛮香的，只有爸爸回来炒点花样肉菜吃。尽管不富裕，爸爸是美食家，总能做一些她曾经吃过的大饭店的菜，什么鸿宾楼、丰泽园、东来顺的菜。妈妈做的酥鱼爸爸可比不了，七十年代初北京风调雨顺，到处都是水特别是郊区，有水就有鱼。那时肉是按票供应的，但是鱼多且便宜，三分钱一斤小鲫鱼，大鲤鱼一毛三。我们经常到小河里淘鱼，用筛子截鱼，挖泥鳅拍青蛙。妈妈晚上睡觉前把鱼炖在火上，放很多醋和蒜盖上锅盖，调好煤炉火门，第二天早晨一揭开锅盖，醋香的酥鱼刺都烂了，用筷子加一条放到嘴里，连头带尾一点不糟蹋全吃了。这儿的西人不吃带刺的鱼，可他们到中餐馆吃炸小鱼连头带尾吃得香着呢，我想丰富的物质把他们惯笨了。

这是我第一次写回忆母亲的文章，爱人和儿子送报纸的身影触开了我紧锁着的泪水闸门，此刻我终于忍不住让深藏着不愿流逝的，对母亲的眷恋从心底涌出。从我记事起直到她去世二十年我和她朝夕相依，在我记忆里形成她完整生命，总怕写出来有损她的完整。我经常在梦里，在累了困了躺在床上或靠在沙发上时，就和母亲对话，她说：“瑞子，明天我送你上学，还到天桥吃卤煮吧。”“咱们还是到隆福寺吃驴打滚喝豆汁去。”我答。七十年代末只有周日休息，我家住在南郊学院在北城，我周六回家，每周妈妈都为我准备些我爱吃的东西。炖鱼，那种有一层厚皮的明太鱼我特别爱吃，还有白薯、柿子、鸭梨、牙枣，还给我炒一瓶黄豆咸菜带走。天气好时，她跟我一起乘车到天桥或前门，吃小吃，然后我转车去学校，她回家或去我哥姐家转一趟再回去。我家解放前曾住在西单后牛肉弯胡同，她很喜欢北京小吃，好在前门附近的街道没有大的改变，老街上的小吃店她都记得，什么面茶、爆肚、卤煮店。母亲食道癌放疗后刚能吃东西，就想喝豆汁，八十年代初北京只有米市大街和隆福寺卖豆汁，我从西城骑车给她买去。

我移民前到墓地和父母告别，我站在墓前心里默默跟他们说：我出远门了。父亲叼着烟袋不做声，母亲仰着头流着泪擦我的泪。夕阳下母亲拿着镰刀，用手擦我脸颊的汗的情景又出现在我眼前。当我写出一段一段的回忆，似乎妈妈的图像模糊了，离我远了，可我还想写下去。我到温哥华一年多信了基督，我一直在找灵魂永生的感觉和盼望，永生应该在天国里，人世间能体会到

永生吗？妈妈离开我三十四年了，她的音容笑貌时时在我的记忆里，不时地闪现在眼帘里，这大概就是妈妈灵魂永生的表现吧。

母亲得了食道癌，两年的治疗调养我都陪在她身边，我在大学教物理一周四课时不用坐班，又有假期陪她也方便。直到妈妈临终前我连陪她三天累得不行了，她口鼻插着管不能说话，还急着挥手让我回去休息，我哥哥姐姐陪着，我骑车一小时回家没吃饭就睡下了。夜里十二点多我哥骑着摩托车叫我去医院，说妈找你，我纳闷她不会说话怎么叫我呢？我知道事紧急又晕晕乎乎地没多问，飞车直奔医院，我冲到她床前，一见到我她就安静地眯上眼睛。我走后几个小时兄弟姊妹都来了，我知道妈妈最后的时间到了，我哥拿着小纸牌给我看，上面分别写着“山东”“北京”“瑞”。他跟我讲了我走后的经过，我走后不久，我妈醒了，连连招手，我哥姐不知道什么意思，就猜她想交待什么事，她能听见，失魂发昏的眼神能看见巴掌大的字。我哥猜想妈妈说以后安葬在哪的事？因为爸爸说过想回山东老家安葬，妈妈是山西人，她不想去。于是哥哥写个“山东”的牌子，妈妈看了气急地摇头，又写了一个“北京”的牌子，妈妈还是摇头。最后他们明白妈妈想我了，就写了一个“瑞”字，妈妈看了点头合上了睹视半个多世纪沧桑的眼睡了，一睡千古了。

此刻哥哥举在妈妈眼前的“瑞”字，当年我举着妈妈给我买的冰棍，今天爱人捧着帮儿子送的报纸的情景，在我天庭里轮番放映。母爱，平凡的母爱伟大的母爱在字里，在幸福的微笑里，在同行的脚步里。要是把母爱穿在一条无尽的时空长绳上，我们每个人都永远与爱相依。再把父爱，人间的爱也穿上去，绳子的两端一定抓在上帝的手里，爱将会永流。

我还想再调皮一次

艾伦/温哥华（加华笔会会员）



老师，我还想再调皮一次，让你拿着戒尺打我的手指。你的严格，击碎了我同桌的逃学梦。其实……我也是同谋者。直到你在那年冬天去世，我都没勇气说出口。“孩子，你是一个上进、有责任心的人，让你这个学习上游的学生，同那位同学坐一起，是为了帮助他。不必再为了差点犯错误而自责。贪玩是天性，能控制住自己的欲望，哪怕比别人多忍一分钟，你就赢了。”当老师那与我同龄的孙子把这张有些发黄的便条交给我的时候，我的眼泪“唰”地一下子流了下来，全然不顾及自己已是儿女的人了。

老师，我还想再调皮一次，让你那严厉的目光把我看得无地自容。在升学最关键的阶段，我的成绩突然直线下滑。你以为我的压力太大，多次找我去办公室、开导我，让我这个班长放下思想包袱，带着全班同学轻装上阵。还问我是否家里有困难，你可以想办法帮我。我心头一热，知道你那点工资在拖着一大家子前行，已经够累的了。我那时心里羞愧不已，只好含糊其辞，躲闪应对。直到有一天，在自习课上，你发现我的退步居然是因为迷恋上了金庸的武侠小说。你就静静地站在我身旁，直到被我发觉。你并没有声张，也并没有向对待其他同学那样声色俱厉地大声批评和教育。你就那么盯着我，看得我满脸通红，手心冒汗，无地自容。那一刻，我觉得如坐针毡、如锋芒在背。短短的几秒钟，仿佛一个世纪。最终，你还是离开了，面无表情、悄无声息。没有一声怒斥、也没有一声叹息，甚至没有任何同学发现我的异常。可自那以后，大家都觉得我变了个人似的，只知道玩命地学习。当我最后以第一名的成绩拿到录取通知书向你报喜时，你正在田里帮着家人劳作。你没有像其他的人多说几句赞美的话，只是笑了笑，鼓励道：“老师为你高兴，你有这个能力！但前面还有更多的挑战，一定要脚踏实地。”

老师，我还想再调皮一次，让你那“顾左右而言他”的话语深深刺痛我的内心。我们考上了学，我们长上了翅膀，我们呼吸着自由的空气。我们也到了青春季，开始观察女同学，开始注意装扮自己。“不要以为自己进入这个新校园，就功成名就了，你们还要继续拼搏努力。你们也要继续保持节俭的习惯，还没挣工资呢，仍靠父母给学费、生活费，不要相互攀比，更不要赶时髦。”我的脸“腾”地一下子红了，不由自主地朝脚上望去。那双昨天刚买的新皮鞋，正锃光瓦亮地散发着“耀眼”的光芒，仿佛向大家显示它的“与众不同”。我慢慢地低下了头，开始咀嚼父母的不易，开始品味生活的苦辣，开始重新审视自己，开始重新确立自己的目标……

在我人生的各个阶段，遇到了许许多多的老师，无论给予了我鼓励的，亦或批评的，哪怕是一两句指点迷津的或者仅仅只是一个礼貌性的互动，都给我留下了深深的记忆。我现在最大的心愿就是：我还想再调皮一次，想再次聆听你们真诚的话语。所以，让我们重返青春吧，重新回到那个“为赋新词强说愁”的年纪，而你们也正意气风发、激扬文字。这一次，我一定要挣脱心理的枷锁，抛却羞涩，大声地对你说一句：“老师，我爱您！感谢在我的生命里遇到您！”

温哥华的秋天

黄净伟/温哥华



温哥华有个绰号叫“温村”，其实这是人们对它的爱称。“半村房屋半生树”，说的就是温哥华。因为温哥华“人在树里，树在村里”，树多是温哥华的特色。一到秋天温哥华就与众不同，树用画笔给城市涂抹的美轮美奂，五光十色。有红的，有黄的，有紫色的，更有橙红色的，甚至还有白色的……斑斓的色彩晃得人睁不开眼睛，恍若整座城市都溶进了颜料缸里。

揉揉眼睛，你首先看到了枫树。热烈的枫树不知不觉就变成了红色，每片叶子就像跳动的火焰，它们仿佛搂着树干在跳舞。铺天盖地的枫树齐心协力地燃烧起秋天，它让城市瞬间就变成了红色的画板。其实这也是树的心声，是树对人们的感恩和报答。因为从冬到夏人们像爱护眼睛一样精心地呵护着它们，让它们茁壮成长，慢慢变成了参天大树。枫树不止一种颜色，它还有金黄色的。片片秋叶就如同金子铺地一样洒满了整个温哥华，使城市充满了高贵和爱。金色的秋天是抱着城市过日子的，你说住在这里的人们该有多惬意！多娇贵！

透过飘飘洒洒的枫叶，充满着你眼帘的是浓浓紫色。这些樱花树吆，它们离开了色彩便没法活。春天开花时是粉色，嚶嚶嗡嗡闹得整座城市甜甜蜜蜜的。这不，刚刚脱去了粉色的内衣他们又套上了紫色的外袍，樱树总是离不开色彩，而且永远是暖暖的，情深意切的。似乎它们总在青春里过日子，万紫千红让温哥华人错把秋天当春天。

枫树和樱花树组成了浓浓的色彩，然而高贵的连香树不但色彩超群，天生丽质，而且还本能地发散着一种幽香。那种香味是女人的幽香，甜甜的，淡淡的，那么诱人，让人浮想联翩，如醉如痴……

没错，温哥华就是一幅画，一幅真真实实的油画。要不是人在画中走，你会错把它当成一种永恒。其实永恒的是一种绿色，它才是这幅油画的底色。家家户户绿色的树墙和草坪，冬夏春秋总是一身衣裳。不管别人如何闹腾，它一年四季总是不改本色，绿得让人永远安宁。古柏参天，雪松亭亭玉立。它们才是这座城市的原始居民，问问它们有多大年岁？它们会骄傲的告诉你，没有这座城市时它们就在这里生长几万年了。是啊，松柏才是这座城市的图腾，温哥华人离不开绿色，绿色孕育了温哥华。

秋日里温哥华的天空永远是湛蓝的，白云苍狗悠悠飘过，比油画还真实。你站在高处眺望温哥华的秋天，你就会不由自主地想到这里的人，这里的居民该有多幸福。他们的每个人都是画工，自觉地为这座城市增添色彩。这里的居民无论是律师，医生还是普通工人，都会自己动手建设自己的家园。据说这座小木屋是一位导演留给外孙的一幅作品。他自己动手用了一年时间，照猫画

虎地当起了木匠，于是像童话世界般的小木屋便悄然屹立在金色的秋天里。巧夺天工，美轮美奂，不但孩子喜欢，秋天也喜欢。

美的环境改变了人，温哥华的居民都成了“慢性子”。似乎他们本能的“没脾气”，从不与人争执。温哥华人不急不躁，总是不停地向他人问好。“Hello”成了这里人们的习惯用语，见到熟人和陌生人总是先“Hello”，然后就是微笑。你说这样的处世哲学，让那些暴躁如雷的硬汉早把脾气丢到太平洋里了。这里人们都爱家，太阳刚落山，商场、饭店、娱乐场所便静悄悄的再也没人光顾。“我爱我家”成了温哥华人的座右铭，爸爸做家务，男人送孩子上学，成了温哥华人的习惯。扯远了，总之秋天的美变化了人，环境的美陶冶了人。

秋天的脚步你慢些走啊，你的美让人永远看不够。温哥华的秋天是大自然馈赠给温哥华人的礼物，也是温哥华人自己用双手酿造出来的幸福生活。

温村的秋天是永恒的，它永远住在了人们心里，不走。

【小说】

穿白衬衣的留学生

半张/温哥华（加华笔会会员）



【提要】接到一个诈骗电话后，小留被骗的几乎身无分文，而命运在这时也开始了峰回路转。

陆晟和室友一前一后走出了皇家骑警办公室，垂头丧气的，耷拉着脑袋。

室友边走边安慰他，“破财消灾。钱财乃身外之物，只要努力，钱是可以再挣回来的，不用担心。”

“我怎么这么傻，这么笨，这么没用。这事传出去，简直太丢脸了。”穿着灰色套头衫，深蓝色水洗牛仔裤，足蹬金色高帮球鞋，沮丧、懊恼、羞耻、愤恨全都写在陆晟的脸上，比球场上投篮三不沾更是远胜一筹。

就在三天前，陆晟接到一个陌生电话，指名道姓，说是你父母因为涉嫌经济犯罪，已经被当地派出所取证拘留。还说，如果在 24 小时内，不把 10 万人民币转账到指定的专用账户取保候审，你父母将被送检察院正式关押起诉。

一开始，陆晟根本就不相信。慢慢地，电话里的警方人员，把他和父母的姓名、身份、住址、工作单位等信息丝毫不差的讲出来。

陆晟开始害怕担心了。最后，他按照电话里的指引，把自己银行卡上所有的钱，如数转给了对方，一心只希望父母能尽快平安回家。

第二天正好是交房租的日子。

陆晟账上没钱了，万般无奈下，只好开口向室友借。在室友的一再追问下，才把原委讲了出来。

室友一听，觉得这明显就是一个诈骗案，要陆晟马上报警。

于是，两人一起来到了市中心的警局。接待的警官听完陆晟的称述，说这已经不是一次两次了，受害人大都是中国留学生。做完笔录，就让他们回去等消息。

陆晟是某高校大一的小留学生，父母在国内金融机构担任高管，家里经济条件优越。上高中时，父母就把他送到国外，然后继续在加拿大上大学深造。

在离校园不远处，他与室友合租了一个两居室公寓。室友比陆晟略大几岁，马上就要毕业了，正在一家律所实习，准备毕业后考牌当律师。

“谢谢你的帮忙，你借我的钱，我一定会尽快还你的。我必须马上去打工挣钱，你能再帮我一个忙吗，找一个打工的地方。我不能让父母知道了担心。”陆晟回应室友的安慰。

“我有一个老乡在一家中餐馆打工，我马上问问他，看看他们那边还要不要人手。”

“太谢谢你了，打什么工都行，只要能挣钱。”

“挣钱事小，也许，打工还能让你学到更重要的东西。”

一周以后，身高 1 米 80 的陆晟，穿着白衬衣，黑裤子，白球鞋，在一张张餐台之间忙碌着。

白衬衣是去年寒假回国探亲时，爷爷送的礼物，说是毕业的时候，要穿得正式一点。可没过多久，手机里就传来爷爷染上新冠去世的消息，陆晟哭了一夜没睡。

这天，像往常一样，他刚刚招呼这一桌的客人入座，马上给另一桌的客人介绍着本店特色菜肴，忙着点菜，接着又给下一桌的客人端上一道道精致美食。

第一次打工的陆晟，显然有点手忙脚乱，但还是像上足了发条一样，精神抖擞。

“服务员，点菜。”三号桌的客人挥手招呼着陆晟。“今天有什么特色菜？”

“刚刚到的阿拉斯加皇帝蟹，金蒜蟹爪、椒盐蟹身两吃，今天还特价，每磅才 29 刀。”

“好，来一只，大一点的。”三号桌的主人好像是在招待朋友，很爽快的答应着。

陆晟刚给三号桌的 6 位客人点完菜，旁边的二号桌又来了一家 4 口，一对年轻夫妇和两个幼童。听完陆晟背熟了的介绍，他们也点了今天的特价菜，皇帝蟹两吃。女主人还特意关照，皇帝蟹不要太大，否则恐怕吃不完。

下完单后，陆晟一手拿着一个同样大小的水产盆，分别装着两只皇帝蟹，快步来到三号桌和二号桌跟前。

只见三号桌的客人，兴高采烈地举着张牙舞爪的大蟹拍照。

二号桌的两个小童，只敢用小手指，在巨大的蟹壳上轻轻地戳一下，然后就快速地缩回了小手。一旁年轻的父母则开心地把这一幕拍在了手机里。

等众人拍完照，陆晟把装着皇帝蟹的两个铝盆拿回了厨房，放在厨房的工作台上，还特意叮嘱在工作台里头的厨房师傅，左边的是三号桌，右边的是二号桌。

一会儿功夫，三号桌的金蒜蟹爪端上了桌，主人招呼客人们，兴高采烈地品尝着美味蟹肉。

旁边二号桌的蟹爪也端了上来，一大盆，热气腾腾的，在两个大人和两个小童的餐桌上，显得特别的醒目显眼。

三号桌的主人看了一眼自己桌上的蟹爪，又看了一眼二号桌的蟹爪，感觉那里不对劲。还掏出手机，看看刚才拍的与蟹的合影。

“服务员。”他把陆晟招呼过来。“你看看，我们这盆蟹怎么没有他们那桌的大？他们的一盘明显比我们的多。明明是我们点的蟹比较大，为什么端上来的蟹比他们的小？你们是不是弄错了，把我们点的蟹上到他们桌上，把他们的蟹给了我们？”

陆晟愣住了，看看这桌的蟹爪，又看看那桌的蟹爪，好像都一样，又好像是有点一大一小，一多一少的。“我去厨房问问。”

陆晟一路小跑，去了一会，又一路小跑回来。“厨房师傅说了，没弄错，左边这只蟹是给你们这桌的，右边那只是给那桌的。两只蟹本来就差不多大，蒸熟以后，蟹肉可能会有收缩。但应该不会弄错。”

听到服务生含糊的回答，三号桌的主人明显不乐意。“把你们老板叫过来。”

陆晟只能怯生生地把店老板叫过来，自己默默地站在一边。

店老板一边给三号桌的客人倒茶水，一边和颜悦色地解释道，“这位老板，我们店进的皇帝蟹，一般都在 9-10 磅左右，大小差不多，太小的我们不进货，太大的今年市场上没货。”

“所以请放心，我们肯定不会弄错的。”店老板接着说道。

三号桌的主人当着朋友的面，不好继续发作。结账时，他把小费的百分比按了个零。

下班时，老板把陆晟叫到跟前，“今天你把客人得罪了，他们没给小费。所以，你今天的小费分配就没有了。如果下次再有这种情况发生，你就不要来上班了。”

筋疲力尽的陆晟，战战兢兢地离开了餐厅，终于回到了自己的房间，一下就瘫坐在沙发上。他打开手机，叮咚叮咚跳出好几条短信。

“周六和三角洲队约好了，你还是打中锋，别迟到了。”这是班上的同学约周末去打篮球的短信。要是在以往，他准定是一口答应。“哎呀，我脚扭伤了，去不了啦！”陆晟回了一条，再加了一个欲哭无泪的表情符号。

“明天考完试去唐人街吃火锅，你去不去？”又一条短信，是班上的一个吃货同学。本来也是吃货的陆晟，却回了一条，“对不起，我拉肚子了，去不了啦！”还加了一个无可奈何的表情符号。

“儿子，你饭吃过了吗？”这次是母亲从国内发来的短信，隔了几分钟后，母亲又发来一条短信，“妈妈要出差几天去开会，手机可能开静音听不见，如有急事，可与爸爸联系。钱够不够用？”

看样子，爸爸妈妈都没事，陆晟就放心了。本来想要妈妈转点钱过来，但转念一想，把已打了一半的信息全删了，只回了一个字，“嗯”。

夜深了，陆晟伸了个懒腰，把手机放回到床头柜，很快进入了梦乡。

学期结束了，向室友借的钱终于还清。考试的成绩单也下来了，但是分数全线下滑，居然还有一门科目不及格，下个学期要重修。

这样下去不行，打工占用时间太长，影响了学习。必须找一个人工费高一点的地方，就不用每周这么长时间打工，可以有多一点学习时间。

一个星期以后，在一家本地著名的牛排餐厅，一个穿着白衬衣，黑裤子，黑皮鞋的年轻服务生，在一张张餐台之间忙碌着，正是陆晟。

一会儿，门口进来三位西装革履的中年人，兴高采烈，神采飞扬，像中了大奖的样子。门口的服务生殷勤地问道，先生有没有预定？没有预定。噢，那要麻烦三位先生等 15 分钟左右，是否可以？

“没问题，我们先到吧台喝一杯。”

于是，服务生把三位客人引领到了吧台就坐。

15 分钟以后，陆晟已经把一张靠墙的餐桌准备就绪，快步走到吧台，只见三位西装客人，每人面前都已经有 2 个龙舌兰 shot 的空杯和几片青色的柠檬角，还隐约听见，泰勒·斯威夫特演唱会什么的。

陆晟恭敬地引领着西装客入座，倒上冰水，递上菜单。

三位西装客显然遇到什么开心事，点完菜，又要了一瓶 2015 年的法国波尔多红葡萄酒。陆晟看着酒单上 4 位数的价格，心中暗喜，今天的小费少不了。

这天正好是情人节，餐厅里特别忙碌。一对年轻人，女生手里拿着一枝玫瑰花，男生殷勤地拉着门，一前一后走进了餐厅。一看就知道，这又是一对来餐厅庆祝情人节的恋人。

门口的服务生安排他们在西装客人旁边，靠窗的一张预订餐台入座。陆晟马上倒上冰水，递上菜单，还特意递上一个小花瓶，让客人把玫瑰花插在瓶子，摆在桌子中央，显得浪漫无比。

这对年轻人，也点了一瓶红酒，是 2011 年奥肯那根的仙粉黛，两位数的价格，比法国酒亲民多了。

西装客人试完酒，示意陆晟要先醒醒酒。于是他把酒倒在一个透明的醒酒器里，玫瑰红的液体，在透明的玻璃醒酒器里回旋荡漾，泛起细细的白色泡沫，在餐厅昏暗的灯光下特别诱人。

然后，依样画葫芦，陆晟把旁边年轻恋人点的仙粉黛也倒在另一个醒酒器中，然后一起放在一边的工作台上，两个醒酒器中玫瑰红的颜色，居然是那么相似，不知是不是情人节的缘故，玫瑰红成了当天统一的标配。

陆晟特意把两个瓶塞，分别放在相对应的醒酒器旁边作为标记，一左一右。

今天的客人特别多，餐厅服务生们忙前忙后，应接不暇。陆晟给两桌的客人续完冰水，转身进厨房去看前菜是否就绪。

这时，年轻恋人正聊得高兴，示意从台边经过的一个服务生倒酒。

服务生马上遵从地拿起一个醒酒器，给年轻恋人每人倒上一杯红酒。然后，又殷勤地拿起另一个醒酒器，给西装客人也一一斟上了红酒。

正在此时，陆晟回来了，一看，服务生正在给西装客人倒的酒，是放在仙粉黛瓶塞边那个醒酒器的。再一看，放在波尔多瓶塞边的那个醒酒器里，酒已经少了一小半，两位年轻恋人已经在互相的“Cheers”。

见状，陆晟一下子楞住了，心里就像是一只空酒瓶忽然坠地，瞬间溅起无数的玻璃碎片。

完了，完了。

4 位数的高价法国酒，和 2 位数的普通本地酒，被好心帮忙的同事弄混了。

客人知道的话那可怎么办？年轻恋人喝了如此昂贵的酒，自然高兴，但肯定不会接受这般高价的账单。

西装客人虽然愿意出如此高价，但是没有喝到自己点的高价酒，天下哪有付钱给别人喝酒的道理？而且，万一他们还提出其他赔偿要求，那也不是没有可能的。那次皇帝蟹大小互换后的阴影，又浮现在陆晟眼前。

这个祸闯大了，预期的小费拿不到还是小事，现在连两桌客人消费的账单都可能收不回来。这个损失，怎么弥补？

怎么办？怎么办？

“钱财乃身外之物，只要努力，钱是可以再挣回来的。”想到这里，陆晟反而平静了下来。

他马上如实报告了领班，领班也不知所措，无奈之下，只能给老板打电话。电话那头，老板听完陆晟讲述和认错，只回了一句，“别急，我马上就到。做好你该做的。”

那边，年轻恋人和西装客人的主菜已经光盘，两个醒酒器也已见底。大家酒兴正酣，依然兴致盎然地各自聊着各自的话题。

这时，一位瘦高个中年男士走了过来，灰白头发，身着米色衬衣，外套合身的深色西服便装。

“情人节快乐！”他先和年轻恋人打了个招呼，然后转向另一边的西装客人，“各位先生，用餐快乐！我是这个餐厅的经理。欢迎各位来本餐厅用餐。”

打完招呼，他继续说道，“今天是情人节，我们餐厅有一个特别的优惠，就是今晚的客人中，我们抽取两位幸运者，所用酒水全部买单。你们就是今晚的幸运者，恭喜你们。”

“另外，这是本人签名的名片，下次来本餐厅就餐，可对折优惠。”话音刚落，年轻恋人和西装客人都鼓掌叫好。

周边远处的客人，闻声侧目，还以为这里又有一对恋人宣布求婚成功。

“今晚的服务，大家还满意吗？”店经理示意站在一边的陆晟，问道。

见年轻恋人和西装客人频频点头，店经理接着说到，“但是他今天犯了一个本不该犯的低级错误。”

大家一听，愣住了。

于是，他把年轻恋人刚刚喝的是西装客人点的波尔多酒，西装客人刚刚干杯的是年轻恋人点的仙粉黛酒的来龙去脉，娓娓道来。

客人们听完，瞪大了眼睛，你望望我，我瞅瞅你，猛然间，爆发出哄堂大笑。

最后，他说，虽然年轻人没有处理好客人的点单，也是本店培训不足造成。但是他敢于承认错误，这种诚实和诚信，却是本店最重要的特质，也是一个人最重要的品质。这就是今天你们成为今晚幸运者的原因，感谢你们给本店接受一次考验的机会。

又是一阵掌声喝彩声。

吃完甜品，结完账，客人陆续离店。

陆晟看着手里的账单，年轻恋人按的是 20%的小费，西装客人给了 30%的小费，餐桌上，还留下了 300 刀现金小费。

第二天一早，室友发来一条短信。

陆晟点开链接一看，弹出一张照片，一个年轻人，穿着白衬衣，手里拿着一个空的醒酒器，对着镜头憨笑着。

原来，昨天晚上，年轻恋人在离开餐厅前，给陆晟拍了一张照片，说是留个纪念。

其实，那个女生是本地一家著名媒体的实习记者。她把昨天晚上的戏剧性故事，写成了美食新闻报道，和照片一起刊发了出来。

陆晟成了名人，餐厅也成了网红店。那款欧肯那根的仙粉黛，更是来客必点。随之，价格上升到三位数，但依然供不应求。

终于毕业了。获得金融学位的陆晟，不断地给各地大大小小的公司投简历，面试了一次又一次，始终没有成功。

今天，他穿着白衬衣，应约来到市中心的一家金融投资公司面试，又一次被面试者告知，没有相关工作经验，请回吧。

当他悒悒不乐走出 HR 办公室，沿着走廊向电梯走去。忽然一个办公室的门打开了，门上写着总经理办公室。走出一人，西装革履的，正好和陆晟打了个照面。

“是你啊，小伙子。怎么到这里来了？”陆晟一看，也认出正是那天晚上在餐厅点了波尔多红酒的西装客人。

还没等陆晟开口，他手里拿着的简历，已经坦白了一切。“HR 说我没有相关工作经验。”

“小伙子，我看你那天晚上的表现，已经充分证明，你具备干我们这行最必须具备的品质，这比工作经验更重要。你下周就到 HR 报到，办理入职手续，没问题吧？”

陆晟兴奋地跑出写字楼的大门。忽然看见，斜对面就是那个皇家骑警办公室。

他摸出手机，给室友发了一条短信，“我被录用了。”

王老家的“福”运

郑南川/蒙特利尔



一

中国人都讲“福”运，过年过节的“福”字挂在正门上，即是对生活的祝福，也是对未来的期待。老王这个生在中国，在国内度过了半辈子后才出国的人，对这份情怀是刻在骨子里的，他就信“福”运。

出国近四十年了。王老家还叫这个名字，在加拿大的公司里也没有一个“代用”的外国名字，同事给他取了一个方便的名字称呼“Home”。每年过春节，家的大门上都倒挂着一个“福”字，邻居老外觉得很好看，是一个艺术品，当然也明白了新年的中国日到了。身边的老乡们都说王老家这名字太“酷”了，不想念老家都不行。

出国时间长了，说起家乡，王老家总是说，村子已经是一个不知道的地方了，让人惊叹。不过，他最记得的就是离家时候，村口有一棵被砍掉的老树，就像进村的门牌，附近周围的人都知道。

已经六十五岁的王老家，到了退休的年纪，住在魁北克圣劳河大桥上端的山坡上。每天都盯着川流不息的河水往东流，心里越来越不平静，他感叹自己真的老了。这一年来，他睡眠有些不好，梦里总是回到老家。他不知道老年的“福”运归宿在哪里？

二

他常常想起小时候村口的那棵老树，上面刻着“王村”。代表了村子的历史。村里好像也没人知道它的“年龄”，王老家小时候只知道有一个说法，说这是爷爷的爷爷种下的。这棵树的命很大，如此长寿，从没有老去的感觉，每年夏天还是枝叶茂密。孩子们喜欢玩“打死救活”的游戏，总是在树下跑来跑去。周边村里村外的人说起这棵树，都感到奇怪，也很“神秘”，把树视为“福”运的象征，甚至成了一个“崇拜物”。

王老家记得，一直到他出国的那年，这棵树成了一个桩子。

镇子上修路，说它挡了路标；老人们也说它太老了，该走了。于是砍了它，只剩下一棵树桩。留下树桩，其实也是大家私下的想法。有树桩在大家心里就踏实，就当心中还留着一个的铭碑和希望。村子在，这树桩就不会丢。

在国外的这些年，每当说起老家，他总是会问到那棵树桩子。后来听说树桩也被挖了，丢到了村后的山上。

三

王老家说不明白为什么，他始终惦记着这件事，决定回老家看看。

回到村子后，隔壁家的小孩说：“山上的那棵树桩还在，而且，最近长出了几片叶子。”

王老家听了好惊喜，感到很有兴趣，这可是一件奇妙的事情。怎么可能呢？他兴奋极了，立刻决定上山看看。

爬到了山上，果真如此，几片叶子随风飘着，像是在拍打着掌声。

王老家深深地感叹，这么多年过去了，真没想到它还活着。这简直就是一个生命之“缘”啊，也是自己家乡恋的“福”运。他忽然有了一个奇特的想法。

他找来几个村民帮忙，决定把树桩种到村子中心的大院里。村民们都觉得是个好主意，非常支持，说：“这树桩象征着村子的文化、历史和希望。”

周边的村民们也感到好奇，纷纷赶来观看、祈祷和祝福。

也因为这件事，王老家决定回国生活了，落叶归根成了他老年归宿的选择，这棵让他一直深深挂念的老树，就是生命之根，他相信是老来幸福的“福”运。回老家开启新生活，对于一个七十多岁的人来说，是非常重要和开心的事。

那棵老树没死，后来长出了很多枝叶，活得精神抖擞。

王老家回家乡的生活很开心，就像又回到了自己的过去，像那棵大树桩那样，重新生根发芽，这是他最幸福的晚年。

【剧本】

李逵温哥华断案

张国瑞/温哥华（加华笔会会员）



堂外鸣鼓升堂，李逵（古装）大摇大摆笑着从后堂进入，被罢官的洋法官灰着脸迎接。李逵上堂，堂上两侧悬挂 Silence 牌，堂内乱哄哄，衙役（上衣西装中式裤子皮鞋中国人）赶紧将牌子翻过“肃静”面来，大堂立刻安静。

李逵一看堂顶上挂块镜子，便问：这镜子照妖不可？

衙役答：明镜高悬，您是青天大老爷，明查。

洋法官侧位坐，站起近前两步，看他瞪眼就退下。衙役持杖站立两旁。

衙役喊：升堂

两位跑到堂前，1 说：老爷青天大老爷，我告他抽大麻。他跟我家隔壁住，大麻味进到我们家，我三岁的儿子闻了大麻味一宿不睡觉。

李逵：为何见本官不跪，让他跪下。

洋法官站起说：加拿大不兴跪下，这是人权（补句英语 Human rights）

李逵：都什么规矩。还有这好东西，拿来给本官一看。

1 说：是毒品。

李逵，指着 2：大胆，你敢给孩儿下毒，给我打他 30 大板。

洋法官站起说：这不兴打板子，这是违法的。

李逵：不打如何从实召来，（瞪着眼睛扫视，衙役半西装革履，没拿板子，指着 2 继续说）。

2 掏出大麻送给李逵：老爷，我这还有点，孝敬给您，您尝尝。

李逵闻了闻说：这分明是烟叶，毒在哪里？

1 说：大如烟臭得很，闻了就想吐。他一抽，我呀就呕呕想吐，又吐不出来，我老公以为我又怀孕了。还到诊所去化验，气死我了。我的儿子闻烟都上瘾了，他家不抽烟我家孩子就哭，他一抽烟我儿子就兴奋，可他不睡觉了。

2 说：老爷抽大麻合法了，日本某省通过了大麻合法。政府合法卖大麻，卖大麻政府赚钱。

李逵指着洋法官：你们这个鬼政府卖这害人的东西赚钱，什么鸟政府，这是哪家的政府？

洋法官：是 NDP 政府通过的，大人您是不知啊，本政府也是不得已而为之，大麻是有害，人抽了上瘾兴奋，可是赚钱呢。卖大麻的团伙为了抢占销售地盘开枪杀死好多人，本市素里最严重，增加了好多警察也管不了。没别的办法，只好政府合法卖。

李逵跳上椅子瞪着眼朝洋法官说：你把 N 什么 P 给我抓来，本官打他半死押到监里，看他还敢害人。

旁人 1 急忙插嘴：官爷那 NDP 不是人。

2 说：是个党派。

洋法官点头，不语。李逵把洋法官摆手叫过来耳语。

李逵：嗷，是一群人。（把令牌摔倒地上）你们去把那领头的给我抓来。

1 说：报告官爷，那头领是小土豆，就是总理，不能抓。

李逵气的一脚登上桌子，洋法官急忙摆手说：大人，加拿大总理，就是那个土豆，不，特鲁多说了也不算。

李逵：你们这什么乱七八糟的，梁山泊俺哥哥说了算，那本官判谁的罪？

旁人 2 走过去把李逵搀扶下来说：加拿大是公民说了算，投票，您知道投票的干活？就是你同意抽大麻——。

李逵打断旁人 2 的话说：罢了罢了，什么票、总理，给本官搞糊涂了，（指着 2）本官在这一天你休想抽那玩意儿，退下吧。

（1 跪下正要磕头李逵走到 1 前）老夫人请起，（搀着她起身）走好。李逵转身回座。

一侍从端一杯咖啡到案桌上说：Tim Hortons 咖啡，Double Double。

李逵坐下哼一口气，把帽子摘下摔到案上，打开咖啡杯盖喝了一口惊叫：什么毒药，想害死本官，来人把他给我抓起来。

旁人 1：大人，这不是毒药，是咖啡，这最有名的 Tim Hortons 牌子的，孝敬您的。（说着拿起杯喝了一口接着说：）好喝着呢。

李逵：下一个。

2 位侍从带着一位洋女人进来，报：这是隔壁的美国兄弟让咱们抓的。

李逵一看洋娘们，离座近前：呵呵，怪俊的。她有什么罪呀？

侍从：美国人说她有罪，我们就把他抓起来了。

洋法官：大人，美利坚合众国是咱们的邻居，我们有协议，它的罪犯跑到咱这，咱要帮它抓。

李逵：你们有这么铁的兄弟，跟俺们梁山一样讲义气，抓了。

洋女人：我是你们的老总大英帝国的公民，你这个黑脸蛮人也敢抓我，我到女王那告你们。

李逵：骂俺铁蛋儿，给我跪一（洋法官摆摆手，话未完收回），（扬起手说：）给我（打字没说出来，气坏了）

侍从走到案前朝李逵一侧耳朵说：她们不好惹，她们有能飞的铁鸟，能把水泊梁山炸平喽。

李逵没主意了，瞪着眼睛望着天，又转向洋法官招手：过来过来，（几个人凑过去），咱们不惹那个美利坚，咱们也别白干呢，搞她点钱来给百姓，如何？

众人：好主意 大人英明。

洋女人扯过洋法官的椅子坐下：限你们 24 小时放了我，否则我要抗议，（站起来接着说：）我们大英帝国可不是好惹的，加拿大是我们的地盘儿。我要见总督。

李逵：把她押下去关起来，咱们合计合计，让她拿五千两银子放了她如何？造天车不是还差钱吗？

侍从 1：官人，不行啊，美国要人怎么办？

李逵：这么俊的娘们，犯它美一坚何罪，分明是要咱们。

侍从2跑进来报：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住加拿大大使照会我政府，要求立即放人。（退下）

洋法官：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共和国是咱们的老总总，大人快拿主意吧。

李逵：把那女子带上来。（女子上场）你为何惹了美一坚？

洋女子：回大人，我骂他们总统特朗普。

李逵：骂他作甚？

洋女子：当年他爹调戏我奶奶，现在他又调戏小人，他是流氓。

侍从1凑到李逵耳边：好多美国总统调戏女人耍流氓，您听说过克林顿那个总统，在办公室就一——。

洋法官应声：大人，美国总统有这习惯，要不让她交点保释金先放了再说。

李逵：保释金是什么？

侍从2：就是让她拿金子放在您这，放了她，她要是跑了金子就不给她了。

洋法官：就是这个意思。

李逵：好主意，让她交五百两金子，放了她，让她跑了算了，哈哈！

2024年5月23日星期四修改

【诗词联赋】

光明行——秋日致微言

蘆卉/溫哥華（加華筆會會員）



光明路上，志滿躊躇。
慈親大任，追夢如初。
重洋難阻，人在旅途。
落花時節，風雨蕭疏。
回歸故地，策展宏圖。
苦其心智，勞其體膚。
循章析句，者也知乎。
茫茫墜緒，條分縷書。
焚膏繼晷，寂寂不孤。
痴情不改，今得寬餘。
終償夙願，極目天舒。
壯哉君等，彼樂斯夫。

後記：甲辰之秋，欣聞微言趕赴母校東北師大為其整理的先妣遺稿補勘生平年表，余感其誠而述此為記。——蘆卉於常州金東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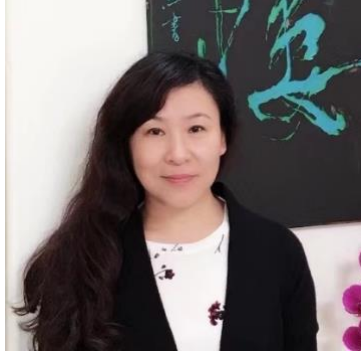
甲辰重九吟

蘆卉/溫哥華（加華筆會會員）

今日重陽逸興稠，親朋把袂上西樓。
登高痛飲杯中酒，手插茱萸憶舊游。

行香子·喜盈门

冯玉/温哥华（加华笔会会员）



祥雾萦庭，瑞气盈门。雏凤声、欢唱朝暾。屏中喜见，龙女孙孙。正目含情，肤凝雪，意相亲。似霞笑靥，含香娇蕾，掌上珠、圆润和温。含饴可待，乐享天伦。趁枫如锦，秋如画，共清樽。

注：2024年9月26日（甲辰年八月二十四）清晨，孙女在旧金山湾区医院出生。

清平樂

文質彬彬/溫哥華（加華筆會會員）



煙輕旭早，紫陌清涼報。悠久田園生亂草，一夜花殘絮老。
多少未竟新詩，九畹純淨蘭溪。又是月圓之後，和著淚雨流時。

七律·又到中秋

文質彬彬/溫哥華（加華筆會會員）

暉照紅楓瘦影斜，又逢佳節念南華。
卅年倦宿瑤池地，幾次孤飛陋巷家。
不忘惺亭曾月下，相尋異域各天涯。
今宵猶嘆當年事，流水涓涓煮老茶。

秋逸

彥如/溫哥華（加華筆會會員）



煙濛畫溢琉璃動，陌韻山妍雅異同。
柳瘦桐疏修悟遠，楓紅菊淡景諧融。
菲莎奔海情追夢，雁復南飛志浩空。
遊子獨酣醇桂酒，故園秋色入泉瞳。

秋意

南山/溫哥華



节序虽云暮， 歔蒸不似秋。
须知尘世渺， 难与昊天谋。
吾亦忧生计， 谁堪颂远猷。
萧条槐市路， 万感到吟眸。

汉俳·秋晨

秀玉/温哥华（加华笔会会员）



早雾湖面幽
鳧鸭数群看浮现
回首一扁舟

鸟啼声渐休
日气射云似水流
海东红霞酬

风吹寒凉筹
山林微抹锦妆悠
落叶飘洒稠

小重山·秋

秀玉/温哥华（加华笔会会员）

鎔烁斜阳暮色漫。花红风揉碎、果枝繁。望舒桂影照婵娟。蛩声咽、风起入林叹。
水上影波喧。山川枫叶锦、故乡牵。窗前烟树任风翻。邻灯闪、遥绪看鸿翩。

七律·白露吟

悬壶阁/温哥华（加华笔会会员）



秋雾琼晶玉色鲜，西风萧瑟暑休眠。
雁翔飞傲忙营阵，荷荡莲浮滚露翩。
夕彩轻飘云酿美，枣红点缀袅岚烟。
满庭诗韵月悬挂，入夜幽光醉梦牵。

水调歌头·中秋詞二首

冯瑞云/天津（加华笔会会员）



其一

梧叶叩窗牖，桂魄照高楼。西风游走，几分黄色染平畴。蛩曲窗前轻奏，菊色篱边初秀，禾黍报丰收。游子杯中酒，故里醉心头。
屡行舟，频折柳，积离愁。满身尘垢，追随肥马稻粱谋。曾把人生悟透，何不虚名抛就，诗兴逐云游？聊以桑榆寿，遥寄暮年秋。

注1：遵（宋）贺铸体。平仄韵通叶格。

注2：杜甫诗《奉赠韦左丞丈二十二韵》：朝扣富儿门，暮随肥马尘。

其二

盈盈中秋月，岁岁月依然。蛩声鸿影，菊香枫色醉霜天。桂子飘香千里，美酒盈樽万户，相聚庆团圆。墨客慕苏律，争写效颦篇。
少之苦，壮之碌，老之难。回眸一笑，半世风雨逐云烟。却憾扬州梦醒，更惜春花颜老，茵梦已无缘。拄杖夕阳下，自祝寿延年。

注：遵（宋）毛滂体。

七律·秋韵四首

随爱飘游/温哥华（加华笔会会员）



其一

斜阳微暖蝶身轻，漫舞欢姿恋世荣。
笑点桂香迷少女，行吟菊色惹书生。
怡情不见风前雁，娴雅无关叶底莺。
百转成双嬉戏闹，翩翩穿竹逐泉声。

其二

微风舞叶任飘零，几片浮云拂岭青。
静谧瑶台观好月，幽深阆苑赏流萤。
辉光一抹菊添灿，形影无边桂送馨。
始觉天涯皆是梦，清吟韵客共疏棂。

其三

皓月玲珑万里心，中秋静夜旅人吟。
街头酒味飘三径，树上灯花撒碎金。
曲水连天云外觅，清晖触目幻中寻。
迷情渐觉临桑梓，与友同欢赋古琴。

其四

月色柠檬愜所遭，秋风着意酌醇醪。
观云自在巡山绕，聆水悠然拍岸号。
峻岭登峰愁曲径，寒烟远渡叹波涛。
异乡有为时光换，回首安知岁已高。

水調歌頭·中秋夜懷遠

聽雪齋主/溫哥華（加華筆會會員）



萬里清光湧，皓月滿天生。知音鷗侶何處，攬影獨登城。多少風霜入夢，冷透浮生幾度，心事件秋鳴。遙夜共誰語，惟有桂香盈。
星河遠，情無限，念難平。問天借月，曾照余譜共簫笙。待旦西窗燭下，倚案凝思久遠，字字映無聲。今夕復何夕，盼得故人行。

定風波·詠諸葛亮

聽雪齋主/溫哥華（加華筆會會員）

蜃臥蛟龍隱漢中，綸經羽扇若輕鴻。三顧草廬成大局，逐鹿，扶危定國挽長風。
六出祁山揮淚志，忠至，鞠躬盡瘁感天功。蜀漢艱難孤托後，回首，英名永駐動心容。

七绝二首

陈伟超 / 多伦多（加华笔会会员）



（一）秋望

金阳相伴上高楼，万里秋山满眼收。
半醉枫林飞瀑唱，横天雁过几声讴。

（二）金秋喜读《云聚情侣图》感吟

天公作美画屏中，爱恋鸳鸯浪漫同。
云雾都知情义好，凡尘何惧造人功？

秋绪

雨田/温哥华



因秋凉入夜，剪烛思纷纷。
古道绵绵雨，空山冉冉云。
雾生迷陌路，霞落澹斜曛。
寄望荧屏里，光阴日月分。

秋荷

雨田/温哥华

两岸相思一月明，屏中互语话平生。
谁言露冷池塘老，只听残荷拾雨声。

秋夜梦乡

雨田/温哥华

月下风摇竹影墙，清辉带露洒蟾光。
老翁秋夜三杯过，偶听蛙声入梦乡。

常州吟诵赋

王麗萍/常州



辰龙年间，求学钟楼。恩师之徒，汉澄先生汤老，于谢老师课上，低吟《马嵬坡》郑畋之诗：玄宗回马杨妃死，云雨难忘日月新。终是圣明天子事，景阳宫井又何人？吾未所闻，不知其味。内容不解，焉知烟霞。

普通大众，不懂吟诵，妇孺幼童，只关己梦。唯精细人杰，歌诗吟诵。恩师谢孝宠老师导之：苔始绿而藏鱼，麦才青而覆雉。吹箫弄玉之台，鸣笛佩凌之水。新芽竹笋，嫩树林峰。故方才汤老之吟诵，并非孤芳自赏，然则为何稍吟辄醉？

吟者而年又最高，故同好皆称‘醉吟翁’也！“醉吟翁”之意不在炫，而在于古今国粹传承也！

若夫太仓美景如画，娄水波涛丽柔，又若瑶池仙境，玉台仙女吟歌。噫吁嚱！正是诗文吟诵，列位凝思豁目，众客侧耳倾闻。无丝竹之乱耳，无布景之夹杂。点点滴滴，声声咽咽，闻声有景画，看人抽情丝。美哉！乐也！

神灵也降至，曰：天籁之音妙否？妙妙妙！吾恍然大悟，速问自己，此音何处可求？势必抓住妙音之根，吾定要留住此般美妙声音，传播给未闻之国民良众。吟者周丽霞笑曰：大师吟者在常州也！常州？大师是谁？前行者又是谁？

人生真巧事，他日正逢师。秦德祥著书立传。我领新书感慨，随书联曰：德才担任非遗国柱；祥乐播传历史门台。老师之老师，前行者又是谁？常州人士赵元任、周有光两位大师是也！我亦联颂之：有光汉语照文化；元任歌声盛国家。

前贤引领感人肺腑，来后钻研竭力晨昏。吾以七绝一首结之：
今古传承携雅韵，千秋吟诵慰前人。
国声国语循环转，民富民安中土新。

是为《常州吟诵赋》，2016年12月28日于常州吟诵传习所。

七绝·秋分

晚秋/辽宁抚顺



时至今天秋过半，神州处处庆丰年。
飘香五谷纵情唱，百姓欢歌笑里眠。

渔舟秋晚

苗海/列治文



辽空雁去唳犹闻，两岸枫林红欲焚。
落日长江归棹满，半船秋色半船云。

玉蝴蝶·故乡的秋

苗海/列治文

远近物涵秋影，雕檐挂日，金浴池塘。水榭流丹，鸳鸯对理红妆。沐晴晖、天连碧草；别旧浦、群雁南翔。动离伤，子规声里，蝶梦空茫。
家鄉。时维九月，氣高云逸，萬里飘黄。北海鱼肥，玉渊初染菊花芳。醉西風、香山红叶；畅寥廓、绝塞飛霜。最难忘，鼓楼新月，雨后朝阳。

秋日怀乡

苗海/列治文

水接长天势若飞，欲穿望眼不当归。
西山红叶情如火，前海白鲢味正肥。
一枕清霜临晓月，两行秋雁逐余晖。
乡思最是无拘检，常扮华胥入梦扉。

七绝·金耳朵公园踏秋赏瀑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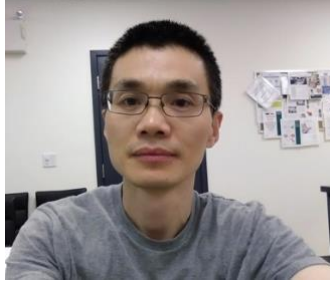
靖莲英/温哥华



金耳飞流闹静秋，林深泉碧映山幽。
遍游名胜留无忆，只爱云城山水悠。

秋雨

凭海临风/温哥华



潇潇烟雨下，细细浥秋尘。
寒色山千里，清凉我一身。
天低云脚重，风静雁声纯。
寂寞听檐滴，楼头望海人。

秋晚

凭海临风/温哥华

疾雨过千门，城阴晚气昏。
蛩声喧草野，雁影落烟村。
客至粗茶暖，杯盈薄酒浑。
风吹云幕散，月色满空樽。

秋怀

凭海临风/温哥华

西风今又起，山色冷秋云。
柳上月悬末，天边雁逐群。
愁牵千里近，客倦半杯醺。
唯有空庭菊，幽幽独伴君。

七律·秋韵

张旦华/温哥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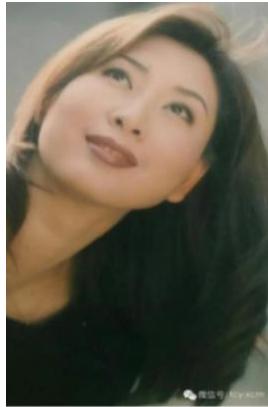


枫林霜染满红枝，金桂飘香傲艳时。
农舍家家忙硕果，田园处处溢丰姿。
儿童高唱脱贫曲，耆老低吟致富诗。
菊酒蟹肥花弄影，银勾新月照兰芝。

【新诗】

极地冰川

索妮娅/温哥华（加华笔会会员）



你的抵抗
是一动不动
被人誉美的，亿万年冰川

你一天一天吸收
阳光的普照
所有的粉身碎骨
都雕刻出那张
傲岸冷俊的脸

移动的，是冰的尸骸
它们在一股股洋流中
飘离游散

肢体
被碰撞得支离破碎
削筋断骨疼痛的呐喊
融化了白色的血液
汇聚成蔚蓝

在寒风中挣扎苦恋
被急流吞噬
曾无瑕洁白的火焰

流注入汪洋
荒冷冰原上，企鹅的脚
踩踏出羽毛轻卷

那是苍茫苦寒之地
柔软绵滑
有丝绒般温暖的
语言

夜

索妮娅/温哥华（加华笔会会员）

一闪一闪，莹莹的
是天上智慧的光
伸出手来

慢慢吐出呼吸
洗净眼中的亮
纱一般透明

云缭绕着，夜
灶台上的雾嘶嘶鸣叫
白鹭升天

射穿幽深的幕
风紧紧抓住空气
点燃月色的萤火虫
烁烁闪闪

新“静夜思”

周保柱/温哥华（加华笔会会员）



也知道“怎一个愁字了得”
怕断肠，也不敢告诉谁
一个人的天涯，夕阳下
被拉长的身影，原本就瘦

更瘦更瘦的月牙儿
执意和心一样悬着
凭空而来的寒意
惹得清照的孤雁儿
沿御街，发出一声低吟

缓缓打开一扇窗
冷落的月光涌进来
与温热的灯光相拥成
黄昏的依依难舍，浅醉浅睡
梦不到雁字回时的西楼月满
复想一抹红藕的红，单绘出一颗
南国的红豆，寄与白蘋洲侧
孤自枕水的兰舟

秋之舞

竹笛/加拿大（加华笔会会员）



闯过八月的炎热
迎来金灿灿的九月

在早秋的拉法基湖畔
像受了鼓舞的小天鹅
到处广播皇家万圣节舞会的消息

我们是异想天开的孩子
聚光灯以彩色的线束
折射我们舞姿
而风，猫着腰
忽远忽近
从树林和山峦那边跑来
将我们的歌声和快乐
四面传送

自由的心灵
以椭圆形的路径
旋舞，飞跃
从春花到秋月
从浅绿到金黄
从海洋到峰巅
从心到心

九月平安吉祥

清歡/溫哥華（加華筆會會員）



我要寫九月
不能只寫九月
要寫歲月無恙
時光清淺
平安吉祥。

寫菊黃滿地
稻谷燦燦
寫桂花飄香
明月風清朗
寫人間多團圓
煙火情長。

寫詩和遠方
成真夢想
寫風花浪漫
情深意長
寫遊子不再彷徨。

寫餘生還長
不必惆悵
風雨荏苒中
發奮圖強
逆境途中艱難成長
往後餘生一路坦蕩

夕阳的身影

水木清华/温哥华（加华笔会会员）



有些趑趄
有些蹒跚
更多温暖
更多眷恋

就像一叶红枫翩翩落下
在秋风里舞蹈
唱四季收获的歌
依依不舍

曾经冉冉
曾经羞赧
几多奔放
几多灿烂

顽强的脚步不曾停滞
洗涤心灵的暴风雨淘出精金
你走过 我走过 他也走过
万物更新 子孙平安 一生执着

母亲的脚步
父亲的脚步
神的脚步
我们继续走着

爱的温暖人间永驻

品味遗憾

相思枫叶/卡尔加利（加华笔会会员）



遗憾，是妈妈手中的线
她把不能延伸的爱密密地缝进了女儿的衣衫

遗憾，是爸爸期盼的双眼
他把对女儿的想念默默地藏在了里面

遗憾，是我无法承受的改变
妈妈远在天边
我想拥抱
却只能在梦里实现

遗憾，是我没有写完的诗篇
永远地停在了朋友离开的那一天

遗憾，是我兑现晚了的诺言
老师没有看到，却已失联

如果可以回到从前
如果时光可以倒转
我一定会争分夺秒
把遗憾变成欢颜

惊秋

Maggie湄伊/温哥华（加华笔会会员）



夏天，太过浓郁
感官早被消磨得迟钝
竟不曾察觉风悄悄转向
雨暗送几分凉意
叶子，也老了

内里暗被蛀空的夏
一夕之间，溃败
秋的锋锐已然集结成阵
树木忽然便换了旌旗

匆忙翻出厚衣的人们
仍是被强势而来的风雨
逼得瑟缩
寒暄也只剩下一句：
“秋来了呀！”

喀纳斯湖

张国瑞/温哥华（加华笔会会员）



祖国西域新疆，
草原辽阔，
喀纳斯碧眼镶嵌，
神秘的湖水，
龙的家。

加拿大西岸哥伦比亚，
群山葱茏连绵，
哈里森明珠闪闪，
平静的湖面，
温泉涌。

喀纳斯湖，
地球左额头一毛孔，
哈里森湖，
地球右脸颊一毛孔，
一东一西，
一上一下，
承载着精华
守护着容颜。

喀纳斯哈里森哟，
一泓天水源头，
一个太阳辉映，
滋养一个祖先的孩子。

蒸腾的湖水哟，
交汇在一起，

你中有我，
我中有你，
共住地球村。

夢見一首詩

唐艷艷/溫哥華（加華筆會會員）



好像是把自己掛在床沿
黑暗中瞌睡蟲和我捉迷藏
人工暖爐在左耳邊嗡嗡怨嘆
夜的肅靜在右耳內跳動回響
深呼吸 深呼吸
1 2 3 4 5 6 7
數星星 數羊羊
數著數著
討～～厭
怎麼又全都數成了你的眼睛……

同班女生

王旭/埃德蒙頓



——以这组白描文字，纪念加拿大英语班的同学

岳玲玲（Yue Ling Ling）

她是我的同桌，帮我补习代数，代出代入
我是她的知音，听她弹升调降调，月落月出
她胸前的玉观音，是祖传的护身符
她腹中的“蝴蝶”，是爸妈为她选定的耶鲁^①
她喜欢北京的糖葫芦
她偏爱落基山中的玛琳湖

克莱尔（Claire）

褐色雀斑，在鼻梁上漂浮
彩色纹身，在后腰上拼写出“征服”
白色背心上印着意为“粉色”的字母
她从来不穿迷彩服
她经常买绿色食物
爱哼Britney 的那句“我没那么无辜”^②

姗奈丝（Shanice）

她满头的辫子，编着都市的漫漫寒暑
她满头的丝带，系着家人的细细叮嘱
她颈上沉重的粗项链，是24K纯金属
她腿上紧绷的牛仔裤，是100%纯棉布
跟同学争辩，她总是发怒
和同学赛跑，她从不服输

尼哈娅（Nihaya）

头上的Hijab印着几何图，像她缜密的思路③
脸上的Niqab只露出双目，不掩饰她坦率表述④
长长的头巾，有她青春的元素
宽宽的罩袍，是她四季的守护

阮平儿（Hien Tran）

她有一头及腰长发，撩着长长羡慕，飘着丝丝嫉妒
她有一只军用水壶，只装纯净水，还添加维生素
急了，她一口气能跑上一万步
闷了，她一晚上能读完十本书

奥拉卡桑德拉（Oleksandra）

她的浓眉下，是一双会变色的明目
变蓝，是当她的脸书被关注，
变灰，是当她想起克里米亚的祖母
变深，是当她眺望老家基辅

车孝淑（Hyun-Sook Park）

她有红玫瑰般的嘴唇，黑宝石般的眼珠
她最擅长模仿鸟叔风靡世界的骑马舞
跟我说，已不用“汉城”称她们的首都
告诉我，是她们的祖先发明了端午

卡玛拉（Kamala）

向我解释自己为什么不是锡克族
跟我抱怨英语老师凭什么不给她最高分数
一月，她扔下三磅重的羽绒服，回德里小住
八月，她裹上六米沙丽，在民族节跳Manipuri舞

夏令营的步伐，总是走得太急促
穿裙子的盛夏，又是太早结束
跳完学生时代的又一场舞
是进场？是退场？说不清楚
收起只穿了一晚的晚礼服
把流光溢彩，塞进越来越小的衣橱

枫叶在霜打后变红，季节先知未卜
拾起飘落的几片躁动，夹进班级的年谱
操着不同的语言，拼写共同的和睦
带着各自的构想，起草一张拯救世界的蓝图

不必试着把自己的口音根除
用自信的声音，去吐露——和平共处

注：

- ① to get/have butterflies in your stomach——惯用语，意焦虑
- ② “我没那么无辜”出自 Britney Spears 的歌曲“Oops! I Did It Again”
- ③ 穆斯林妇女头巾
- ④ 穆斯林妇女面纱

月色如歌

晚秋/辽宁抚顺



中秋节的晚上
望着夜空中圆圆的月亮
身在海外过佳节呀
心中难免有一絲絲的惆怅

有人说外国的月亮比中国亮
我却说它只是多了几分清凉
望着它
我想不到美丽的嫦娥姑娘
望着它
我听不到千里共婵娟的吟唱

今夜蘸着浓浓的月色
书写我对家乡亲人的思念
明晚那如水倾泻的月光
分明是亲人给我的回信行行

月色如歌
缓缓的在我心里流淌
一头系着月亮
一头系在我心上

我想那平湖秋月的美丽
芦沟晓月的安祥
三潭印月的迷茫
荷塘月色的幽香

我回忆月下姐姐怀抱里

搖兰曲的甜蜜
忘不掉妈妈月光下
缝补衣服的模样

月色如歌
是那样的悠扬
月色如歌呀
轻柔的飘向故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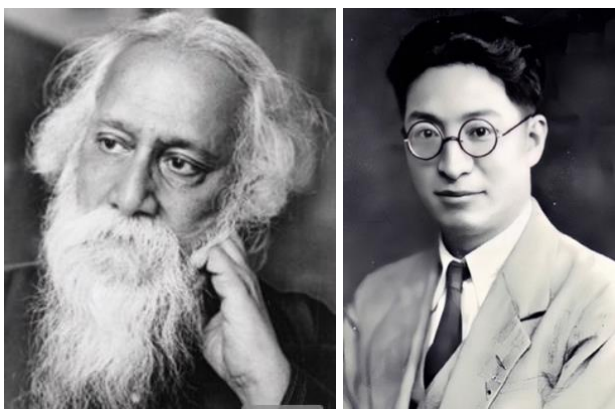
【译丛】

Stray Birds (156-160)

By Rabindranath Tagore, Chinese Translation by Zhenduo Zheng

飞鸟集（第 156 首至第 160 首）

作者：罗宾德拉纳特·泰戈尔



156

大的不怕与小的同游。
居中的却远而避之。

The Great walks with the Small without fear.
The Middling keeps aloof.

157

夜秘密地把花开放了，却让白日去领受谢词。

The night opens the flowers in secret and allows the day to get thanks.

158

权势认为牺牲者的痛苦是忘恩负义。

Power takes as ingratitude the writhings of its victims.

159

当我们以我们的充实为乐时，那末，我们便能很快乐地跟我们的果实分手了。

When we rejoice in our fulness, then we can part with our fruits with joy.

160

雨点吻着大地，微语道：“我们是你的思家的孩子，母亲，现在从天上回到你这里来了。”

The raindrops kissed the earth and whispered, — “We are thy homesick children, mother, come back to thee from the heaven.”

尘微大千（第 31 首至第 35 首）

作者：天端/美国，英译：Ranbel Sun & Landy Sun/美国

Read the Micro, Think the Macro (31-35)

By Tian Duan

English Translation by Ranbel Sun & Landy Sun



031

筷子

什么叫过日子？
吃饭的时候，才知道对方很重要

Chopsticks

What is the meaning of living together?
During meals, you realize
How indispensable your partner is

032

水槽

流得干净，留得干净
一“瓶”如洗，贫僧（平生）净也

Sink

Draining clean, remaining clean
Like rinsing a “bottle”, the penniless monk①
Cleanses all away, leaving a pure spirit

033

垃圾桶

如果我把不需要的东西
收在心里

Trash Can

If I were to store unwanted things
In my mind

034

餐巾纸

皱纹挂在脸上，那是我老年的艺术品
铜盘，却用它擦拭
尘埃与风霜

Napkins

Wrinkles on my face
Are the art of my aging years
A copper dish picks me up
Wiping away dust without a trace

035

漏斗

会喊的孩子有奶喝
瓶子伸长脖子，对着喇叭
向天喊

Funnel

The saying goes that a crying baby gets milk
A bottle stretches its neck, aiming at a horn
Howling to the sky

① “Rinsing a ‘bottle’” is a homophone for the Chinese idiom meaning “penniless”, implying the washing away of possessions or impurities.

一杯酒

作者：盛坤/温哥华（加华笔会会员）

A Glass of Wine

By Shengkun



一杯酒
犹如品茶
什么滋味？
只有品尝才能回答

一杯酒
自斟自饮
是苦是甜？
只能扪心自问

一杯美酒
回味无穷，比蜜还甜
也可能很涩
苦不堪言

离情相思，就像是服苦酒
借酒浇愁，愁更愁！

A glass of wine
Like tasting tea
What flavor is it?
Only by tasting can one answer

A glass of wine
Drunk alone
Bitter or sweet?
One must the heart to know

A glass of wine
There is a lingering aftertaste sweeter than honey
Or it could be very astringent
Better beyond words

Parting and longing are like drinking bitter wine
Trying to drown sorrow with wine, only deepens the sorrow!

August

By Alexandra Nicod (Spain), Chinese Translation by Jiangang Xu

八月

作者：亚历山德拉·尼科德/西班牙，汉译 徐建纲/中国



It doesn't matter that my lips continue
to draw the vowels of your name
without getting an answer...

Nor does it matter that my fingertips
keep wanting to land on your skin...
too distant...

It doesn't even matter that all my pain
is dying to rest in your arms...
now absent

No
none of that matters
when the heart is wild and the soul...
burning

这并不重要 当我的双唇
低声呼唤您名字的元音
却始终没有得到答案……

我的指尖也没关系
虽然一直想落在你的皮肤上……

太遥远了……

我所有的痛苦都无关紧要
虽然渴望在你的怀里栖息
然而你却缺席

不
这些都不重要
当心是狂野的，灵魂在……
燃烧

【作者简介】亚历山德拉·尼科德，瑞士裔西班牙诗人、剧作家和演员，出生于瑞士比尔，现居西班牙马德里。精通德语、西班牙语、法语和英语，获得两个学士学位，苏黎世 Dolmetscherschule (DOZ) 的翻译学士学位，马德里 Real Escuela Superior de Arte Dramático (RESAD) 的戏剧艺术学士学位。其诗歌已被翻译成多种语言（例如英语、土耳其语、匈牙利语、库尔德语、法语和阿拉伯语）并出版，多次参加过许多国际诗歌节，例如在西班牙、希腊和摩洛哥举办的诗歌节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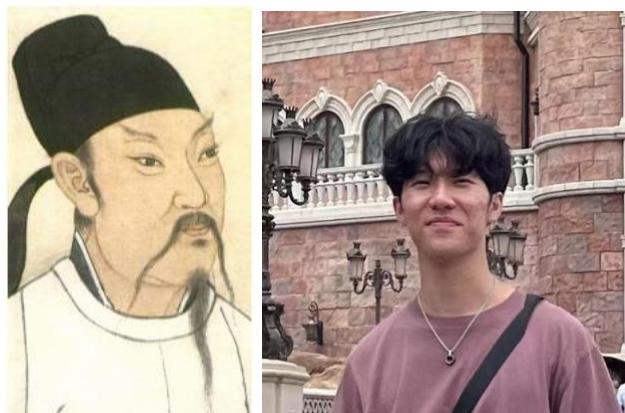
【译者简介】徐建纲，笔名，三峡老船长，英美文学教授，著名双语诗人及翻译家，出版诗集四部，译著一部。诗歌被译为英语，阿拉伯语，意大利语，西班牙语等。多次受邀参加联合国国际诗会，西班牙诗歌节，意大利诗歌节，中美诗歌研讨会。

古朗月行

作者：（唐）李白，英译：史晴川/美国

The Ancient Moon Song

By [Tang Dynasty] Bai Li, English Translation by Martin Shi



小时不识月，呼作白玉盘。
又疑瑶台镜，飞在青云端。

When I was a kid, I didn't know what the moon was.
I thought it was a white jade disk.
Or a mirror of God's swimming pool,
Flying within the cloud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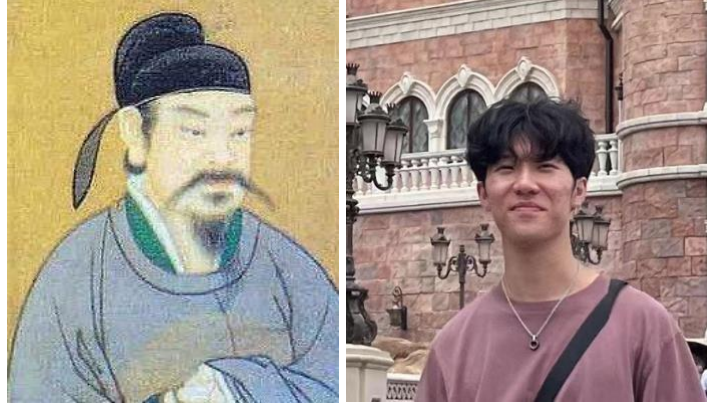
【英译者简介】史晴川（Martin Shi），2001 年加拿大生人，2024 年普林斯顿大学应届毕业生，现已入行，任电脑工程师。2013 年中秋节刚 11 岁时，听奶奶程宗慧（芦卉）朗诵（唐）李白《古朗月行》和（唐）李峤《中秋月》而将其译为英文。

中秋月

作者：（唐）李峤，英译：史晴川/美国

The Mid-Autumn Moon

By [Tang Dynasty] Qiao Li, English Translation by Martin Shi/U.S.



圆魄上寒空，皆言四海同。
安知千里外，不有雨兼风？

A radiant full moon hangs along in the cool sky,
And everyone thinks all people are in the same boat, seeing the moon.
But how do you know that thousands of miles away,
There isn't any pouring rain or strong wind?

【诵读】

【诗文诵读编者按】2024年重阳节，旅居温哥华的华语诗人、编辑、文学人的良师益友痲弦先生走了。虽然早晚会有这一天，但当真正来临的时候，还是令人悲痛万分。但痲弦先生的作品和其精神如同一束光，会永远激励着我们在文学的道路上开拓前行。本期诵读临时紧急调整，专门朗诵纪念痲弦先生的诗文或诵读其著写的诗文，以示怀念。

你是一束光 ——纪念痲弦先生

作者/朗诵：艾伦/温哥华（加华笔会会员）



色彩斑斓的秋
溢满了菲沙河两岸
渲染着山水一片
踩着重阳节的暖阳
你走向远方

你走了
沿着铺满岁月的桥
在秋歌中
带走了宣统那年的红玉米
带走了荞麦田
也带走了二妈妈的呐喊

身后台阶上的砧衣石
还留有您深情凝望的温度
案台上橘色的灯光下

还留有你翻阅过的墨香
那部电话机上
依然保留着同老友们交流的热情
那间图书馆
一直珍藏着你的真知灼见
那家小酒馆里
你风趣幽默的笑声还在绕梁

人生朝露 艺术千秋
你的文学风范 厚重人生
浸润着脚下的每一寸土地
你是一束光
指引着文学人
拓展着海外华文的新篇章

一片红透的枫叶
在韵味十足的季节
带着满枝丫的不舍
悄然飘落

大地多了一抹靓丽的色彩
世上多了几许悲伤 几分遗憾
但那束光
依然在闪现
永留人间

[链接：你是一束光](#)

在痠弦的诗歌里相逢

作者/朗诵：竹笛/温哥华（加华笔会会员）



那次相遇
你静坐在不远处
眼中映着岁月的波澜
那是历史的静寂
也是你诗句中无声的余韵

我站在台上
诵读着你字里的深沉与远方
《红玉米》在我的唇边绽放
每一句，像宣统那年的风
吹过屋檐下悬挂的红玉米
携着时间的哀叹与乡愁的重量

那夜，你的诗在空气中低吟
如同缓缓展开的行板
透着酒和木樨花的淡香
诵读着《如歌的行板》
每个字，都带着音乐的节奏
拨动心中的琴音
“观音在远远的山上
罌粟在罌粟的田里”

你坐在那里
目光温柔而遥远
仿佛灵魂早已远行
你的诗句如秋天的树叶
纷纷飘落
在风中归于沉默

每一片
都承载着难以言说的哀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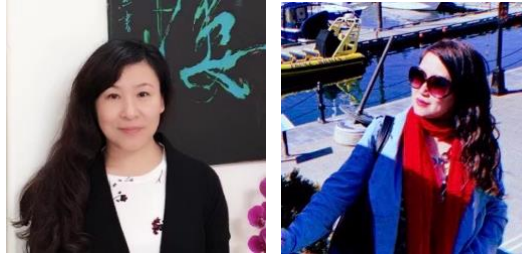
“我的灵魂，必须归家”
你的心声在耳畔回荡
像告别，也如归途
而诵读
将你的诗意传递给每一颗在场的心
每一句话
都是灵魂归家的足迹
如风中的呢喃
洒落在记忆深处

悲伤地
叩问着家的方向.....

[链接：在痙弦的诗歌里相逢](#)

桥园砧声

作者：冯玉/温哥华（加华笔会会员），朗诵：竹笛/温哥华（加华笔会会员）
Jeffrey



一块淡青色的石板
镶嵌在桥园门前
深深浅浅的纹理
封存着斑驳而久远的记忆
当夜色静谧
月光如水洒下
石板上依稀响起
悠远的捣衣声

这是来自南阳
老屋门前的砧石
犹记得 儿时的故乡
月亮很亮 借着月光
母亲在门前浆洗衣裳
嘭嘭嘭的槌打
将少年的光阴
一并槌实

母亲的女红精妙细巧
十里八乡的新嫁娘
总要来讨幅绣品
讨个吉祥
母亲飞针走线
细细将腾瑞的日子
连成瓔珞 绣出端庄

饱读诗书的父亲
是位儒雅乡绅
牛车上的图书馆

涌动春风和煦
引来渴望读书的儿童
纸墨书香滋润着乡土
生长出开满木樨花的树

最难忘那个硝烟弥漫的初冬
跟随学校向南方撤离
少年不识离别苦啊
路边与父母匆匆一别
竟成永诀
那天白河的水流很急
湍急的浪花 泛着苍白

不意时光也跟着留白
四十二年啊多么漫长
十八从军征
老来返故乡
父母与家都已不在
唯有母亲留下的砧石
依然默默守在门前
无语泪千行

石身上断开了一道裂痕
仿佛述说不堪回首的往事
如同颠簸命运里的深渊
结成心底难以弥合的伤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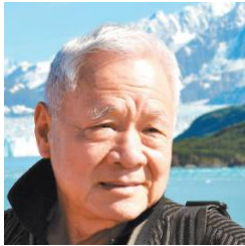
执意带它漂洋过海
安放在桥园门前
看到它，仿佛故乡和母亲
就在身边

当秋风染红桥园门前枫树
月光又洒下一地秋水
远处传来谪仙的吟唱
——长安一片月
万户捣衣声……
您抚摸着门前那块砧石
石上又依稀传来
母亲的捣衣声

[链接：桥园砧声](#)

红玉米

作者：痖弦，诵读：1. 胡发翔/温哥华（加华笔会会员）2. 盛坤/温哥华（加华笔会会员）



宣统那年的风吹着
吹着那串红玉米

它就在屋檐下
挂着
好像整个北方
整个北方的忧郁
都挂在那儿

犹似一些逃学的下午
雪使私塾先生的戒尺冷了
表姊的驴儿就拴在桑树下面

犹似唢呐吹起
道士们喃喃着
祖父的亡灵到京城去还没有回来

犹似叫哥哥的葫芦儿藏在棉袍里
一点点凄凉，一点点温暖
以及铜环滚过岗子
遥见外婆家的荞麦田
便哭了

就是那种红玉米
挂着，久久地
在屋檐底下
宣统那年的风吹着

你们永不懂得
那样的红玉米
它挂在那儿的姿态
和它的颜色
我底南方出生的女儿也不懂得
凡尔哈仑也不懂得

犹似现在
我已老迈
在记忆的屋檐下
红玉米挂着
一九五八年的风吹着
红玉米挂着

1957年12月19日

[链接：红玉米 胡发翔朗诵](#)

[链接：红玉米 盛坤朗诵](#)

你的名字

作者 痲弦，诵读：赵淑香/温哥华



用了世界上最轻最轻的声音，
轻轻地唤你的名字每夜每夜。
写你的名字，
画你的名字，
而梦见的是你的发光的名字：
如日，如星，你的名字。
如灯，如钻石，你的名字。
如缤纷的火花，如闪电，你的名字。
如原始森林的燃烧，你的名字。
刻你的名字！
刻你的名字在树上。
刻你的名字在不凋的生命树上。
当这植物长成了参天的古木时，
啊啊，多好，多好，
你的名字也大起来。
大起来了，你的名字。
亮起来了，你的名字。
于是，轻轻轻轻轻轻地呼唤你的名字。

[链接：你的名字](#)

葬曲

作者：痙弦，朗诵：寒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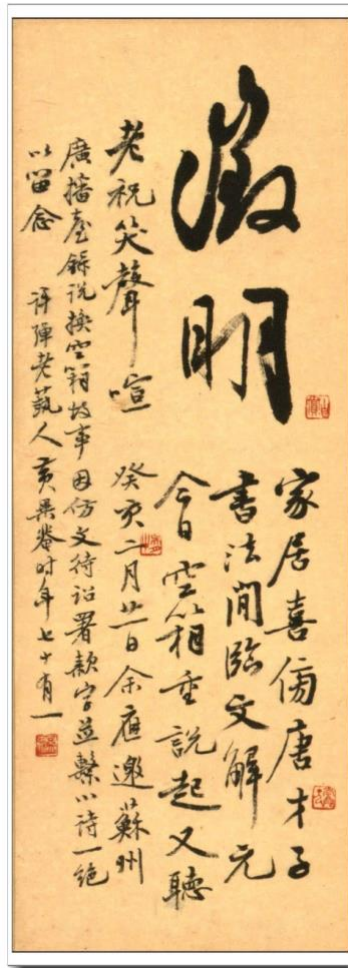
啊，我们抬着棺木
啊，一个灰蝴蝶领路
啊，你死了的外乡人
啊，你的葬村已近
啊，你想歇歇该多好
啊，从摇篮忙到今朝
啊，没有墓碑
啊，种一向日葵
啊，今夜原野上只有你一个人
啊，你不要怕，太阳落了还有星辰
啊，我们的妻子们在远远的叫喊
啊，我们回去了，我们回去了

[链接：葬曲](#)

【书法】

仿文待詔署款作四言絕句一首

黃異庵/中國蘇州



對聯：曉風/璧彩

邱志强/温哥華（加華筆會會員）



行書·尋夢

孔少凱/溫哥華（加華筆會會員）



隸書·望遠

黃日強/溫哥華



聖
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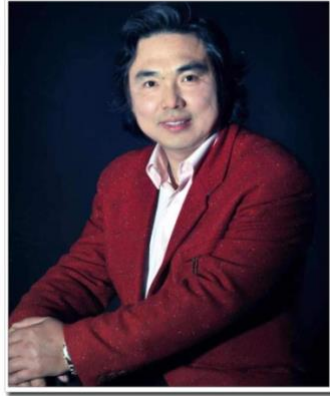
古人云江海不與坎井爭其清雷霆不與鳥雀爭其聲江海之所以浩瀚無際雷霆之所以引動暴而都在于它們知其當為眼界開闊沒有廣遠的目光百有求事的人也會平庸而世所作為

癸卯五月二十日 日強書



行書：學無止境

陳建國/溫哥華（加華筆會會員）



行書：藏古今學術 集天地精華

古中/溫哥華（加華筆會會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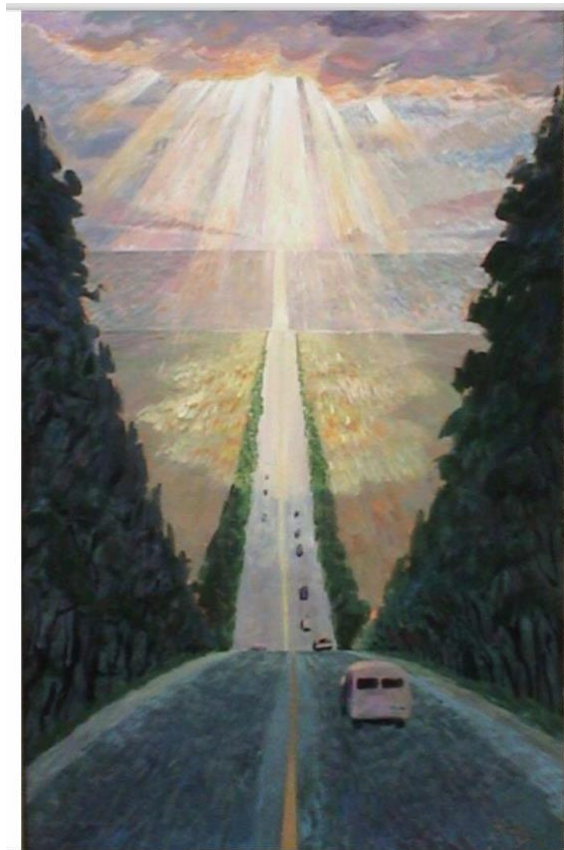


甲辰孟夏 雲城古中

【绘画】

通天之路

程樹人/溫哥華（加華筆會會員）



程樹人作品：《通天之路》

通天之路 1998 丙烯

逢山开路

当我准备离开中国到海外发展，有人问我你有什么打标，我的回答是“逢山开路，遇水架桥”。前方再多的困难也要克服掉，无法挡住我的目标。

困难一定是大大的，去想象是想象不出来的，唯一现实的是尽可能做准备。

钱最多也就换成 2000 到 3000 美金，英文也最多学到第三册，其它，艺术品也就随身可带的两三件。介绍信，手信礼品也一点点，有用无用也不管。就这样衝到温哥华來了。

來了之后发现怎么准备都是不足够的，钱就不用说了，英文是最大的困难，我讲的人家听得懂，人家说的我听不懂，词汇少得可憐。样样不明白，很惨。

但是，不用怕，人类总有适应环境的能力，总有出路的！

出国是移栽

出國是掉进一个泥坑，但是，不是猛龙不过江，我知道出了泥坑，前面是荆棘丛，出了荆棘丛，会进入一片大森林而不知出路，出了森林会有人烟，上了小路有自行车等着，出了小路会有大路，大路上有汽车，开着汽车我知道会通向飞机坊，那里有飞机等着我，飞向自由天空。

出國是移栽，会出现三种后果，一是水土不服，死了。二是适应了新的环境气候，艰难活了。三是如魚得水，花开的更灿烂。而第三种情况要时间，要天时地利人和，要机遇，非一般人等所得。

海灘故事

李天行/溫哥華（加華筆會會員）



李天行作品：《海灘故事》



《画中有话》49

《海滩故事》之一 水彩 22X30”

画面上一个女孩正在做一张剪贴画，这是很多孩子在学校美术课里都会做的。构思之初，应该还会有一瓶白胶水一些纸碎什么的，故事性就强一些。现在的效果好像也完整，缺点就是呆板，不够生动。手也画得有点紧张，特别是，太照片化了。

这张作品入选了美国密西西比州全国水彩展。只是，当我把画装裱好却找不到合适的硬纸板箱，这种尺寸的箱子市面上是不会有现成的。买材料再造又嫌费事，时间紧迫，便没有送展。

这是不负责任的行为，因为浪费了展览会预出的位置，你不来，本应是另一人的机会。通常，展览方有一个惩罚机制，就是取消你随后两年的参赛资格。自那以后，我也意兴阑珊，无心参加任何展览，不再折腾了。

玉色臨窗絮語輕

劉德/溫哥華（加華筆會會員）





劉德作品：《玉色臨窗絮語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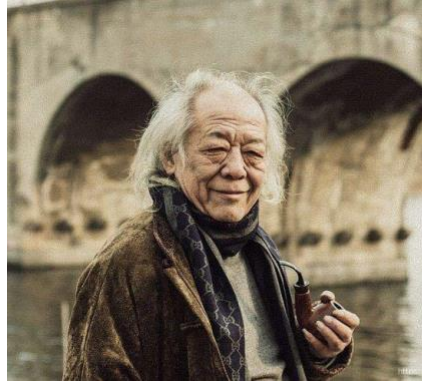
玉色臨窗絮語輕

听雪斋主/溫哥華（加華筆會會員）

玉色臨窗絮語輕，琼香扰梦拢寒襟。
融冰煮茗迎高客，夜拨心花吐蕊馨。

吻柳說春事

李冰奇/山東



李冰奇作品：《吻柳說春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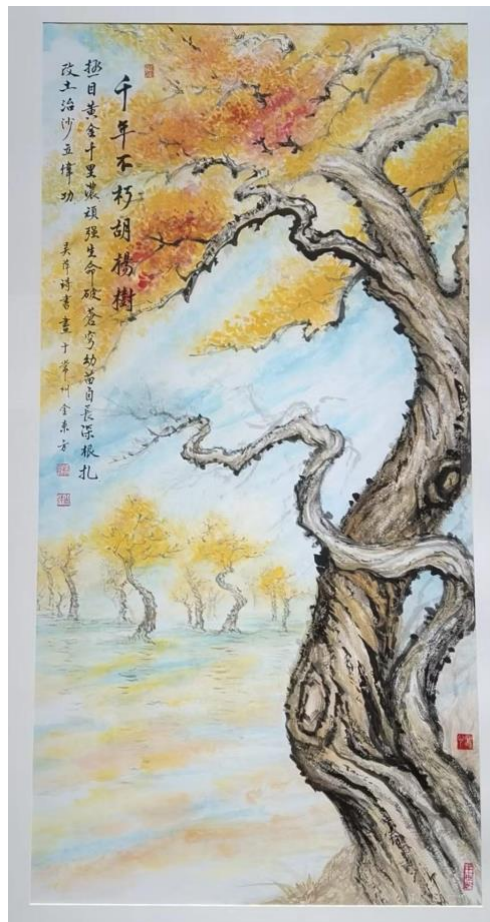
題圖

聽雪齋主/溫哥華（加華筆會會員）

吻柳說春事，風搖翠色新。
仰眸雲水處，獨立與誰鄰？

千年不朽胡杨树

吴萍/江苏常州



吴萍作品：《千年不朽胡杨树》

《千年不朽胡杨树》137X67cm 国画创作说明

二〇二一年十月，我与几位朋友一起到中国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额济纳胡杨林旅游，长途跋涉到了景区，看到了大片金黄色的胡杨树，非常激动！有长在沙漠的、有长在水里的，各种各样，千姿百态……，景区有大幅科普照片文字介绍胡杨树的特性，它的根系能在极端干旱的生存环境里，深入地下到几十米吸收水分，在沙漠中展现出极其强大的生命力和适应性。我随即摄影、画速写、写诗句，来赞美这“沙漠英雄树”！

画面左上角落款处题诗一首：极目黄金千里浓，顽强生命破苍穹，幼苗自长深根扎，改土治沙立伟功！

题吴萍千年不朽胡杨树
微言/温哥华（加华笔会会员）

虬枝金叶向苍穹，根固黄沙不放松。
风雨千年终无悔，要留瀚海片阴浓。